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邵义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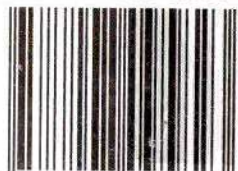
十九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所使用的货币是银两、铜钱、法郎和英镑。这些货币的具体形状，购买力和彼此之间的兑换关系对当时人来说是不用解释的。时过境迁，今天的读者对十九世纪的货币就产生了陌生感。

本书的目的就是帮助读者读懂十九世纪的货币。全书共分五章。第一章介绍十九世纪中国、法国、英国货币制度的基本知识。第二、三、四章分别介绍十九世纪北京、巴黎、伦敦的物价和收入水平。第五章通过实例说明读懂钱数对文学、历史、政治和经济研究的重要性。例如，了解十九世纪巴黎的房价帮助作者发现了晚清海关洋人赫德、金登干贪污大量钱财的事实。这一发现对目前流行的所谓洋人赫德领导下的海关是晚清最廉洁的政府机构的观点的依据提出了疑问。

本书附录《清朝京师京钱考》考据出晚清北京私人钱铺开出的京钱票是一种奇异衍生金融产品。当时户部官员对京钱票的复杂性认识不足，决策失误，最终导致光绪九年——十四年朝廷在北京取消大钱，恢复制钱计划的失败。

上架建议：货币史

ISBN 978-7-208-0958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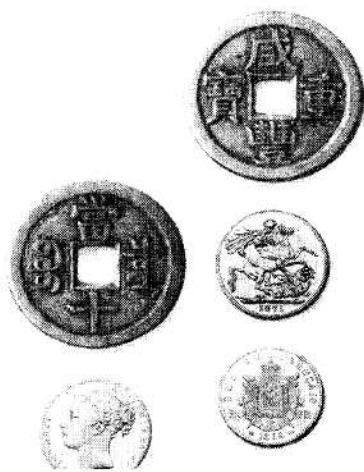
9 787208 095823 >

定价：26.00元

易文网：www.ewen.cc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邵义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
伦敦人的经济生活/邵义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ISBN 978 - 7 - 208 - 09582 - 3

I. ①过… II. ①邵… III. ①经济史—研究—北京市—
19 世纪②经济史—研究—巴黎—19 世纪③经济史—研究—
伦敦—19 世纪 IV. ①F129.5②F156.594③F156.19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02755 号

责任编辑 李伟国

封面设计 周腾山 纪 人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邵 义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 × 965 1/16 印张 13.5 插页 2 字数 135,000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250

ISBN 978 - 7 - 208 - 09582 - 3/K · 1720

定价 26.00 元

前 言

本书系统地介绍 19 世纪北京(1830—1911)、巴黎(1830—1914)和伦敦(1830—1914)的货币形式与它们之间的汇率、物价水平和收入水平。据笔者所知,本书将是第一本此类专著,希望这本书的出版将会为提高我国广大读者的文化素质作出一点贡献。

笔者花了多年的时间来完成这本书,并决定将它在中国出版,有三个原因:其一,当今绝大多数的中国读者(包括许多著名专家和学者在内)对 19 世纪北京、巴黎、伦敦的货币形式、物价和收入水平都很陌生;其二,这种陌生导致隔阂,从而使当今的读者无法正确地领会、欣赏 19 世纪的文学作品和其他文献;其三,花一点时间去读懂 19 世纪的货币、物价和收入,不但能使读者更深入地了解当时人的经济生活,还会使读者的眼光更加尖锐,从中发现新的问题,继而获得重要的学术成果。

这本书也是一件商品,因此,它要卖得好的话,就必须满足顾客即读者的需求。为了让潜在的读者(包括最重要的读者——编辑)尽快地了解这本书的内容和特点,笔者尽力将这篇前言写成这本书(产

品)的说明书。具体地说,当您读完了前言后,您也试用了这个产品(书),从而可以决定这本书是否适合您的需要。在剩下的篇幅里,我将列举一系列文献片断,指出今天的读者在理解这些文献时会遇到的难点。然后再来看,如果读者掌握了本书的内容,他又会怎样克服以上的困难。

例一:第一个片断选自英国名著《小人物日记》。该日记被认为是一部维多利亚全盛时期伦敦郊区生活的“编年史”。钱钟书先生对这本书的喜爱超乎寻常,将它“叹为奇作”。“四月十六日:(按:主人翁普特尔出席一晚会,并在那里大吃大喝)我完完全全用了晚餐后,正要走,一直侍候我们的侍者拍拍我的肩膀来提醒我。我觉得在私人舞会上的侍者要小费不正常,但不管怎样,还是给了他一先令,因为他一直很殷勤。他微笑着回答说:‘请原谅,先生,这样不好。’他指的是那一先令。‘你们几位用了四份晚餐,每份五先令;五份冰冻食品,每份一先令;三瓶香槟酒,每瓶十一先令六便士;一杯红葡萄酒(六便士),那位矮个的先生还抽了根六便士的雪茄,总共三镑零六便士’”。

当今读者中很少有人知道如何算出这“总共三镑零六便士”的费用。我想,知道普特尔先生这一年挣 370 英镑的读者几乎没有。但是,如果你读完第一章第三节英国的货币制度后,你会知道英镑是英国货币中最大的单位,先令其次,便士最小。你还会知道一英镑等于 20 先令,一先令等于 12 便士,以及这一古怪的换算制度来自于法国。如果你读完第四章第二节伦敦家庭的收入水平,你会知道主人翁普特尔在日记开始时每年挣 270 英镑,属于温饱型家庭类。此后,他的

工资升为每年 370 英镑，跨进了小康收入阶层。

例二：第二个例子来自《马克思传》。马克思在伦敦时没有固定收入，有时穷的连锅都揭不开。1852 年 9 月，马克思曾这样描写他家的处境：

“我的妻子病了，小燕妮病了……八至十天以来，家里吃的是面包和土豆，今天是否能够弄到这些，还成问题。”

此时，马克思多么希望能够得到他的战友恩格斯对他家的援助。马克思的妻子曾这样写道：

“卡尔（按：马克思的名字）听到盼望已久的邮递员的重复敲门声，高兴得不得了。‘这一定是弗雷德里克（按：恩格斯的名字），两英镑得救了！’”

为什么马克思得到两英镑如此兴奋？而普特尔因付了三英镑六便士而郁闷呢？当今的读者很难想象维多利亚时代英镑的购买力。如果你读了第四章第一节伦敦的物价水平，你就会知道 2 英镑可以买到以下一组商品：40 公斤面包，10 公斤肉，16 公斤蔬菜，3.6 公斤食糖，0.5 公斤茶叶，3 公升啤酒，90 公斤煤，4 根雪茄和 48 份报纸。

第三、第四、第五个例子是关于“什么是京钱”。这三个例子具有很强的学术性，一般读者可以直接跳到第六个例子。相反，职业历史学家却非读不可。

例三：著名经济史专家彭信威著有《中国货币史》^①一书。

^① 《中国货币史》，彭信威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

该书被普遍认为是中国货币史的权威性著作。彭信威在书中第 614—615 页和第 623 页列举出同治、光绪年间银两兑换制钱的价格。

年 份	白银一两合制钱数[9]
同治元年(1862)	1550—1650
六 年	1500—1600(各省)
九 年	1856
十 年	1856
十一年	1856
十二年	1782
十三年	1787
光绪元年(1875)	1760
二 年	1705
三 年	1660

彭先生还在 621 页注[9]里解释：“除了注明京钱的数字外，都是指大制钱。清末京钱只是一种价格标准，支付时用普通制钱。京钱两文合制钱一文。”

张德昌先生是近代著名经济史专家，早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并留学英国。张先生对以上的表格以及彭先生的注[9]却很不以为然。张先生曾这样写道：“……(上表和注[9])颇与事实不符：一：京钱折合制钱数，商人照铜价折算，各年各月数字不同；二：北京所用之钱，大钱、票钱、铁钱甚为紊乱，非全用大制钱。同治元年至光绪三年(上表)系根据梁启超各省滥铸铜元小史，银钱比价系海关统计数折算而

得,与北京银钱比价情形不合。”^①张先生知道,上表的银钱兑价及京钱两文合制钱一文的说法在咸丰三年(1853)以后遇到了很大的麻烦。比方说,根据李慈铭的日记记载,同治元年(1862)银一两兑京钱25 000文,同治二年银一两兑京钱11 168文;光绪元年(1875)至三年,银一两换京钱17 000文。以光绪元年为例,如果京钱二文兑制钱一文,那么一两银应该兑制钱8 500文($17\ 000 \div 2$),几倍于彭先生所引用的银一两兑制钱1 760文。要解决这一问题,我们必须假设:京钱二文兑制钱一文说法不对,或彭先生引用的银钱价不对。张先生认为以上两个都不对,彭信威先生是否读得懂“京钱”?

例四:“光绪元年(1875)三月的《申报》,谈到北京的水价:‘甜水每担京钱八十文,苦水减半。’但至六月,北京因干旱,水价涨了一倍,当时的《申报》就指出这与井户的把持、哄抬有关:‘京师水值昂贵,已列前报,近来干旱数月,水价有加无已,前三门一带,甜水每担当十钱一百六十文……’。”^②

如果按京钱两文折制钱一文,三月份的甜水每担价为40文制钱,六月份每担为当十钱一百六十文。当十钱一百六十文折多少制钱?恐怕当今很少读者知道怎么折算。不过,我假设读者读了小栗栖香顶《北京游记》,知道当十钱一百六十文代表当十钱8枚,按每枚当十钱折三文制钱,8枚当十钱则等于24文制钱。这样一来,水价不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237页。

② 《中国的城市生活》,李孝悌编,新星出版社,2006年,第231页。

但没有翻倍，反而由每担制钱四十文降到二十四文。怎么解决这一矛盾？

例五：何天爵是美国人，同治、光绪年间在北京的美国使馆任翻译、代办等职务。在《真正的中国佬》(第 272 页)中，何天爵记录了光绪九年在北京发生的货币金融危机：

“1883 年，在北京出现了一个奇特的金融现象：由于两家实力雄厚的钱铺相继破产而引起社会上一阵不大不小的恐慌。其导致的主要后果之一，是其他信用良好的钱铺和银号，在人们用银子兑换钱币时，它们宁愿用铜钱支付，而不愿给出自己发行的纸币，他们甚至还许诺，可以高于本金 15% 的利息，将自己以前发行的纸币赎回。而他们在以前发行纸币的条件是一年之内持有者不得要求兑换硬币。对于这一稀奇古怪的现象，没有人能够作出合理的解释，即使朝廷的户部尚书对此也表示无法解释。”

李慈铭在光绪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的日记中写道：

“自去年六月下旬，户部尚书阎敬铭私议欲改复铜制钱，于是银价骤贱，钱铺废歇三十余家……近日银一两易票钱十四千五百。松江银减二百。若易现钱则十六千五百，以钱肆不肯出票也。”

我们提醒读者，这里的现钱指的是当时在京师流通的当十钱。而票钱是私家钱铺开出的钱票，这种钱票是以京钱为单位，相当于现在的银行支票。京钱和当十钱是什么关系？为什么当清朝议论恢复制钱，取消当十钱时，私人钱铺则不愿出钱票？

要解决例三、例四、例五中的种种问题，我们必须读懂京钱，而这

本书中最重要的发现是京钱定义的双重性。当读者读了第一章第一节“中国的货币制度”和第五章第三节第一段“发现和读懂京钱”，他就会明白在咸丰、同治、光绪年间，京钱一吊(1 000 文)即等于 500 文铜制钱，又等于 49 枚当十钱。而 49 枚当十钱并不等于 500 文制钱，而是等于 98 文制钱(如果是二路当十钱)或 147 文制钱(如果是头路当十钱)。在使用京钱时，有一传统的默契，即当十钱流通时，一吊京钱等于 49 枚当十钱。当十钱不流通时一吊京钱则等于 500 文铜制钱。现在我们和读者一起来看一看京钱的双重定义如何合理解答例三、例四和例五中的问题。

(一) 例三：彭信威所说的“清末京钱只是一种价格标准，支付时用普通制钱。京钱两文合制钱一文”。只适用于咸丰三年之前，而在当十钱为京师主要流通钱币的咸丰三年之后，以及同治、光绪年间就不对了。这时的京钱每 10.2 文(二路钱)或 6.8 文(头路钱)等于制钱一文。以光绪元年为例，一两银兑京钱 17 000 文。此时，京钱 17 000 文折合制钱 1 667 文，较接近表中的一两银兑 1 760 文制钱。

(二) 例四：这里的京钱应该指的是当十钱(光绪元年)。京钱八十文指的是当十钱八十文，即当十钱四枚。六月份水价升至当十钱一百六十文，翻了一倍，没有矛盾。

(三) 例五：假设一两银兑京钱票 17 000 文。因为当十钱还在流通，所以京钱 17 000 文折制钱 1 667 文($17\,000 \div 10.2$)。如果当十钱被废除，那么京钱则变为 2 文合制钱一文，也就是说京钱 17 000 文则变为 8 500 文制钱。如果当十钱被取消，那么开了京钱票的钱铺将会

损失 4 倍 $\left(\frac{8\,500 - 1\,667}{1\,667}\right)$ ，所以钱商在听到朝廷议论废大钱恢复制钱时，不敢再开京钱票，并希望用高于票面价值 15% 的价钱将已开出的钱票赎回，以避免将来的巨额损失。

例六：第六个例子涉及 19 世纪末京师大钱的读法和猪肉价格。著名作家老舍于 1899 年 2 月 3 日出生于北京。在他的小说中，描写北京的笔墨非常多，相当写实。老舍在自传体小说《正红旗下》中对京师 1898—1899 年的货币及物价有以下的描述：

“他（按：肉铺老王掌柜）注意到，老主顾们，特别是旗人，越来越来买肉越少，而肉案子上切肉的技术不能不有所革新——须把生肉切得片儿大而极薄极薄，像纸那么薄，以便看起来块不小而分量很轻，因为买主多半是每次只买一二百钱的（北京是以十个大钱当作一吊的，一百钱实在是一个大钱）”。^①

我想，当今的读者在读《正红旗下》时不会对以上的片断有什么特别的注意。当然，他或她也万万没有想到，这一段描述却暴露了老舍的问题：老舍读不懂 1899 年北京货币和物价！为什么呢？如果你读了本书的第一章第一节和第五章第三节第一段，你就会知道 1899 年在北京流通的铜钱是当十钱。当十钱又被称为大钱。大钱即当十钱多少枚为一吊？日本人小栗栖香顶 1873 年到北京，他曾这样描述第一次见到大钱的情景（参看本书第一章第一节）：

^① 《正红旗下》，老舍著，人民文学出版社，1980 年，第 51 页。

“我不知道一吊钱怎么算，叫伙计拿了一个洋钱上钱店去卖，伙计拿来当十钱八吊五百，回票曰：‘京都当十钱四十九个为一吊’。”

齐如山在《故都三百六十行——物价变迁》的一文中写道（参看本书第五章第三节）：

“约在光绪二十三、四年（1897、1898），彼时余正肄业同文馆，每于星期日恒往同学家吃便饭，如有四个客，四个碟，饮酒吃打卤面，所费不过当十钱两吊，即九十八枚。”

由此可见，在晚清北京，大钱应该是四十九枚为一吊，五枚为一百钱，十枚为二百钱，而不应该是老舍说的“北京是以十个大钱当作一吊的，一百钱实在是一个大钱”。其实，在 1899 年的北京，一个大钱（按老舍的说法等于一百钱）是不够买肉的。我们知道（参看本书第 36 页），晚清京师一市斤（500 克）猪肉值制钱 60 文。若假设大钱为二路钱，那么一个大钱抵制钱两文，500 克猪肉的价格折合大钱 30 枚。也就是说，一个大钱只能买到 17 克的猪肉。试问，老王掌柜会同意卖 17 克的猪肉吗？再说那些旗人又很爱面子，他们未必好意思去买 17 克的猪肉。

例七：第七个例子选自顾鸣塘所著《〈儒林外史〉与江南士绅生活》（第 77 页）。顾博士在书中描写了清朝乾隆时代京师翰林的清苦生活：“京师有谚语，上街有三厌物，步其后有急事无不误者，一妇人，一骆驼，一翰林也。……据推算，《儒林外史》时代的翰林院编修的年度总收入为 1 000 两左右。这样低的俸禄，难怪鲁编修要说白白坐在京里，赔钱度日了。”读了这一段后，读者一定要问，在清朝北京交通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费用怎么计算？1 000 两的收入是多少？1 000 两的年开支可以过什么样的生活？

读者读完了本书第二章北京的物价和收入水平后，就会知道：翰林编修为七品京官。在咸丰三年至光绪十一年间，一位翰林编修的俸禄为 28 两，远低于当时五口之家的最低年生活费 49 两。这一时期翰林的收入之低是因为恩俸停发，正俸打折发放。部曹有养廉银和印结银，而翰林却没有。这一时期，在北京花一两银子可以坐轿车 200 华里。假设翰林住在宣武门外，他去翰林院（在今天的公安部附近）的单程为 8 华里，一天两趟，16 华里。每天坐车，一个月用银 2.4 两，一年 28 两。显然在咸丰三年至光绪十一年间编修是坐不起车的。读者还会了解到，同治、光绪年间北京的五口富裕人家的年开支为 1 000 两银子，其中：住房（宣南四合院一座）72 两，六位仆人 135.7 两，车马（自备骡车饲养铁青骡一匹）42 两，衣服 144.7 两，取暖（烧煤 12 160 市斤）36.4 两，饮食（每天有鸡、鱼、肉）159.7 两，小孩教育（请一位翰林在家教读）96 两，娱乐（男主人每周听戏两次，每周在酒楼宴请一席）166.4 两，其他 100 两。

例八：第八个例子主要讲如何计算 19 世纪英镑、法郎和中国银两的汇率。经济史专家张国辉写了一本《晚清钱庄和票号研究》，这本书好像还获得过中国社会科学院的优秀科研成果奖。张国辉先生在书中第 145—146 页描述了胡光墉（雪岩）在 1881 年囤存生丝的经过：

“大约从 1881 年 5、6 月间新丝上市以后，胡光墉便陆续收购大

量生丝。不过他对于国际市场生丝行情却缺乏可靠的情报。因此，他的经营不免带有一些主观性和盲目性。比如 1882 年 9 月底，上等丝每包在伦敦的售价仅仅 16 先令 3 便士，但上海的丝价，由于胡的收购和操纵，折合英镑竟达 17 先令 4 便士。到 1883 年 5 月，胡所囤存的生丝已达 14 000 包，为此他已垫付资本约 2 000 万两。”

2 000 万两的银子在当时是很大的一笔钱，它相当于清朝财政年收入的四分之一。我们知道，胡雪岩囤存了 14 000 包，每包的价格是英镑 17 先令 4 便士。这 17 先令 4 便士在 1883 年折合多少银两？今天的读者大概不知道如何去查找。如果你读完这本书的第一章第四节，你就会计算出英镑与银两的汇兑率。英镑是金币，每一镑含纯金 7.322 27 克。纹银一库平两含纯银 34.9 克，要知道一英镑兑多少银两，我们必须知道金银的比价。1883 年，金银比价为 18.63，所以 7.322 27 克黄金折纯银 136.41 克（ $7.322\ 27 \times 18.63$ ），用 34.9 克除 136.41 克，得出 1883 年 1 英镑兑 3.9 两银子。假如胡雪岩收购生丝的价格为每包 17 先令 4 便士，即每包 3.38 两（ $\left(\frac{(17 \times 12) + 4}{240} \times 3.9 = 3.38\right)$ ），他收购了 14 000 包，应该占用资本 47 320 两，怎么会变成张国辉先生所说的 2 000 万两呢？这不是错了 423 倍吗？

例九：这个例子来自巴尔扎克的小说《邦斯舅舅》，它主要涉及 19 世纪法国的家庭收入水平。邦斯舅舅为了讨好他的远房亲戚法官夫妇，想请他的公证人朋友为法官的女儿做媒。公证人认为这件事没有可能，并这样解释道：“如今晚儿的男人，哪怕像你我一样的丑吧，

亲爱的邦斯，都痴心妄想的要六万法郎的陪嫁，高门大族的小姐，长得非常漂亮，人要非常风雅、非常有教养，总之要没有一点疤痕的完璧。”

在这个片断中只有一个关于钱的数目，即 6 万法郎的陪嫁。今天的读者大概不会知道 19 世纪 6 万金法郎值多少钱。由于笔者用了痴心妄想，于是读者只知道这是一笔数目很大的陪嫁。然而，如果读者读了本书的第三章巴黎的物价和收入水平后，你就会感到这六万法郎的陪嫁有问题。为什么呢？我们知道，当时的年利息率在 3%—4% 之间，6 万法郎的资本带来的年收入为 2 000 法郎左右。一年 2 000 法郎虽然可以在巴黎养活一个温饱家庭，但对一个出身高门大族的太太来说，却少得可怜。比方说，2 000 法郎还不够让太太去租一辆自己专用的马车（这一笔开支每年要 2 400 法郎）；显然，这里数字信息与文字信息相矛盾。笔者查了巴尔扎克的原文。原文里的陪嫁是 60 万法郎。大翻译家傅雷把它译成 6 万法郎，错了 10 倍。

例十：这个例子涉及英国维多利亚时代的收入水平。在《中国海关密档：赫德、金登干函电汇编》第一册中第 692 页，有一段关于晚清中国海关驻伦敦办事处主任金登干的记录：

“1893 年，金登干 60 岁。因科尔曼和梅公司破产，他损失了八万英镑，此后经济一蹶不振。”

我想，今天的读者（包括许多学者）不会注意到这八万英镑的数字，当然也不明白这里的奥妙。如果你读得懂维多利亚时代伦敦的收入和物价水平（参看本书第四章），这八万英镑就会触动你的好奇

心,从而让你有机会发现晚清中国海关的洋人赫德、金登干在工作中贪污了大量的钱财(参看本书第五章第二节)。

为什么呢?八万英镑在19世纪的伦敦是一笔巨款。当时英国的财政大臣一年的薪水也不过五千英镑。当时英国最大的投资银行巴林兄弟只有290万英镑的资本。于是,我们不得不提出以下的问题:作为中国海关在伦敦的雇员,金登干为什么能够积攒这么大一笔财富?再仔细阅读金登干与赫德的函件,我们就会发现金登干的财富不是来自遗产继承和工资收入,而是来自在代理中国海关业务时提取的非法回扣。我们还会发现,赫德本人不但默许了金登干的非法行为,而且他自己也在中国贪污了大量的钱财。

本书共分五章。第一章介绍19世纪中国、法国和英国货币制度的基本知识。第二、三、四章分别介绍北京、巴黎、伦敦的物价和收入水平。第五章将通过实例说明,读懂钱的大小对研究文学、历史和经济的重要性。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19 世纪中国、法国和英国货币制度的基本知识	1
第一节 中国的货币制度	1
第二节 法国的货币制度	20
第三节 英国的货币制度	24
第四节 英镑、法郎和银两的汇率	29
第二章 北京的物价和收入水平	33
第一节 北京的物价水平	37
第二节 19 世纪 80 年代北京五口富裕之家年开支的估算	48
第三节 北京家庭的收入水平	62
第四节 晚清京官吏员的收入	66
第三章 巴黎的物价和收入水平	86
第一节 巴黎的物价水平	88
第二节 巴黎家庭的收入水平	99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第四章 伦敦的物价和收入水平	104
第一节 伦敦的物价水平	105
第二节 伦敦家庭的收入水平	118
第三节 19 世纪 80 年代英国文职官员的薪水	125
第五章 读懂过去钱的大小之意义	131
第一节 文学中的例子	131
(一)《邦斯舅舅》	132
(二)《夫妻生活的烦恼》	133
(三)《公务员》	133
第二节 历史学中的例子	136
(一)赫德花公家的钱太浪费	136
(二)半年房租花 5 万法郎太“离谱”	137
(三)金登干在中国海关贪污的证据	139
(四)赫德在中国海关贪污的证据	148
第三节 经济史中的例子	155
(一)发现和读懂“京钱”	155
(二)“京钱”含义的两重性和光绪九年至十四年的 北京金融危机	165
(三)19 世纪银两与英镑的汇率率	170
(四)清朝江南的煤价与“能源荒”	171
附录 清朝京师“京钱”考	173
后记	198

第一章 19世纪中国、法国和英国货币制度的基本知识

本书只讨论1830—1914年期间北京、巴黎和伦敦的物价和收入水平。选择这一时期的物价和收入作为研究对象,有三个理由:其一,时期离现在太远的话,资料比较难找;其二,时期离现在太近的话,又没有多大意义,因为大家对钱的大小都比较了解;其三,在这一时期中,中国实行银本位制,法国和英国实行金本位制,与现在信用货币制度相比,在金、银本位制下,物价比较稳定,贸易也很发达。正因为物价稳定,我们在讨论物价时,可不必注明是哪一年的物价,只要是在这一期间内,哪一年的物价水平都相差不多。

第一节 中国的货币制度

在这一时期中,北京的物价和收入是用银两和铜钱来表示的。基本情况是:大宗交易用银两,日常生活用品的买卖则用铜钱。下面,将分别介绍京师市场流通过的主要货币形式。

(一) 银两:在 1830—1911 年期间,银子一直是流通的主要货币。特别是买卖数额较大时,通常支付手段为银子,银子又分为碎银和银锭。铸成马蹄形的银锭为元宝,大元宝重约五十两。银两的基本单位是两,再往下可分成“钱”和“分”。一两银子等于 10 钱银子,1 钱银子等于 10 分银子。银两的定义有很多,大同小异。这里我选用库平两。一库平两重 37.31 克,纹银的成色为 93.537 4%。用重量乘以成色,得到一库平两纹银含纯银 34.9 克。在本书中,如没有特别注明,一两银子则代表纹银一库平两。

英国人芮尼在《北京和北京人》中记录了 1861 年英国使馆购买一座王府所支付银子的场面:

“1861 年 10 月 23 日,今天中午,威妥玛先生、圣约翰先生和我前往隔壁的府第,为英国政府洽购它在天朝中国第一个土地物业办理手续。购买物业的款项,总共 62 锭像鞋的形状的银锭,总值 3 700 两,由使馆的下人装在箱子里扛来。……交易的钱都堆放在桌子上。每一锭银上面都有一个印记,并用墨笔写下它的重量。在场还有一个钱币鉴定人,他小心翼翼地检查每一个银锭,并向威妥玛先生读出重量,威妥玛则把银锭的数量加起来。计算的结果是数目正确无误,还多出一分银。接着钱币鉴定人自己进行计算,他把各银锭的重量用特殊的记号飞快地写下来。”^①

(二) 外国银元(即洋银或洋钱):1830—1911 年间,外国银元均

^①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 年,第 319 页。

在北京流通。这个时期在中国流通的主要外国银币有：西班牙银元（俗称“本银”），墨西哥银元（俗称“鹰洋”），英国银币（俗称“站人洋”），日本银币（俗称“龙洋”）等。

表一 外国银元重量成色表

地名或币名	种类	每枚重量 (库平两)	每枚含纯银 库平两	每两银子 含纯银	1银元兑 银子(库平两)
墨西哥	一元	0.728 4	0.656 9	0.935 374	0.702 3
站人洋	一元	0.721 5	0.650 6	0.935 374	0.695 6
香港	一元	0.724 3	0.647 8	0.935 374	0.692 6
日本	一元	0.721 5	0.647 3	0.935 374	0.692 2

资料来源：《秘密结社与社会经济》魏建猷著，上海书店出版，2007年第430页，笔者估算。

从上表中，我们可以看出，一元洋钱折合银子约0.7两。英国人芮尼记录了1861年6月北京墨西哥银元与当十钱的兑换率：

6月13日……目前，20纸币（按：应该为大清宝钞20文）折算一个铜钱（按：这里的铜钱指“当十”钱），而750铜钱所买到的银相当于1墨西哥币所买到的分量。^①

日本人小栗栖香顶在他的《北京纪事》中记录了他在1873年在北京大栅栏钱铺用洋银换“当十”钱的情景：

锁上门，一块尔上车到大栅栏，上一个钱铺，拿一个洋钱，卖多少？他把戥子戥了戥，曰：“八吊八百”，我曰：“九吊行不行？”他把一个剪刀

^①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年，第141页。

截了洋钱，看看有假没有，叫：“八吊九百可也”。卖了十个。^①

李慈铭在日记中记录了同治年间洋银元兑银两的汇率。

同治四年十月五日：付余氏英洋钱（按：即鹰洋）二十枚八角，作银十四两。同治四年十月九日：作书致沈衡夫以英洋二十枚，合银十四两三钱。^②

日记中的兑换率平均为一枚英洋兑 0.694 两银子（ $28.3 \div 40.8$ ），几乎等于银元兑银两的理论价格（0.7）。

（三）大清银元：在北京流通的时间为 1890—1911 年。1890 年，广东造币厂试铸大清银币。该银币的币背铸造有龙纹，币面为光绪元宝四字，上端镌广东省造，下端镌库平七钱二分等字。光绪元宝重库平两七钱二分，配纯银九成。^③因纹银的成色为 93.5374%，光绪元宝与库平两的理论兑换率为 0.6928 两（ $0.72 \times 0.9 \div 0.935374 = 0.6928$ ）。

（四）制钱：制钱在北京的流通时期为 1830—1857 年。制钱在 1830 年之前已经流通，只是我们在本书中研究的时期从 1830 年开始。制钱又称铜钱，钱环而函方，即圆形方孔，按个数计算价值。雍正、乾隆朝所铸的制钱一枚重约一钱二分。^④咸丰年间（1851—1861），太平天国运动兴起，政府军费开支迅速增加，同时，铸制钱的

①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74 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420 页。

③ 《秘密结社与社会经济》，魏建猷著，上海书店出版社，2007 年，第 442 页。

④ 《清代货币金融史稿》，杨端六著，武汉大学出版社，2007 年，第 13 页。

原料(铜)运输也越来越难。咸丰三年(1853),清政府决定在北京停止铸造制钱,改铸大钱(当十钱、当百钱等),以缓和政府的财政危机,到1857年左右,北京的市面上基本没有制钱流通。

经过1856年至1857年间市场骚乱后,市上旧有的铜制钱绝迹,京师遂不用制钱。^①

小钱(即优质铜钱)多在北京之外流通。制钱与银两的兑换率随时间而变化。据张德昌先生统计,同治五年起到九年,依据浙江会稽的市价,一两银子换制钱1670文。^②我们将用这一平均价来作为北京银两与制钱的兑换率。

(五)大钱:咸丰三年(1853),清政府开始回收制钱改铸大钱,所谓大钱,其实也是一种铜钱,其形状与制钱一样,圆形方孔。区别在于:过去制钱的价值以个数计算,而大钱却在铜钱上加了两个字:当几(即当几枚制钱使用)。比如:大钱有“当十”钱(即一枚大钱当十枚制钱)，“当百”(即一枚大钱当一百枚制钱),甚至有“当千”大钱。然而,在各种大钱中,流通面最广和时间最长的是“当十”钱。北京最早铸造的“当十”钱重六钱,后降为四钱四分,又减为三钱五分,再减为二钱六分。^③“当十”钱是19世纪下半叶在北京流通的主要铜钱。光

① 《十九世纪后半期的中国财政与经济》,彭泽益著,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0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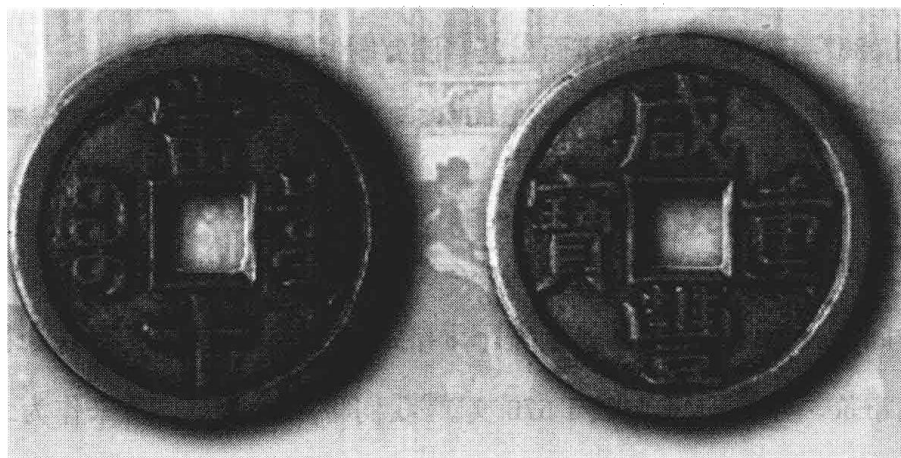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6页。

③ 《光绪顺天府志》卷四,经政志六,钱法,北京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2092—2093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光绪三十一年(1905),北京停止铸造“当十”大钱。



大钱(直径 2.6 公分)

日本人小栗栖香顶 1873 年去北京；他曾这样描述第一次见到大钱的情景：

我不知道一吊钱怎么算，叫伙计拿了一个洋钱上钱店去卖，伙计拿来当十钱八吊五百，回票曰：“京都当十钱四十九个为一吊。”我才见当十钱，钱面有咸丰重宝的字或有同治重宝的字，背有当十的字。……有旧的，有新的，有大的，有少(按：小)的。^①

这里，小栗栖香顶记录了一洋银兑当十钱八吊五百的汇价。为了计算八吊五百代表多少枚当十钱，我们必须了解北京对当十钱的特别叫法。

^①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31 页。

他云：“……当十钱五个叫一百，六个叫一百二，七个叫一百四，八个叫一百六，九个叫一百八，十个叫二百。……当十，四十九个为一吊，五十个为满钱，你细细算算”。^①

现在我们一起帮小栗栖香顶算算账，这样我们可以熟悉过去北京对大钱的特别叫法。八吊折 392 枚大钱(8×49)，五百折 25 枚大钱($10 + 10 + 5$)。所以，一元银元(洋钱)换八吊五百，即“当十”钱 417 枚($392 + 25$)。再因一元银元等于 0.7 两银子，我们可以算出一两银子换“当十”钱 596 枚($417 \div 0.7 = 596$)。同时一两银子换 1 670 枚小钱或制钱，我们可得到一枚“当十”钱换 2.8 枚小钱($1\ 670 \div 596 = 2.8$)。可见，虽然“当十”钱理论上相当于 10 枚小钱，实际上“当十”钱只换小钱 2.8 枚(即 2.8 文钱)。

“当十”钱的出现是铜钱的贬值。这是因为“当十”钱的重量(即含铜量)并不是制钱的十倍，而是二至三倍。这里我们必须指出，“当十”钱并不是只有一种规格。在同治光绪年间(1862—1908)，京师市场上流通着不同版本的当十钱。光绪十四年(1888)，顺天府尹潘祖荫在奏折里写道：

当十大钱俗称有头路、二路、三路之分。头路有每文重至三钱五六分者，二路均重至二钱以上，三路有轻至一钱二三分者。轻重大相悬殊，今以一当二，人人挑用极重之头路钱，而二路三路全不行使，以

^①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年，第31—32页。

致壅滞。查户、局所铸制钱每文重一钱，以两文抵一文重不过二钱。拟清明降谕旨，凡现行之当十大钱，质重至二钱以上之二路钱，概每文抵制钱二文，与头路钱一并照常行使，不准挑弃，违者以扰乱国法重治其罪。重至不及二钱者，多系私铸，现民间已抵作制钱一文行使，应听其便，以免废弃可惜。^①

从上文中我们知道，晚清季至少有三种当十大钱在京师市面流通。头路钱，重三钱五六分，为官铸大钱；二路钱，重在二钱以上，也为官铸；三路钱，重一钱二三分，多系私铸钱。

如果我们与雍正、乾隆朝所铸的制钱重量（一钱二分）相比，头路当十钱一枚抵制钱三枚，二路当十钱应抵制钱二枚，三路当十钱抵制钱一枚。

《越縵堂日记补》咸丰十一年（1861）六月初八日记云：

自咸丰初以铜钱匱竭，铸铁钱，复铸当十铜钱，而钱质恶劣，民间迄不能行。乙卯（1855）、丙辰（1856）间，江浙间有用当十钱，未几复停，次年吾越以一当五用，旋至当三而罢。今都城则以一当铜制钱二，当铁钱二十。^②

从《越縵堂日记补》中，我们知道 1861 年京都中当十钱一枚抵铜制钱二文。

英国人芮尼在 1861 年 6 月 13 日的日记中写道：

① 《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参事室编，中华书局，1964 年版，第 535 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38 页。

道格拉斯先生聘请的中文老师,今天来使馆上任。这位老师姓杨,已经考取过功名,帽上有金色的顶戴。……通过道格拉斯,我和杨谈了北京的货币流通情况。他说北京的货币问题愈来愈多,主要是因为铜钱贬值,导致人们愈来愈不满。北京的大额钞票和专用货币的缘起如下:大约9年前户部开始回收小钱,代之以一种价值较大专门在北京流通的钱币。这新币的价值是旧币的10倍(按:新币即当十钱),而同一时,户部也宣布限日禁止旧币的流通。户部这一措施迫使人们使大额钱币(按:大钱)或纸币(按:大清宝钞)进行交易。大额钱币在原先发行的时候便成色不足,而虽然新币的面值是旧币的10倍,它的实际价值却低于此数。而更大的问题是,每次铸造新币,其实际价值又再缩减,现在它的实际价值只是从前旧币三钱而已。^①

日本人小栗栖香顶写道(时届1873年):

问:“外省当十(钱)行不行?”答:“外省不要当十,但要小制钱。……”问:“当十钱换小钱几个?”答:“当十一个卖小钱三个……。”^②

从芮尼和小栗栖香顶的记录中,我们知道当十钱一枚在咸丰和同治年间曾兑换过制钱三枚。

(六) 铁钱:咸丰三年、四年(1853、1854),清政府还铸造铁制

①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年,第140页。

②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年,第31页。

钱，铁制钱有当一铁钱、当五铁钱和当十铁钱。铁钱的流通应该是在咸丰年间(1851—1861)。“咸丰七年，各店买卖已视当十铁钱为废物。从此以后，只有当一文铁钱仍勉强地保持了短暂的流通，市价也日见减落。直到 1859 年 7 月间，因市肆拒也就没有行市了。”^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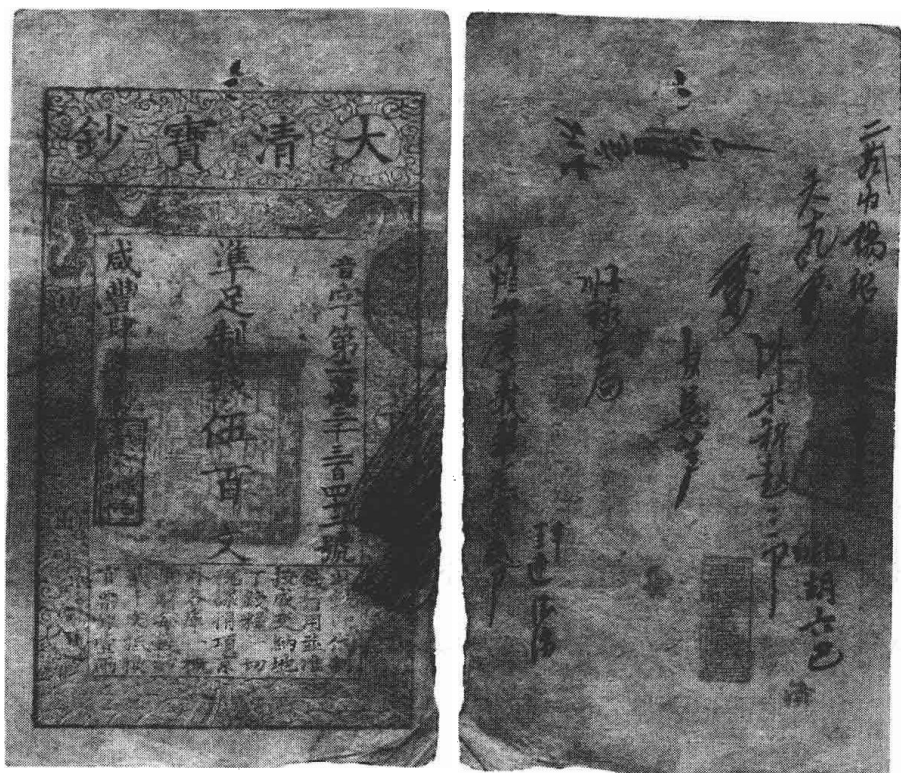
(七) 大清铜元(1905—1911):光绪三十一年(1905),清政府停铸当十大钱,并开始铸造大清铜币。铜币的正面中铸“大清铜币”四字,上端铸满文,下端铸“当制钱十文”五字,两旁铸“户部”二字,背面中铸龙纹。当十铜币的重量为二钱,成色均为 95%紫铜,配白铅 5%。^② 1906 年,银元一枚兑当十铜币 112 枚。

(八) 户部银票、大清宝钞与“四乾官号”、“五字官号”和“五天官号”的“京钱票”,这些政府发行的信用货币的流通时期大约为 1853—1861 年。

为了解决咸丰朝财政的危机,清政府曾印发两种强制通行的纸币:户部银票,大清宝钞。户部银票又称官票,是以银两为单位的纸币。官票的面额有一两、三两、五两、十两和五十两;大清宝钞是户部发行的以制钱为单位的纸币。宝钞又称票钱,其面额有五百文、一千文、一千五百文、二千文、五千文、十千文、五十千文和一百千文。按当时官方规定,银一两兑宝钞二千文。

① 《十九世纪半期的中国财政与经济》，彭泽益著，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105 页。

② 《清代货币金融史稿》，杨端六著，武汉大学出版社，2007 年，第 327 页。



大清宝钞出处：《清史图典》第十册，咸丰，同治朝，故宫博物院编，紫禁城出版社，2002 年，第 184 页。

此外，户部与内务府还增设了“四乾”、“五字”和“五天”的官钱铺。这些官钱铺也向市面上发放了大量的钱票。

这些信用货币由于滥发的结果，到 1861 年或成了废纸，或已贬值 95% 以上。

关于咸丰十一年(1861)北京信用货币危机和崩溃的情况，在李慈铭日记和英国人芮尼的日记中都有详细的记录。

咸丰十一年六月十二日(1861 年 7 月 19 日)，李慈铭在日记中记云：

日来市上交易银至三十吊以外。票钱一吊，仅得铜制钱五十二

文。以户部先揭示尽废钞票不用，近复议废钱票，民间惴惴，故银价日增，制钱日少。京师久乏铜钱，而铁钱又不能行，惟恃虚票以通有无，倘此议果行，乱必作矣。^①

芮尼在这一天的日记中写道：

我们最初来北京的时候，银元的兑换价是每元 1.5 万纸钱，这个价钱在以后的几个月里都没有变化。但是最近银元在市场上开始升值，现在 1 银元可兑 1.8 万纸钱。由这个变化，1 000 纸钱几个星期前还可以换 39 铜钱，现在只值 29 个铜钱而已，而以前可用 555 个铜钱兑 1 银元，现在则可以少付 33 个铜钱，表示铜币的价值也上调了。纸钱的贬值是北京人怨愤的原因之一。^②

从芮尼的记录中，可以知道，每 29 枚当十钱兑宝钞一千文（即 1 000 文纸币现在只值 29 个铜钱）。假设当十钱是二路钱，即每一枚当十钱抵铜制钱 2 文，那么宝钞一千文可兑铜制钱 58 文。这个数字与李慈铭所说的票钱一吊（即宝钞 1 000 文），仅得铜制钱 52 文的说法大体一致。也就是说，在 1861 年 7 月 19 日，票钱 1 000 文只值 52—58 文制钱，贬值的幅度为 95% 左右。

至于银钱价格，芮尼说，每一洋元可兑 522 枚当十钱，而每 29 枚当十钱等于宝钞一千文，所以 522 枚当十钱可换宝钞 1.8 万文（ $522 \div 29 \times 1\,000$ ）。再因为一洋元等于 0.7 两银子，所以一银元兑宝钞 1.8 万文，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39 页。

②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 年，第 198 页。

折合1两银子兑2.56万文宝钞。这一银价要低于李慈铭所说的“日来市上交易银之三十吊以外(即一两银兑3万文票钱)。”

咸丰十一年农历六月二十四日(1861年7月31日),李慈铭在日记中写道:

昨日银价已减至廿六千,每千换钱六百。今早忽增银价至六千。乾益、乾亨、乾元、乾豫四家官号钱票皆屏不用。^①

这一段日记很有意思。第一,李慈铭告诉读者1861年7月30日银价有些回落,从7月19日的30吊之外,降至26吊;第二,票钱(即宝钞)的价值有些回升,“每千换钱六百”,读者必须注意的是,这里六百是京钱,指30枚当十钱。这比李在7月19日所记录的每千兑铜制钱52文(注:折合当十钱26枚)多了四枚当十钱;第三,李告诉我们今天(即7月31日),银价大幅度上升,一两兑60千。一天之内,银价上升了130%。同时,“四乾”官号的票钱在市场上已不能流通了。为什么北京的金融市场在一天之内变动如此巨大?李慈铭并没有说。

芮尼在7月31日的日记中记云:

今天早上市面传出,说皇帝已经逝世。另外一个传了整天的消息,则是御医向皇帝作出劝告,如果他戒除那个影响他身体素质的恶习的话,他可以活到农历9月份(即西历10月份)。然而这也是极限,不能再长了。^②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239页。

②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年,第212页。

显然，7 月 31 日的京师银价上升是与咸丰皇帝的健康有关。李慈铭应该知道这些市场的谣言，但是为了提防“御览”，没有敢把咸丰皇帝驾崩的市场谣言写入日记。正如李乔在评论《越缦堂日记》时写道：

“入赘为郎”（捐官）的大名士李慈铭写的有名的《越缦堂日记》，其中有很多内容就是写给别人看的，特别是写给想象中有朝一日要阅览他的日记的皇帝看的。鲁迅在《怎么写》一文中说，李慈铭的日记“一是抄上谕，大概是受了何焯的故事的影响的，他提防有一天要蒙御览”。何焯是康熙时的翰林院的编修，因事入狱，康熙帝曾对他的著作亲自检查，看看有没有可抓的罪证。^①

芮尼在 8 月 1 日的日记中对 7 月 31 日的京师银价有如下记录：

对纸币的缺乏信心，已发展到这样严重的程度，就连使馆的工人（按：1861 年英使馆雇了许多京师工人维修使馆）也拒不接受，宁愿等候铜钱的到来。昨天 1 000 纸钱只值 20 个铜钱，亦即 2 万纸钱兑 1 银元。然而今天在兑换市场上纸钱略有转机，18 200 纸钱可换一银元。……事实上，北京有几所私人银行，其发行的纸币或钞票并无问题。^②

这段文摘包含了以下信息。第一，宝钞流通之差，导致在英驻华使馆干活的北京工人（木工、瓦工等）都不愿意接受票钱；第二，与此

① 《清代官场图记》，李乔著，中华书局，2005 年，第 186 页。

②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 年，第 21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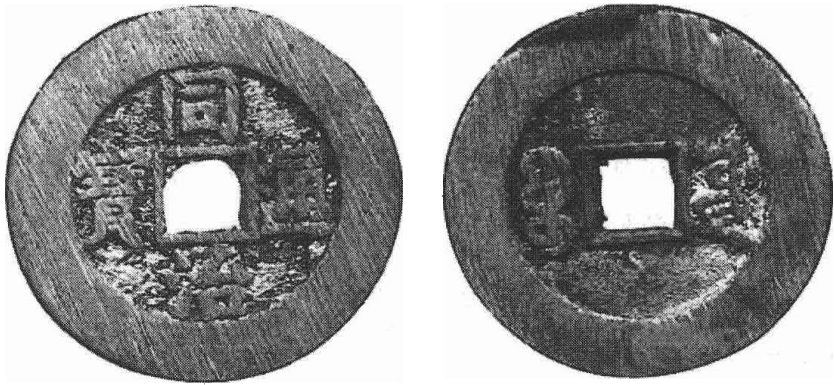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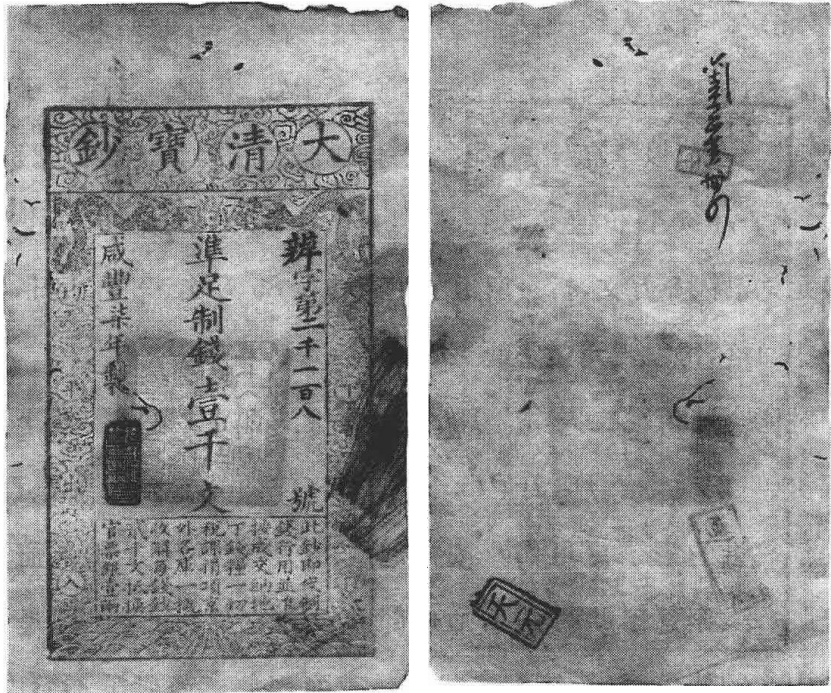
同时,北京尚有私人钱庄,它们开出的钱票并没有问题,并在市面上正常流通;第三,7月31日票钱一千兑当十钱20枚。又因5个当十钱为京钱一百,以李慈铭的话说,7月31日每千换钱四百。票钱(即宝钞)比7月30日价值又贬了33%(每千换钱六百);第四,7月31日一银元兑票钱2万文,折一两银子兑票钱2.85万文。8月1日,银价还有些回落,每一银元兑票钱1.82万文。

对比李与芮尼二人对7月31日银价的记录,我们发现李所记的银价(一两兑六万)比芮尼所记的价格(一两兑二万八千五百)高了一倍。谁的记录更可信?按常理说,应该李的记录比芮尼更可信,理由是:李慈铭此时是京师户部的候补官员,而芮尼则是一个不懂中文的使馆医生,然而这些都是表面现象。芮尼虽不懂中文,但他对中国京师社会经济问题,尤其是货币问题特别敏感。他当时在英使馆有一位同事威妥玛,此人可读懂中文,并对中国货币问题颇有研究,芮尼在书中记录了大量与威妥玛讨论京师货币问题的章节。此外,芮尼还通过行医,与许多京师的官员、文人和商人建立了良好的关系。综观芮尼对7月31日咸丰皇帝健康状况的谣言和银价的上涨以及8月1日银价回落的详细描述,笔者认为芮尼的记录看起来更可信。

也许李慈铭的记录有些夸大,但还有一种可能是:银价增至六千,指的不是银两兑宝钞的价格,而是银两兑某官号钱铺(如“四乾”官号)的票钱的价格。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大清宝钞和制钱出处：《清史图典》第十册，第 186 页。

咸丰十一年农历七月初九日(1861 年 8 月 14 日)，李慈铭在日记中记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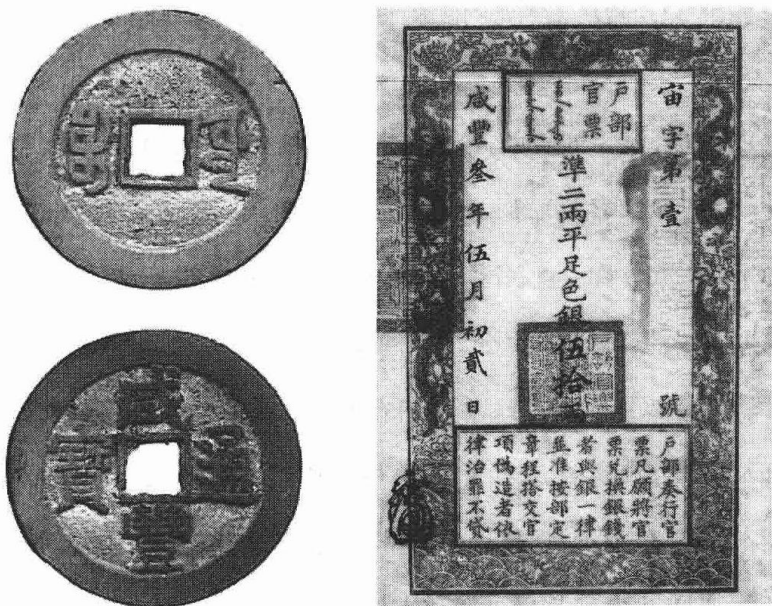
数日来私号钱铺皆出新票，银一两兑票钱十三千。每千换铜钱一百文。而天元、天亨、天利、天贞四官号钱票，皆渐不行，每银两兑四五十千，

每千换钱不过二三十文。其四乾字号及西天元字号,仅换十余文。①

芮尼在日记中写道:

今天货币市场的情况是糟透了。市民对纸币的信任如江河日下,它对银元的兑换价今天跌到了1银元兑2.4万纸币。②

从以上两位的日记中,我们看到在咸丰十一年农历七月,私号钱铺的票钱信用最好,一两银子兑十三千私人钱票;大清宝钞的信用第二;一两银子兑三十四千(2.4万/0.7 = 34千)宝钞,天元、天亨、天利、天贞的钱票信用第三,其钱票五十千兑银一两,信用最差的是四乾,其钱票八十七千兑银一两(这里我们假设四乾的钱票每千换铜制钱15文)。



户部银票和制钱出处:《清史图典》第十册,第183页。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239—240页。

②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年,第231页。

(九) 私号钱铺的银票、钱票流通时期为 1830—1911 年。在清朝的北京,大额交易用银两,日常买卖则用铜钱。而好的铜钱又不够满足市场的需要,于是就产生了许多银票、钱票,这些虚票在清季北京的货币流通中起着很重要的作用。这种状况就是李慈铭所说的:“京师久乏铜钱,而铁钱又不能行,惟恃虚票以通有无。”

在上节中,我们说过,清季私人的银票、钱票的信用比清政府及其官方钱铺的信用要好许多。所以,除了在 1853—1861 年期间内,在北京流通的钱票是私人钱铺所发行的,而在所有京师的钱铺中,“四大恒”钱铺所发的银票、钱票又是最有信用的。尚绶珊于光绪年间在北京炉房工作。他在回忆当时北京钱铺运作情况时写道:

旧日钱铺,除不设炉化银外,其主要业务为买卖金、银、钱,办理存款放款,兼出银票、钱票。……在清朝期间,北京最大钱铺为东四牌楼之“四大恒”,即:恒利号、恒和号、恒源号及恒兴号(四家联号)。该四家之营业范围为买卖金、银、制钱及存款放款,外代“捐柜”并出银票、钱票,以及和内务府(清朝内账房)交往。致外传“四大恒”为内务府旗人所开,但实系汉人董某等集资所设,年深日久,竟以讹传讹。其内部人员完全为通州人。此四家字号市面上通称“四大恒”钱铺,但其门外牌匾及内部图章,均无钱铺字样。按当时之钱铺、钱腊铺或货行,凡拟出银票、钱票者,需向军统领衙门交纳纹银五百两,领得钱幌子悬于门外,即允许填发银票和钱票。此项银票、钱票,由出票家用纸条书写:凭条付北京市秤银或公砵银若干两,也可以带零,如几

钱几分,加盖本号图章。钱票则写:凭条付京钱若干吊,也能带零,如几百文,加盖本号图章。^①

从这一段描写中,我们知道:与宝钞不同,京师私号钱铺所出的钱票是以京钱为报价单位的。这一细节很重要,是解释光绪九年至十四年京师金融危机的关键。关于这一点,我们将在本书中《京钱含义的两重性》一节中详细说明。

夏仁虎在《旧京琐记》中说:人们在使用“四大恒”银钱票时感到很有面子。“银号首推恒和、恒肇等四家,谓之‘四大恒’,居人行使银票以此为体面。”^②

“四大恒”银票、钱票之所以如此受欢迎,是因为其信用极好。齐如山在《北平怀旧》一书中举了一个恒和钱铺是如何守信用的例子:“同治末年,四恒之一的恒和银号关门歇了业,但它有许多银票在外边流通着,一时收不回来。彼时没有报纸,无处登广告,只有用梅红纸半张,印明该号已歇业,所有银票请去兑现等字样,在大道及各城镇中贴出,俾人周知。然仍有许多票子未能回来,但为信用必须候人来兑,等了一年多,还有许多未回,不得已在四牌西边路北租了一间门面房,挂上一个钱幌子,不做生意,专等候人来兑现。如此者等了二十年,光绪庚子才关门。”^③

① 《北京炉房、钱铺及银号琐谈》，尚绶珊著，《文史资料选辑》第四十四辑，第258—259页。

② 《旧京琐记》，夏仁虎著，卷九，北京古籍出版社。

③ 《北平怀旧》，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6年，第85页。

第二节 法国的货币制度

同一时期，法国实行金本位制：货币单位为法郎，有时又被称为金法郎(*franc-or*)或芽月法郎(*franc germinal*)，法郎之下的单位为生丁(*centime*)，每 100 生丁等于 1 法郎。“芽月法郎”正式诞生于 1807 年 4 月 7 日。这一天，法国政府公布了一系列的法令，对新的“芽月法郎”下了定义，并决定将在法国铸造 20 法郎和 40 法郎的金币：每一公斤成色为 90% 的黄金将铸成 155 枚值 20 法郎的金币。用 1 公斤黄金除以 3 100 法郎(155×20)，得出一个金法郎的法定含金量为 0.322 58 克，成色为 90%。我们用成色乘含金量，得出一法郎含纯金 0.290 32 克。

在 19 世纪的法国，实际流通的货币有金币、银币、铜币和法兰西银行所发行的钞票。金币有五种：50 法郎、40 法郎、20 法郎、10 法郎和 5 法郎。发行量最大的是 20 法郎金币。因为在 20 法郎金币上有拿破仑一世或拿破仑三世的头像，所以老百姓把 20 法郎的金币俗称为拿破仑。银币有五种：5 法郎、2 法郎、1 法郎、50 生丁、20 生丁。5 法郎的银币又被称为 *Ecu*。铜币有三种：10 生丁、5 生丁和 1 生丁。另外，法兰西银行还发行面值为 5、20、50、100、200、500、1 000、10 000 法郎的钞票。

在读 19 世纪的文献时，会遇到苏(*sou*)这个名词。苏是法郎之前的老货币单位。在旧货币制度下，1 利弗尔(*livre*)等于 20 苏(*sou*)，1 苏又等于 12 德尼埃(*denier*)。由于 1 利弗尔的金属含量和 1 法郎相等，所以，19 世纪人们说到一个苏，指的是 $\frac{1}{20}$ 法郎，即 5 生丁。路易(*louis*)是旧货币制

度下流行最广的金币。在19世纪,1个路易等于24法郎。



一百法郎纸币出处:〈D'or et d'argent; la monnaie en France du Moyen age a nos jours〉
Comite pour l'Histoire economique et financiere dela France, Paris 2005.



法国的金路易出处:〈D'or et d'argent; la monnaie en France du Moyen age a nos jours〉
Comite pour l'Histoire economique et financiere dela France, Paris 2005.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阿尔巴尼亚所通行的货币是19世纪铸造的金法郎。托密斯(Jason Tomes)在《佐格国王》的书中写道:“阿

阿尔巴尼亚的货币是金法郎。1925 年，一英镑兑 25.22 金法郎。”^①欧克利-希尔是一名英国人，1929 年他应聘成为阿尔巴尼亚宪兵的一位高级军官。在他的回忆录《一位英国人在阿尔巴尼亚》的一书中，记载了 1929 年他在爱尔巴桑城市找房子并使用拿破仑金币的经过。

这是一座带地下室的平房。房子的前面和侧面有一个大花园。大门前有一条用石头铺成的小路。进了房门后，一边是一个很大的客厅、餐厅和厨房，另一边是两间卧室，房子的后面有一块种着橄榄树的空地。房东要收的租金是每年 100 个拿破仑金币，约合 83 英镑，差不多是我的年薪的五分之一。^②

这里所说的拿破仑是 20 法郎的金币。100 个金币等于 2 000 法郎，折合约 80 英镑(2 000 ÷ 25.22)。从这一段描述中，我们知道，在第二世界大战前，金法郎是阿尔巴尼亚的主要货币。



20 法郎金币(直径 1.9 公分),正面是拿破仑三世头像

① 《King Zog: Self-Made monarch of Albania》 Jason Tomes, Sutton Publishing, 2003 年,第 4 页。

② 《An Englishman in Albania: Memoirs of a British officer 1929—1955》D. R. Oakley-Hill, I. B. Tauris, 2005 年,第 14 页。

当今 50 岁以上的人,一定还记得阿尔巴尼亚电影《海岸风雷》。这是一部描述阿尔巴尼亚人民在 1939 年抗击意大利法西斯入侵的电影,在 70 年代的中国风靡一时。《海岸风雷》里有这么一段情节:老大赛力姆在一间酒吧里喝闷酒,看见一位外国水手掉了一张钞票。正当赛力姆弯下腰捡钞票时,突然有一只脚踩住了他的手:“嘿,已经落到这种地步了!”赛力姆抬头一看,踩他手的原来是商人勃鲁诺。随后,勃鲁诺点了两份酒菜,领赛力姆走进了一个堆满杂货的小房间,他给赛力姆倒了一杯酒,假惺惺地说:“祝你工作有很大的成就!”



巴黎证券交易所出处:《La bourse—forum de l'économie》,
la Compagnie des Agents de change, Paris 1969. Page 114.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干杯!”赛力姆莫名其妙:“什么工作?”勃鲁诺说:“邮政局的邮差,每月二十个金币。”赛力姆愣住了,用探询的目光扫了一下勃鲁诺:“哪有这么大工钱的邮差?”勃鲁诺神秘地回答:“在邮政局的会计那儿你每月领五个,其余的我给你。”这里的金币是指 20 法郎的金币(俗称“拿破仑”)。如前所述,每 155 枚拿破仑金币含纯金 900 克,赛力姆一年挣 240 个,合纯金 1.4 公斤。这 1.4 公斤的纯金在当时阿尔巴尼亚这一个穷乡僻壤应该是很大的一笔钱。

第三节 英国的货币制度

同一时期英国也实行金本位制:英国货币的基本单位是英镑(缩写:£)。英镑之下有先令(缩写:s),先令之下还有便士(缩写:d)。1 英镑等于 20 先令,1 先令折 12 便士。由此可见,过去 1 英镑值 240 便士。20 世纪 70 年代,英国改变了传统的计算方法。现在流行的英镑值 100 便士。

在 19 世纪的金本位制度下,每一盎司(31.103 克)成色为 $\frac{11}{12}$ 的黄金可铸 3 英镑 17 先令 10.5 便士。我们来计算一下 1 英镑所含的纯金量。首先,3 英镑 17 先令 10.5 便士等于 3.893 75 英镑 $(3 + \frac{17}{20} + \frac{10.5}{240} = 3.893 75)$ 。因其成色为 $\frac{11}{12}$, 1 盎司黄金含纯金 28.511 克 $(31.103 \times \frac{11}{12})$ 。所以,1 英镑的含纯金量应该是 7.322 27 克 $(\frac{28.511}{3.893 75})$ 。

黎庶昌是中国晚清的外交官。1876—1880年,黎庶昌以参赞身份出使英、法等国。在《西洋杂志》第122页,黎曾这样介绍英国的钱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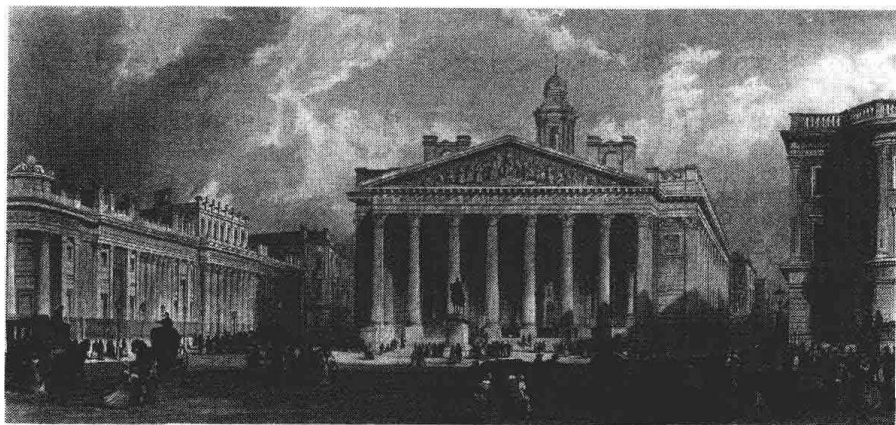
英国钱币,金钱三品,大金钱每个以磅称,名为色伍仑,值通行银钱名施令者二十;次金钱名哈夫色伍仑,哈夫,半也,值十施令;小金钱每个值五施令。又有所谓格尼者,每个值二十一施令,今已不铸,只以一磅一施令计算。银钱五品:大银钱名克老恩,值五施令;次银钱名哈夫克老恩,值两个半施令。又次名敷老仑,值二施令;小银钱名施令,此为通行之品,每个值大铜钱十二枚;最小银钱名塞克司本司,或作辨士,即铜钱六枚也。铜钱三品:大铜钱名佩尼,每十二佩尼值一施令,单称则曰佩尼。自二以后,皆称本司;中铜钱名海佩尼,即半佩尼;小铜钱名发尔丁,四发尔丁值一佩尼,四十八发尔丁为一施令也。银币自五镑为始,至于十、百、千、万。^①



1 英镑君主金币(直径2.1公分):正面是青年维多利亚女王头像,反面是圣乔治降龙

① 《西洋杂志》,黎庶昌著,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

黎所说的磅，今天我们译成英镑(pound)。色伍伦的英文是 sovereign,可译成“君主”金币。一个“君主”金币值一英镑,是 19 世纪全世界流行最广的金币。施令的英文是 shilling,今天应该译成“先令”。黎所说的格尼者,英文是 guinea。现在的译名应该是“几尼”,一个几尼值一英镑一先令。克老恩的英文是 Crown,今天可译成“皇冠银币”,敷老仑英文是 Florin,发尔丁是 Farthing,是 19 世纪英国面值最小的货币。黎所说的银币是指英格兰银行所发行的钞票。



英格兰银行出处:〈The Royal Exchange Assurance: a History of British Insurance 1720—1970〉, Barry Suppl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0.

十九世纪金本位制度下英镑和法郎的关系。

在金本位制度下,1 法郎含纯金 0.29 克,法郎下面再分生丁,1 法郎等于 100 生丁。1 英镑含纯金 7.32 克,英镑下面有先令、便士。它们之间的交换率有点古怪,即 1 英镑等于 20 先令,一先令等于 12 便士。从以上的描述来看,英镑和法郎没有任何关系。然而,法郎和英镑之间却有着惊人的密切关系。绝大部分读者可能不相信法郎和英镑

之间存在着任何关系。不久前这也是我的信念,而导致我改变这种观点从而发现法郎与英镑之间联系的原因是对一个奇怪习惯的注意。

在读19世纪(不只是19世纪)的经济金融书籍时,发现过去人们用字母l代表英镑、s代表先令、d代表便士。比如,3l/4s/2d,代表3英镑4先令2便士。笔者觉得这一习惯很奇怪,人们为什么用d代表便士,而不用p(pence)来代表它呢?笔者曾翻了一些书,自然很失望,好像除我之外,没有人注意到这一种不自然的书写习惯。暂时不去管它,让我们来看一看法郎的历史。

“芽月法郎”(Franc germinal)正式诞生于1807年4月7日。这一天,法国公布了法令,对新的“芽月法郎”作出了定义。该法令决定法国将铸造20法郎和40法郎的金币(第六条),并规定每1公斤成色为90%的黄金将铸造155枚20法郎的金币或者77.5枚40法郎的金币(第七、八条)^①。这段文献告诉我们,1公斤成色为90%的黄金可得900克纯金,可铸造155枚20法郎金币,即 $155 \times 20 = 3100$ 法郎等于900克纯金,折合一法郎含纯金0.29032克($900 \div 3100$)。

为什么当时法国政府会选择1法郎含纯金0.29032克呢?其实,这也有深刻的原因。要把这些原因表述明白,就必须介绍法国大革命前17—18世纪的货币体系。

在大革命前(1789年),法国的货币体制沿用一种古老的系统,最大的货币单位为利弗尔(livre),第二大单位是苏(sou),最小单位

^① 《Histoire du franc》, Rene Sedillot, Editions Sirey, 1979,第72页。

是德尼埃(denier)。德尼埃(拉丁语 denarius)来自于古罗马,表示银币;苏(拉丁语 solidius)是一种古罗马的金币。从古罗马到 18 世纪,金银价格比一直在 12 左右,所以 1 个苏(金币)等于 12 个德尼埃(银币)。利弗尔(拉丁语 libra)是古代罗马的一种重量单位。公元 825 年,法国国王规定 1 利弗尔的金属可以铸造 240 枚德尼埃。所以我们有 1 利弗尔等于 240 德尼埃,又因 1 苏等于 12 德尼埃,所以 1 利弗尔又等于 20 苏。后来利弗尔、苏、德尼埃变成了一种虚的报价单位,因为到了 17—18 世纪,已经没有正好等于一个苏的金币和一个德尼埃的银币了。比如在 1785 年,法国流通三种主要金属货币:金币又称金路易(le louis d'or),银币又称 Ecu,铜币又称 le liard。在这三种货币上,并没有面值,一个金路易(实货币)兑多少利弗尔由国王决定。比方说,1641 年,一个金路易值 10 利弗尔,而到 1785 年,一个金路易升到 24 利弗尔,也就是说,在 1785 年,如果一个商品的价格是 24 利弗尔,那么买家就要付一个金路易(Ecu 银币则等于 6 利弗尔)。一个金路易在 1785 年时的法定含金量(纯金)是 7.01 克,又因一个金路易值 24 利弗尔,可以算出一个利弗尔含纯金 0.292 1 克,非常接近“芽月法郎”的法定含金量。从含金量的角度来看,旧制度中的一个利弗尔就等于大革命后一个“芽月法郎”。说到这里,我们可以解释为什么英镑/先令/便士缩写为 l/s/d 了。显然,英镑应该是 livre,所以用 l 代替,先令是 sou,所以用 s 代替;便士为 denier,于是用 d 代替。英国的货币制度来自于法国吗? 答案是肯定的。巴黎铸币局的研究员达尔尼先生是这样解

释利弗尔的：“利弗尔是一种古代重量单位，又是一种货币单位，值20苏或240德尼埃，在19世纪和20世纪初，又与法郎同义，利弗尔一直在英国通行。这一单位在英国被称为英镑（起源于拉丁语pondus）。英镑是在英国被纪尧姆（按：11世纪法国诺曼底公爵）征服后才开始强制流通的。”^①

第四节 英镑、法郎和银两的汇率

（一）英镑与法郎的汇率：英镑与法郎是黄金铸成的货币，它们之间的汇率当然应与其含金量之比来决定。如前所述，每一英镑含纯金7.322 27克，而每一法郎则含纯金0.290 32克，所以一英镑兑25.22法郎 $\left(\frac{7.322\ 27}{0.290\ 32}\right)$ 。这一汇率维持了一百多年。

（二）英镑、法郎与银两的汇率：银两与黄金货币的汇率是由国际市场上的金、银价格之比来确定的，在1870年前，金价大约为银价的15.5倍。现在来算算一英镑值几两白银。我们知道一英镑含纯金7.322 27克。由于金价为银价的15.5倍，7.322 27克纯金等于113.5克纯银 $(7.322\ 27 \times 15.5)$ 。同时，一库平两纹银含纯银34.9克。所以，一英镑应该兑3.25两银子 $(113.5 \div 34.9)$ 。

法郎兑白银的汇率可以这样算出：一英镑等于3.25两库平银和

^① 《D'or et d'argent, la monnaie en France du Moyen Age à nos jours》Comite pour l'histoire economique et financiere de la France, Paris 2005,第114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25.22 法郎,所以,一法郎值 0.12887 两银子 ($\frac{3.25}{25.22}$)。一两银子兑 7.76 法郎 ($\frac{25.22}{3.25}$)。在 1870 年之后,白银相对于黄金不断贬值。到 1910 年,金、银比价上升到 38.2。因此,一英镑兑 8.02 两银,而一两银子只值 3.15 个金法郎了(见表二)。

以上是英镑、法郎兑银两的理论汇率。在实际情况中,银两的汇率是否与理论汇率相符呢?我们一起来看三个例子。

在《美商琼记洋行在华经商情况的剖析(1852—1862)》的第 26 页,有银两兑英镑汇率的记录。^①在 1856—1859 年之间,一英镑兑银两最低数为 2.66 两,最高数为 3.42 两。其中在 1859 年里,英镑的汇率在 3 两至 3.24 两之间,很接近于 1859 年的理论汇率 3.18 两(见表二)。

表二 金银比价和银两与英镑、法郎的兑换率表

年份	金银比价	一英镑兑银两数	一银两兑法郎数
1859	15.17	3.183	7.924
1860	15.29	3.208	7.862
1865	15.44	3.24	7.785
1870	15.57	3.267	7.72
1875	16.64	3.491	7.224
1878	17.92	3.76	6.708
1880	18.05	3.787	6.66

^① 《美商琼记洋行在华经商情况的剖析(1852—1862)》,[美国]洛克伍德著,章克生、王作求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2 年。

续表

年 份	金银比价	一英镑兑银两数	一银两兑法郎数
1881	18.25	3.829	6.587
1882	18.2	3.819	6.605
1883	18.64	3.911	6.449
1885	19.41	4.073	6.193
1890	19.75	4.144	6.086
1895	31.6	6.63	3.804
1900	33.33	6.993	3.607
1905	33.87	7.107	3.549
1909	39.74	8.338	3.025
1910	38.22	8.019	3.145
1911	38.33	8.042	3.136
1912	33.62	7.054	3.575
1913	34.19	7.174	3.516

日本学者滨下武志在其《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一书中,记载了1910年上海两汇行市。在这一年里,一两银最高兑2先令 $6\frac{11}{16}$ 便士,最低兑2先令 $3\frac{1}{2}$ 便士。^①一两银兑2先令 $6\frac{11}{16}$ 便士可折换成30.6875便士($2 \times 12 + 6 + \frac{11}{16}$)。因1英镑兑240便士,所以用 $240 \div 30.6875 = 7.82$ 两,即1英镑可兑7.82两银子。同理,用一两银兑2先令 $3\frac{1}{2}$ 便士的价格,即1英镑可兑8.735两银子。从表二中

^① 《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日]滨下武志著,高淑娟、孙彬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459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可以查出,1910 年 1 英镑兑银两的理论汇率为 8.02 两。

法国文人谢阁兰(Segalen)于 1909 年夏天到北京,他在北京的生活有这样的记载:

今晚晚餐很精美……这些共花了 70 分,也就是每天 1.4 法郎。^①

这里 70 分是指 0.7 银元,折 0.49 两银子。按一两银子兑 3.025 法郎来算(见表二),0.49 两银子兑 1.482 法郎,较接近谢阁兰所说的 1.4 法郎。

① 《谢阁兰中国书简》,[法]维克多·谢阁兰著,邹琰译,上海书店出版社,2006 年,第 65 页。

第二章 北京的物价和收入水平

与巴黎和伦敦相比,我们没有 19 世纪北京详细的物价明细表,所以不能编制物价指数来衡量晚清京师货币购买力的变化。因此,在衡量晚清京师货币购买力变化时,我们只能引用晚清人对当时物价变化的描述。另外我们将对个别商品的物价的变动进行定量分析,从而对于晚清京师货币购买力变化之概况,得以窥其一斑。为了解京师物价变动状况,我们将 1830~1911 年分为三个阶段:

(一) 道光、咸丰年间(1830~1861)。在这一时期中,银两在京师的购买力是稳定的。京钱(即一种报价的方法)却贬值得很厉害,导致这一结果的直接原因是咸丰年间的太平天国起义。清政府在咸丰年间发行了大量的纸币以及劣质铜钱和铁钱,结果京师市场上的“京钱”价格大幅度上涨。

经济史专家彭泽益在《一八五三——一八六八年的中国通货膨胀》一文中写道:

从京城一个铺户的账簿上还可以看到:1858 年起,物价上涨更速,到 1860 年,比发行大钱、票钞以前(注:1853 年以前),香油上涨了

三倍多，硬煤四倍，茶叶五倍，猪肉六倍，洋烛七倍半。^①

显然，这个京城中铺户的账簿的单位应该是京钱。虽然用京钱表示的物价在 7~8 年里上升了三至七倍，银两兑京钱的价格也大幅度的上升。

银两和京钱的比价，1853 年前，每两换京钱不过四千文。……特别是 1861 年 5 月以后，京城银价昂贵日甚一日，每银一两换京钱竟达三万文，比前增长了六点五倍。^②

可以说在咸丰年间(1851—1861)，京钱大幅度贬值，而银两的购买力不但没有下跌，也许还上升了。至少，彭泽益先生是这么认为的。

自然，随着通货膨胀的恶性发展，作为商品的白银价格提高了。但因当时对于白银的需求比较对其他的商品需求以更快的速度增加，结果银价就超过了商品价格的上涨。这个现象，从北京和福州的银价和物价上涨幅度对比中可以明显地反映出来。^③

(二) 同治元年至光绪二十六年(1862~1900)：

在这个时期里，无论是用京钱或是银两来衡量的京师物价水平是稳定的。齐如山先生是位老北京。他在回忆这一段时期京师的物价时曾这样写道：

在光绪二十六年(1900)以前，三十年之久，物价可以说是没有变

① 《十九世纪后半期的中国财政与经济》彭泽益著，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109 页。

② 同上，第 107 页。

③ 同上，第 110—111 页。

动过,这于家居旅行,都是很方便而便宜的。比方随便说两种,鸡蛋永远是三个小制钱一个,一个现大洋永远是换小制钱一千枚,是一元大洋可以买鸡蛋三百三十个;麦子面粉每斤是十五枚小制钱,是一元大洋可以买面粉七十余斤。^①

从齐先生这段回忆里,我们可以学到三点:第一,在1870~1900年间以铜钱所表示的物价好像没有变动过,(即“鸡蛋永远是三枚小制钱一个”);第二,银钱的比价也很稳定;第三,这一超级稳定物价时期随着1900年八国联军的人侵而结束了。

(三) 1901~1911年:

这一时期北京的物价水平应该呈上涨趋势,但上涨的幅度却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夏仁虎先生是位南京出生的老北京,和齐如山先生是同时代人。他1898年到北京,此后在北京住了65年。他对1898~1918年北京物价上涨的幅度有这样的描写:

然余观二十年来,生活程度之增高,何啻十倍。昔日赁屋无过四金者,宴客一席亦无过四五金,车马喂养无过十金,仆媪工资祇数百文,碾仓米为炊,数口可饱。所入虽微,犹有余力以为娱乐游戏,文酒之宴不废。每一思之,感深今昔矣。^②

这段回忆中,夏先生大概想告诉后人两点:第一,庚子以前(1898年左右),北京的物价低廉(即住房一年租金不过四两银子等),这一观

① 《齐如山回忆录》,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年,第354页。

② 《旧京琐记》,夏仁虎著,卷三,北京古籍出版社。

点与前面提到的齐如山先生的观点一致；第二，从 1898 年至 1918 年（即“余观二十年来”），北京的生活费用增加十倍之多，很显然，先生所要表示的是：1918 年间的京师物价比过去高了许多，所谓今非昔比矣。

庚子以后京师的物价是有上涨，是否上涨了十倍，恐怕未必。这里我想举两个例子来说明庚子以后京师的物价上涨的幅度远远低于夏先生所说的数字。

第一个例子是煤价。

乾隆二十七年（1762）正月十一日，兼管工部的大学士史贻直奏称：“往年京城煤价每斤市钱不过五文，今月每斤钱七个有零。”^①

从这一记载中，我们得知在乾隆二十七年左右，正常时煤价每斤（16 两一斤）不过 5 文，假设每斤为 4.5 文，100 斤（老秤）的煤需 450 文钱。此时银子一两兑 833 文钱，450 文钱折合银子 0.54 两；

同治十二年（1873），小栗栖香顶在《北京纪事》中记载了这一年的京师的煤价：每 100 斤煤（老秤）值大钱四吊二百，即“当十”钱 206 枚。此时银子一两兑“当十”钱 596 枚。206 枚折合银子 0.34 两。^②

1923 年 11 月 11 日，鲁迅在日记中写道：“午后买煤一吨半，泉十五元九角，车泉一元。”^③一吨半煤折合老秤 2 479 斤。大洋 15.9 元合银子 11.13 两，计算后得每 100 斤（老秤）煤值银子 0.45 两。

① 《老北京的煤业》，袁树森著，学苑出版社，2005 年，第 193 页。

②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42 页。

③ 《鲁迅与北京风土》，邓云乡著，河北教育出版社，2004 年，第 237 页。

综上所述,我们得知 1923 年京城的煤价比 1762 年下降了 17%,比 1873 年涨了 32%。

第二个例子是京师棉被的价格。1873 年,小栗栖香顶在北京做了一床棉被,连工钱一共花了当十钱三十四吊五百,即当十钱 1 691 枚。此时一元大洋值当十钱 417 枚。1 691 枚折合大洋四元左右。^①

鲁迅在 1912 年九月十二日写道:“制被一枚,银五元。”^②和 1873 年的制棉被价格相比,1912 年的制被价上升了 25%。

另外陈明远《文化人的经济生活》说:

又根据孟天培、甘布尔关于 1900 年至 1924 年北京物价、工钱和生活程度的调查,……这 25 年之间物价指数的变化如下:1900 年 = 81,……1911 年 = 100。^③

从这些数字看来,1900 年至 1911 年北京物价指数上升的幅度为 23.5%。

第一节 北京的物价水平

要真正地了解过去北京的钱值多少钱,我们必须尽可能地在想象中回到 100 多年前的北京,去感受花钱的滋味。花钱的理由各种

①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42—43 页。

② 《鲁迅与北京风土》,邓云乡著,河北教育出版社,2004 年,第 239 页。

③ 《文化人的经济生活》,陈明远著,文汇出版社,2005 年,第 350 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各样。但在 100 多年前的北京，绝大多数人花钱是为了过日子，维持生活。那么，1880 年一个温饱型五口之家的一年生活开支要多少钱呢？表三对一个五口之家一年的基本生活费做了估算，总计 49 两银子。这个银两数目可以保证一家人吃饱、穿暖，有房子住。但没有结余，更谈不上奢侈。

表三 1880 年北京五口之家最低年用度(开支表)

消费项目	消费银两	消费数量/价格	资料来源
米	24.8 两	每年 1 800 市斤；23 文/斤	李慈铭日记
菜	2.62 两	每年 1 095 斤；4 文/斤	笔者估算
油	1.2 两	每年 24 斤；84 文/斤	仲芳氏《庚子记事》
肉	0.72 两	每年 20 斤；60 文/斤	仲芳氏《庚子记事》和笔者估算
鸡蛋	4.37 两	每年 1 825 个；4 文/个	《齐如山回忆录》
煤	3.78 两	每年 1 264 斤；5 文/斤	小栗栖香顶《北京纪事》
衣服	5.6 两	与 1925 年拉车夫五口之家的衣服费相等，因价格因素下调 25%	李景汉《北京拉车的苦工》
教育	2.11 两	只送一位小孩上私塾；学费每月当十钱两吊	小栗栖香顶《北京纪事》
住房	1.22 两	小南屋两间，每间每月当十钱八百	丁韪良《花甲忆记》
其他	2 两	看病，其他	笔者估算
总计	48.42 两		

注：一斤等于 500 克，一两兑 1 670 文钱。

(1) 食品的价格：

李慈铭在 1884 年的日记中写道：“买米 618 斤，用银 11.74 两。”^①

这里的斤应该是老秤，等于 1.21 市斤（500 克）。因每一两银兑 1670 文（制钱），可得出 1 市斤米值 26 文钱。再考虑到李慈铭的经济地位，所吃的米应该属于上等，平民百姓吃的米应该不要 26 文钱一斤。所以，在表三中，我选用了 23 文钱一斤米来计算温饱型家庭的年开支。

1873 年，日本僧人小栗栖香顶在北京南城逛街，想吃街边饭铺的菜包子。

曰：“我要吃菜包子……。”“吃饱了，掌柜的，算算多少钱？”

曰：“菜包子一个当十钱一个”。^②

菜包子值大钱或“当十”钱一个，折制钱 3 文。

齐如山在他的回忆文章中对 19 世纪末北京的物价有这样的描述：

约在光绪二十三、四年（1897、1898），彼时余正肄业同文馆，每于星期日恒往同学家吃便饭，如有四个客，四个碟，饮酒吃打卤面，所费不过当十钱两吊，即九十八枚。四碟之菜，一为松花两，约合不到八枚；一为盒子菜两包，约合不到八枚；一为炒鸡蛋三个，约合不到六枚；一为咸落花生约合不到四枚，切面条二斤约合不到四十枚，猪肉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55 页。

②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52 页。

约合十五枚，酒约合十五枚，连打卤用的黄花、木耳等佐料共九十枚。以上之数还打的很宽，然尚用不到两吊。^①

从这一段回忆中，我们可以知道：这一席酒菜最多用了 98 枚“当十”钱，合制钱 294 文，折合银两为 1 钱 8 分。

19 世纪下半叶北京的鸡蛋和猪肉价格：

齐如山在他的回忆录中写道：“在光绪二十六年（1900）以前，三十年之久，物价可以说是没有变动过，这于家居旅行，都是很方便而便宜的。比方随便说两种，鸡蛋永远是三个小制钱一个，一个现大洋永远是换小制钱一千枚，是一元大洋可以买鸡蛋三百三十个……”^②

从上文得到，当一两银兑 1 429 文制钱时，生鸡蛋每一个卖 3 枚小制钱，因我在书中选一两平均兑 1 670 文，所以我将生鸡蛋的价格定为 4 文钱。

谈到鸡蛋的价格，何刚德在《春明梦录》中记载的一个关于清朝内务府腐败的故事。

德宗（按：光绪皇帝）在书房，曾与翁文恭师傅闲谈，便问师傅：“早起进内吃何点心？”翁对曰：“每早吃三个果子（即鸡蛋包）。”德宗曰：“师傅每早点心，要用九两银子。”^③

光绪皇帝把三枚小制钱一个鸡蛋的价格误认为三两银子一个，

① 《文化人的经济生活》，陈明远著，文汇出版社，2005 年，第 37 页。

② 《齐如山回忆录》，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 年，第 354 页。

③ 《春明梦录》，何刚德著，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 年，第 71 页。

根据我们的价格资料,三两银子可以买 1252 个鸡蛋。

关于十九世纪下半叶北京城里的猪肉价格的记录不多。仲芳氏在《庚子记事》中记录了 1900 年 10 月初七的物价:“香油每斤银一钱四分,猪肉每斤银一钱,白面每斤大钱五百六十文,小米面每斤三百,玉米面二百。”^①

这时北京已被八国联军攻占,人心惶惶,物价飞涨,此时的面粉价格为平时价格的三倍以上。平常时期的猪肉价格每斤应该远远低于银一钱。为了准确地估算当时北京猪肉价格,我假设每一斤猪肉(1斤等于 16 两)与 18 个鸡蛋同价。如果这一假设成立,那么每一市斤(500 克)猪肉的价格应该为 60 文($4 \times 18 \div 1.21 = 60$ 文)制钱。

18 个鸡蛋等于 16 两猪肉并非没有根据。日本人曾根俊虎在 1874—1878 年在中国华北、华东多次旅游,收集了很多物价资料,这些资料收集在他的《北中国纪行、清国漫游志》一书中。在书中的 280—288 页,他一共收集了 14 对鸡蛋和猪肉的相对价格。^②去掉了 14 个观察值中较低的三个,并对剩下的 11 个相对价格加以平均,得出 18 个鸡蛋兑换 16 两猪肉。

李慈铭在北京时经常光顾地处宣南的广和居饭馆。仅在同治十三年(1874)一年中,李慈铭在广和居就吃掉了 54 两银子。这一数目已超过了他在这一年的房租。我们没有广和居价格水平的记录。但

① 《红梦风俗名物谭》,邓云乡著,文化艺术出版社,2006 年,第 155 页;《清代物价三百年述略》第 393 页。

② 《北中国纪行、清国漫游志》,(日)曾根俊虎著,范健明译,中华书局,2007 年。

因为广和居的拿手菜都是些家常菜，根据当时的价格水平，一桌六人宴席的价格应该不超过三两银子。

齐如山曾这样回忆 1888 年同文馆的伙食状况：

开饭的预算，按馆中共有多少学生，就归此数开饭，六个人一桌，每桌饭菜合银六两。彼时六两银子一桌菜，已经可以有整盘整碗的燕窝、鱼翅，而学生吃的菜，在平常说是很阔了，然亦不过鱼肉，鸡鸭便很少见。彼时的物价，那样的菜，有二两银子便足。^①

日本僧人小栗栖香顶请通来师在宝兴楼喝酒吃饭，小栗栖香顶还点了海参。吃完后结账，共七吊大钱，折制钱 1 029 文，合银 6 钱 2 分。^②

(2) 衣服、棉被的价格：

李景汉在 1925 年对北京的洋车夫的收入和消费情况进行了仔细的调查。得出洋车夫五口之家的衣服费用为每年大洋十元，即七两银子。又因为 1880—1925 年北京的物价大约上涨了 25%，所以我们在计算 1880 年京师五口之家的最低衣服开销时，采用 5.6 两银子。^③

① 《齐如山回忆录》，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 年，第 37 页。

②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75 页。

③ 《如梦令——名人笔下的旧京》，姜德明著，北京出版社，1997 年；《北京拉车的苦工》，李景汉著，第 94—97 页。

日本人小栗栖香顶对 1873 年左右北京棉花、羊皮袄和棉被的价格做了较详细的记录：

通来曰：“羊皮袄六十吊也。”我云：“我先要盖被，当怎么样？”郎山曰：“被如要大，洋布面尔十五尺，里十五尺，棉花六斤足矣。工价当十钱二吊五百文，连线在内。京中之物均以十六两为一斤，棉花前二年五吊余一斤，去年二吊余一斤，大差高下。京中店货均无二价，并不欺人。今岁新棉花没来，不知其价怎么样，大约今年三吊一斤。”七月七日，买洋布三十尺，棉花十斤，共合三十二吊文。……七月二十一日，给工钱二吊五百文。^①

十月十一日，通来拿一个羊皮来说，“……羊皮他要卖，你买不买？”我云：“多少钱？”他云：“他要二十九吊”。我就给三十吊。我想前一天到了大街上，看看羊皮铺，好的十六两银子，买面作袄必要三十个洋钱。^②

从这些记录中我们得知：1 斤棉花（老秤）的正常价格三吊大钱，折 441 文制钱。按 500 克的市斤算，一斤棉花 364 文钱。一两银子可买 4.6 市斤棉花。

小栗栖香顶订制了一床十斤重的棉被，连工钱一共花了三十二吊五百“当十”钱。合制钱 4 779 文，差不多合银子 2.86 两。买一件上好的羊皮袄要银子 21 两。

①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42 页。

② 同上，第 76、77 页。

(3) 房租：

清朝北京穷人和富人的住房条件差别很大。穷人多租一大杂院里的一间或几间房，而富人则独家住一个四合院，甚至王府。从租金方面来看，一间小南屋的年租金不到一两银子，一座四合院的年租金为几十两，而高级住宅年租金可达 700~800 两，当时王府的年租金为一千几百两银子。

美国传教士丁韪良于 1861 年左右到北京，在京师他认识了一位美国传教士宾威廉。“宾威廉牧师没有固定的传教场所，所以在北京只逗留了几年。他的住处和我家很近（按：在内城东南角），小屋每月房租四十铜板，他每日的饮食开支严格限制在五个铜板内。”^①

铜板是机器制造的铜币之俗称。清朝使用铜币（铜板）应该是 1900 年之后的事。宾威廉牧师生活在咸丰同治年间，彼时没有铜板，只有铜钱。上文中的铜板应该被翻译成当十钱。每一枚当十钱抵制钱 2 文或 3 文。为什么我们那么肯定是当十钱而不是制钱？有两个原因：其一，1857 年后，制钱在京师市面上极少流通；其二，宾威廉牧师一天的伙食费为五个铜钱，如果是当十钱的话，五个铜钱折 15 枚小制钱，按当时的物价可以买 1.2 市斤的麦面，勉强维生。如果是 5 枚制钱的话，那宾威廉只可以买 0.4 市斤面粉，难以维生。此时一两银子可以兑换当十钱 792 枚。一间小房的房租每月 40 铜钱，一年则要 480 枚，折合银子 0.61 两。

^① 《花甲忆记》（美），丁韪良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 年，第 163 页。

英国人芮尼在 1861 年 7 月 10 日的日记中记载了他去使馆中文老师杨先生家作客一事：

我们发觉杨的住处是在一个民居区域的一个院子内。这个区域有许多院子互相毗邻，人们根据自己的经济能力和家里人数决定租多少地方。有些人住整个院子，有些人则只占一边。杨先生租用一个院子的三边，虽然实际上他只住北面的房屋。这屋有着一般的间隔，中间是会客厅，厅的一边（按：应该为厅的东西两边）是两间睡房，另一边（按：东西厢房）则是厨房和工人房。他租了这个院子的三边，每月租金是 3 万纸钱（按：大清宝钞），或每天稍多于 3 个便士。^①

从芮尼的描述中，我们可以知道杨先生家租下这一四合院的九间房：北房三间，东西厢房各三间，一共九间房。此时的一两银兑 2.14 万大清宝钞。3 万宝钞折合银子 1.4 两。所以，这九间房的房租每年为 16.8 两。另外，我们顺便解释一下为什么芮尼说租金折合每天 3 便士之多。1861 年，1 英镑兑 3.2 两银子。三万纸币（宝钞）折 1.4 两，等于 0.4375 英镑。另外，每 1 英镑值 240 便士，所以 1.4 两银子等于 105 便士。除以 30 天，平均每天的租金为 3.5 便士。

19 世纪 60 年代，清朝高官文祥在北京租了一套普通的四合院，年租金 38 两银子。

^①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 年，第 186 页。

(美国)国务卿西华德在中国时,给文祥写信,称其大名闻之也久,公务往来麻烦,渴望前往府邸一见。这位清朝军机大臣拒绝了,宣称“寒舍不宜接待海外贵宾”,反而前往美利坚公使馆去拜访西华德先生。文祥的理由并非托辞,因为他的房子是租来的,每月仅四块半,不会多么堂皇。^①

这里“每月仅付四块半”,指的是四元半洋银,折合银子 3.15 两。

与文祥相比,晚清重臣荣禄以每年 720 两银子在什刹海租一豪宅。

李慈铭虽然以月租八两(按:应该是六两),住着保安寺巨宅,但仍希冀更高的享受。他看到了什刹海一座楼房,晶窗华敞,是荣禄每月以六十两租居的房子。^②

1860 年,英国在北京设立使馆,地址选在东郊民巷北侧、御河西岸的梁公府。梁公府原为康熙帝第七子淳亲王允佑的府邸,传至其重孙镇国公奕梁,故称梁公府。梁公府呈长方形,南北长 232 米,东西宽 115 米,占地 26 680 平方米,整个王府由高墙围绕。这么大一座王府当时每年租金才 1 500 两银子。

淳亲王把他的王府长期地租给英国,年租是 1 500 两银子(500 英镑),前两年是免租装修期,因为要改装和修理的地方太多了。^③

① 《花甲忆记》(美),丁甦良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 年,第 244 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30 页。

③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 年,第 19 页。

同治十年(1871)二月,李慈铭到北京。他在旅店里包了4个房间,每月房钱一共8.6两银子,折合每间每月2.15两银子。^①

日本人小栗栖香顶住庆丰店,房钱每天2吊大钱,合制钱294文。一个月的房租要花5.29两银子。^②

同治十三年,李慈铭搬到宣南米市胡同的保安寺街一处四合院。月租开始4两银子,后来升到6两银子。^③

(4) 交通费用:

1873年,居住北京的日本人小栗栖香顶坐(骡)车从城南黑窑厂街的清慈庵到内城东北雍和宫旁的柏林寺,付车钱1吊,折合制钱147文。^④由此推算,那时北京的车价应该是一里路8文钱。换言之,坐车500米,花的钱可以买3个菜包子。穷人是坐不起马车的。

晚清外交家黎庶昌在他的《西洋杂志》中纪录了一份从上海到北京的时间和费用表。纪录的时间大约为1876年左右。

自上海到天津用火轮船,自天津到通州用中国的夹板船,通州到北京用骡车……上海到天津四日,住一日。天津到北京四日,住两日……两人同行,上海到天津轮船价一百两,天津到通州船价四两,通州到北京,马车价一两。^⑤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139页。

②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年,第31页。

③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53页。

④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年,第52页。

⑤ 《西洋杂志》,黎庶昌著,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年,第192、195页。

可见在 19 世纪，从上海去北京，路上要花十一天时间。路费每人 52.5 两，这个数目可以支付北京五口之家的一年生活费。从上海出国就更贵了，上海到法国马赛的一等舱船票为 95 英镑，四等舱船票为 28 英镑，折合银子 304 两和 90 两。^①

(5) 其他：

在清朝，妇女是可以被买卖的。张德昌对晚清名人李慈铭纳妾的费用做了统计：同治五年（1866），李慈铭购买一位歌娘为妾，用银 280 两；光绪四年，李氏用 130 两银子买妾席氏；光绪十三年（1887），李氏又花了 180 两银子买王氏为妾。^②

在晚清时期，修铁路是一件大事，需要庞大的资金。京汉铁路全长 1 200 公里，是我国晚清时期的铁路主干线。据何汉威统计，建设京汉铁路一共用了 4 800 万银两，每公里建设费用为 4 万两银子。^③

第二节 19 世纪 80 年代北京五口富裕之家年开支的估算

为了更好地了解同治、光绪年间银两的价值，我们必须对当时北京富裕家庭的年开支进行估算，这一估算不但可以让我们对北京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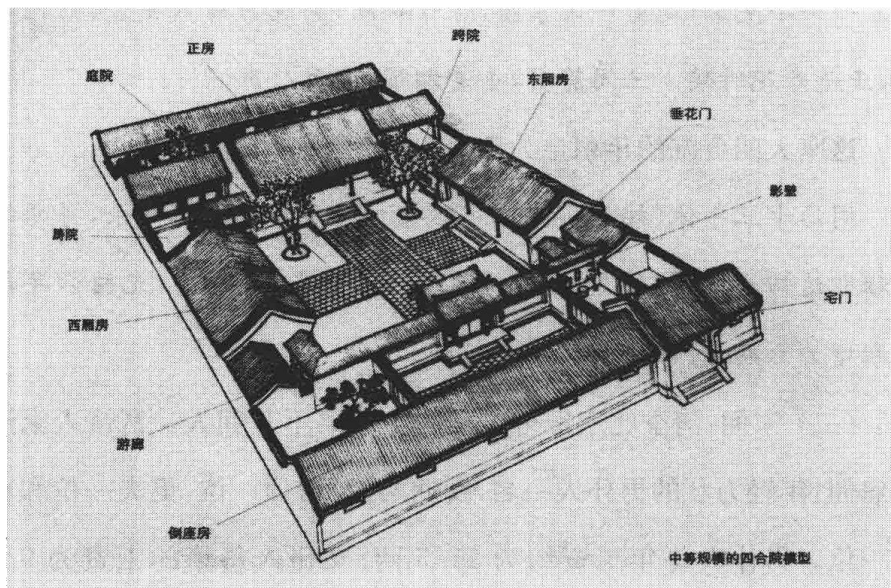
① 《Nouvelles lettres edifiantes et curieuses d'Extrême-Occident par des voyageurs lettres chinois a la Belle Epoque》Andre Levy, Editions Seghers, Paris, 1986, 第 53 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122、172、213 页。

③ 《京汉铁路初期史略》，何汉威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9 年，第 38 页。

贵的生活有所了解,而且还给我们提供了判断当时京官俸禄高低的依据。下面,我们将从住房、家佣、车马、衣服、取暖、饮食、孩子教育和娱乐等方面来估算年开支。

(一) 住房:富裕人家自住一座 20 间房的四合院。比如,清季京官李慈铭一家住的就是这种大宅院,关于李的住宅有以下两段描述:



清朝北京四合院出处:《北京四合院》,北京摄影出版社,1993年,第3页。

从同治十三年起,(李慈铭)即租居有名的保安寺街,故闽浙总督季文昌的旧邸。有屋二十余楹,有轩有圃,广植花木,气派宏阔。^①

却说小燕便服轻车,叫车夫径到城南保安寺而来,那时秋高气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53页。

和，尘软蹄轻，不一会，已到了门口，把车停在门前两棵大榆树荫下，家人方要通报，小燕摇手说不必，自己轻跳下车，正跨进门，瞥见门上新贴一幅淡红朱笺的门对，写得英秀瘦削，历落倾斜的两行字道：

保安寺街，藏书十万卷；户部员外，补阙一千年。

小燕一笑，进门一个影壁，绕影壁而东（按：应该为绕影壁而西），朝北三间倒厅，沿倒厅廊下一直走进，一个秋叶式的洞门，洞门里面，方方一个小院落，庭前一架紫藤，绿叶森森，满院种着木芙蓉，红艳娇酣，正是开花时候。三间静室，垂着湘帘，悄无人声。^①

这座大四合院的年租金为 72 两。

同治十三年他（按：李慈铭）官职收入为一百二十三两余，每年的房租即达四十八两，修筑、布置、花木的添置尚不在内。光绪六年起月租增为六两，每年租金为七十二两。^②

（二）家佣：清季北京富裕人家的生活离不开佣人。富裕人家通常雇佣：年轻力壮的男仆人一名，女佣两位，厨师一位，更夫一位和车夫一位。男仆人每年工资约为 11.5 两；女仆人每年的工资为 9.2 两。我们没有更夫的工资资料，假设他的工资与女仆人相同。

根据李慈铭本人的情况，他的仆媪所得的工资，自同治三年以

① 《孽海花》，（清）曾朴著，第十九回。这里笔者描述的是小燕探访李纯客（即李慈铭）家的情况。应该注意的是：从文中“朝北三间倒厅”可以知道李宅是坐北朝南。按习惯，李宅的大门应该开在东南面，所以，访客进门后，走的路线是绕影壁而西。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53 页。

来,一直到光绪中,男仆每月工资京钱十千文,这是年长得力的仆人的工资。……女佣的工资,平均每月较男仆少两千。……这十千文京钱的工资,以同治十一年为例,折合银子约为九钱五分(按:同治十一年京钱十吊四百兑银子一两)。^①

厨师的工资大约为每月2两,一年24两。

在刘禹臣所掌管的18家当铺中,西恒肇是最兴盛的一家。西恒肇位于西城锦什坊街,1901年以白银10万两股本开业。其人员设置与一般当铺大致相同。铺内每月工资待遇如下(以白银为计算单位);大总管二十两,当家的十二两,副当家的八两,三当家六两,大缺七两,二缺五两,三缺四两,包房哒五两,二包房哒四两,包房二两,司账三两,厨师三两,更夫一两五,学徒年满三年后一两,学徒不满三年四钱。^②

当时大当铺在北京是大买卖,西恒肇当铺厨师的工资为每月三两,而在一般人家工作的厨师工资应该不到三两,大约在二两左右。

车夫的工资每月6两,一年72两。清人何刚德在他所著的《春明梦录》中有关于车夫工资的记载:

余初到京,皆雇车而坐,数年后,始以二十四金买一骡,雇一仆月需六金。^③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51—52页。

② 《记北京当商刘禹臣和他经营的西恒肇当铺》,甘启源、张炳如著;《近代中国典当业》,中国文史出版社,1996年,第104页。

③ 《春明梦录》,何刚德著,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年,第103页。

这里的六金指六两银子。

(三) 车马:清朝北京的富裕人家都有自备马车、骡车,以图交通方便。骡马的好坏差异很大。一般的骡马二十多两银子一匹,而优秀的骡马可卖到一百四五十两银子一匹。

光绪十四年,李慈铭用五十三两银购马一匹^①

翁同龢在同治九年(1870)六月十一日日记中记录道:

以八十金购置铁琴车马骡凡三物,车帙备,马固良且有鞍辔,骡尚可用。^②

《那桐日记》记光绪十六年(1890)骡价云:

十一月十一日,今日以一百四十金买铁青骡一头,甚驯良,赏马号六金。^③

清季海关总督赫德 1863 年 6 月住在北京。他在 6 月 13 日的日记中有这么一段记载:

买进一匹小马,付定金大洋 20 元,试骑一周,如果好,将给 25 两银子。^④

综上所述,一辆马车的价格应该不会超过 50 两银子。另配一匹铁青骡(140 两),车加骡的成本为 190 两银子。如按六年折旧,每年折旧费用为 32 两银子。当然,这不是全部的车马费用,还必须加上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56 页。

② 《翁同龢日记》第二册,中华书局,2006 年,第 780 页。

③ 《那桐日记》上册,那桐著,新华出版社,2006 年,第 40 页。

④ 《赫德日记:步入中国清廷仕途》,中国海关出版社,2003 年,第 345 页。

喂骡马的成本,大约每年十两银子。

然余观二十年来(按:1898—1918年),生活程度之增高,何啻十倍。昔日……车马喂养无过十金。^①

(四)衣服:在估算衣服费用时,我们将详细地计算男主人每年所添置衣服的成本。然后再按比例计算女主人及三个小孩每年的衣服开销。

1. 男主人的服装。

清朝北京男士的服装是:除了内衣裤子之外,还穿袍子,有时外面置上褂子,或马褂。袍子又称大褂,按季节,袍子又有皮、棉、夹、单、纱袍等。在计算男主人的衣服开销时,笔者假设男主人的消费习惯为:

(1) 每五年购置皮袍、外褂、马褂、皮帽、皮暖鞋一套。

这全套的费用要 43.6 两,因为五年做一套,平均每年花费为 8.7 两;

光绪九年,李慈铭购入灰鼠袍一件、狐脑褂一件、珠皮马褂一件,一共 33 两银子。^②

光绪二年,李用 24 吊京钱购狼皮暖鞋一双。此时,银钱的兑换率为 17 吊,24 吊京钱折合银子 1.4 两。^③

同治十三年,李花 96 吊京钱(折银 9.2 两)购貂冠一顶。^④

(2) 每五年添置马褂、棉袍、毛儿窝(棉鞋)一套。值银 17.1 两,

① 《旧京琐记》,夏仁虎著,卷三,北京古籍出版社。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192页。

③ 同上,第160页。

④ 同上,第147页。

平均每年花费 3.4 两；

光绪八年，李慈铭花 7 两银子购入一件磨本段面羊皮马褂。①

同治三年，李用 8.5 两银子买磨本段棉袍一件。②

同治十年，李用京钱 17 吊（折银 1.64 两）买毛儿窝一双。③

(3) 每年添置两套内衣、裤子和两双布鞋子，值银子 5.8 两；每年添置罗衫一领、夹裤一条、缎鞋一双，值银子 7.2 两。

同治三年，李慈铭用京钱 22 吊（折银 2.4 两）购洋布小衫裤袜一套。④

光绪元年，李花京钱 8.8 吊（折银 0.52 两）购鞋一双。⑤

光绪十四年，李慈铭用银 2.7 两购买缎鞋一双。⑥

光绪十年，李买夹裤一条，用银 2 两。⑦

同治二年，李花京钱 28 吊（折银 2.5 两）买罗衫一件。⑧

(4) 每年添置一件夹或单袍子，配马褂。值银子 15 两。

光绪二年，李慈铭购入夹缎马褂及夹段袍各一件，花银子 15 两。⑨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186 页。

② 同上，第 110 页。

③ 同上，第 141 页。

④ 同上，第 110 页。

⑤ 同上，第 155 页。

⑥ 同上，第 214 页。

⑦ 同上，第 197 页。

⑧ 同上，第 105 页。

⑨ 同上，第 159 页。

(5) 每年添置纱或绸袍子一件,值银子7两。

光绪十年,李慈铭购瑞玉色库纱袍一件,用银7两。^①

累计以上所用的开销,男主人每年添置衣服的银两为47两。

2. 笔者假设女主人每年在衣服上的花费与男主人相同,为每年47两。

3. 每个小孩每年的衣服开销为16.8两,三个孩子则需要50.52两。

(1) 每位小孩每三年购棉袍、罩褂、毛儿窝、棉帽一套。这里我们假设小孩的衣服是男主人衣服价格的一半,即一套大人的棉袍、罩褂、毛儿窝值17.1两,小孩子的同样一套应该值8.55两。另棉帽一顶值0.22两银子,这一套冬装一共值银子8.77两。每三年做一套,平均每人每年的冬装花销为2.92两。

(2) 每年每人添置两套内衣、裤子和两双鞋,值银子2.92两。

(3) 每年每人添置一套夹或单袍子,配马褂,值银子7.5两。

(4) 每年每人做一件纱或绸袍子,值银子3.5两。

综上所述,富裕五口之家的衣服开销每年在144.72两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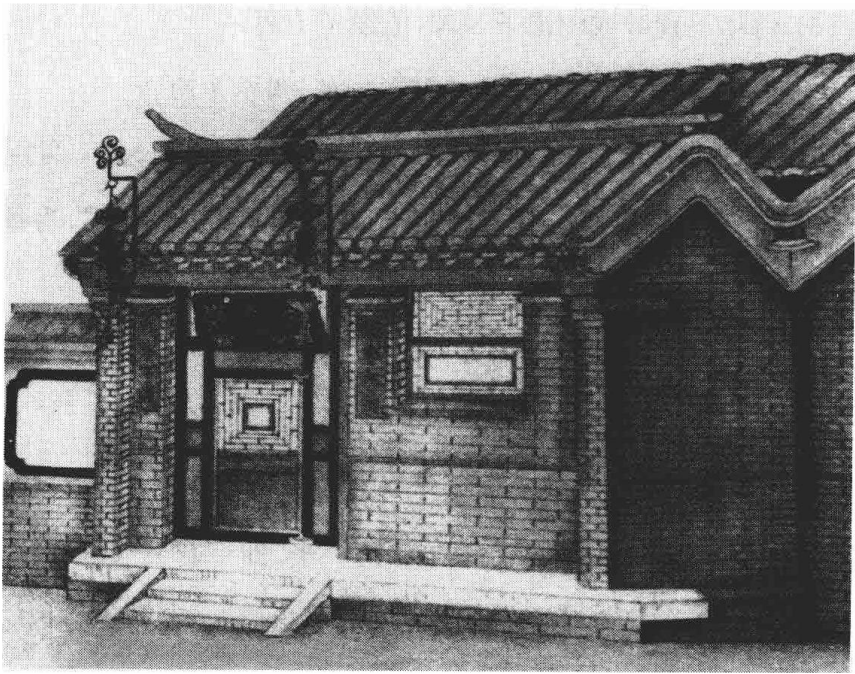
(五) 取暖:北京地处北方,入冬之后,天气寒冷,每家需生火炉子取暖。一个五口富裕之家每年买煤取暖、烧饭的费用大约为:

(1) 一年四季烧饭烧水需要的煤:一个煤炉每月烧煤380市斤,一年12个月,共需4560市斤。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197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清朝北京的炉房出处：《百年大栅栏》，张金起，重庆出版社，2008 年，第 64 页。

一个煤球炉子，一个月一般要烧四百来斤。^①

十月以后天冷，屋子里要笼火买煤，每月三百斤，每一百斤四吊二百。^②

应该说明的是，邓云乡在“冬煤”里说的是 400 市斤。而在小栗栖香顶的著作里，每月三百斤指的是老秤，折合 363 市斤，取平均数，笔者选用每一个煤炉一个月烧 380 市斤煤。

(2) 北京笼火取暖的时间为四个月，从(农历)十月初到二月初。

① 《增补燕京乡土记》，邓云乡著，中华书局，1998 年，第 456 页。

②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42 页。

在这4个月中,客厅和主人房各需一个炉子,三个孩子的房间共需两个炉子,另外所有的仆人需要一个炉子,这样一来,冬季需要用5个炉子。平均每月烧煤380市斤,5个炉子在冬季的4个月里一共要烧煤7600市斤。

北京一般习惯农历十月初一开始笼火(即生火),农历二月二日撤火。《春明风采志》记云:“京师居人,例于十月初一添设煤火,二月初二日撤之,炉多用不灰木者,以其四周皆暖也……近岁有薄铁做成者,轻而便。”^①

(3) 烧饭加取暖一年内要用煤12160市斤。按1873年的煤价每市斤五文制钱来算,12160市斤煤值银子36.4两($12160 \times 5 \div 1670 = 36.4$)。

为了验证这一数字的合理性,我们可以用它(36.4两)来和李慈铭日记中所记录的买煤的费用做一比较。光绪十年,李慈铭受李鸿章之聘,主讲天津北海学堂,每年岁入超过1000两银子,算是一位富人了。在他的日记中,他家买煤的开销分别为:光绪十年(25.3两),光绪十一年(25.4两),光绪十二年(47.9两),光绪十三年(37两),光绪十四年27两。^②五年平均为32.5两。这个平均数与我们估算的36.4两只差4两银子。如果我们在冬季用4个炉子而不是5个的话,那么,我们估计的结果则变为31.85两,几乎等于李慈铭一家每

① 《增补燕京乡土记》,邓云乡著,中华书局,1998年,第457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68页。

年烧煤费用的平均数。鉴于我们在估算过程中，并没有引用李慈铭日记的资料，所得每年买煤开销却与李慈铭一家的实际开销非常接近，可见我们的估算是非常可信的。

(六) 饮食：连仆人在内，一共有 8 位大人，3 个小孩吃饭。每年用银 159.7 两。

(1) 米：85.6 两。假设每人每年吃米 500 市斤，平均 26 文制钱一市斤，一年买米钱为 85.6 两 ($500 \times 11 \times 26 \div 1670 = 85.6$ 两)。

(2) 菜：9.6 两。每天吃菜 11 市斤，菜每斤 4 文钱，一年买菜钱需 9.6 两 ($11 \times 4 \times 365 \div 1670 = 9.6$)。

(3) 油：11.2 两。每月用油 20 斤。香油的价格比猪肉高 40%，每市斤为 84 文。“读仲芳氏《庚子记事》十月初七记云：‘香油每斤一钱四分，猪肉每斤银一钱。’”^①一年买油钱要 11.2 两 ($20 \times 12 \times 84 \div 1670 = 12.1$)。

(4) 肉：笔者通过鸡蛋的价格和鸡蛋价与猪肉价的比例，估算出一市斤猪肉的价格为 60 文钱。每天买肉二斤，一年买肉钱 26.2 两银子。

(5) 其他副食：鱼、鸡、鸭、鸡蛋、点心等。因没有详细价格，假设为 26.2 两，其开销与吃肉钱相等。

(七) 孩子教育：请翰林一位，在家教读，翰林的每月束修 8 两银

^① 《红梦风俗名物谭》，邓云乡著，文化艺术出版社，2006 年，第 155 页。

子,一年 96 两。

一个翰林,给中堂尚书家教读,每月最多也不过八两银子。^①

杜五楼为一顾姓吏馆师,月得束修十两。^②

(八) 娱乐:男主人每周听两次戏,座钱 1.3 吊,一年看戏花 10.4 两(注:1 两兑 13 吊京钱)。男主人每周在酒楼宴请一次,每次开销 3 两银子,一年花销 156 两。

戏价则每座抵京钱一千三百。^③

光绪十一年,李慈铭在福庆堂宴请三席,花京钱 133.5 吊,此时一两兑 15.5 吊,133.5 吊折银 8.6 两。^④

(九) 其他开销:家具添置,购书,看病,人情等,每年 100 两。

表四 19 世纪 80 年代北京五口富裕之家的年开支表

消费项目	消费金额	消费内容	资料来源
1. 住房	72 两	宣南四合院一座,有屋二十余楹,有轩有圃,广植花木	李慈铭日记 曾朴《孽海花》
2. 仆人	135.7 两	男仆一名、更夫一名、女佣两名、厨师、车夫各一名	李慈铭日记 何刚德《春明梦录》 《清季北京当铺资料》
3. 车马	42 两	自备骡车,饲养铁青骡一匹	那桐日记,李慈铭日记, 翁同龢日记,夏仁虎 《旧京琐记》

① 《齐如山回忆录》,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 年,第 30 页。

② 李慈铭咸丰十一年十一月三日日记,参见《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第 33 页。

③ 《旧京琐记》,夏仁虎著,卷十,北京古籍出版社。

④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03 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续表

消费项目	消费金额	消费内容	资料来源
4. 衣服	144.7 两	男主人:每五年购皮袍、外褂、马褂、皮帽、皮暖鞋一套;每五年购马褂、棉袍、毛儿窝一套;每年添置内衣、裤、衫各三件和鞋三双;每年添置夹或单袍一件配马褂;每年添置纱或绸袍一领。 女主人:消费金额与男主人相同。 每位小孩:每三年购棉褂、单褂、毛儿窝、棉帽一套;每年添置两套内衣衫、裤子两条、鞋两双;每年添置夹或单袍子一领,配马褂;每年添置纱或绸袍子一领。	李慈铭日记,笔者估算
5. 取暖	36.4 两	烧煤 12 160 市斤	邓云乡《增补燕京乡土记》;小栗栖香顶《北京纪事》
6. 饮食	159.7 两	每天有鸡、鱼、肉,一年食米 66 000 市斤,食油 240 市斤(包括佣人消费在内)	李慈铭日记 笔者估算
7. 小孩教育	96 两	请一位翰林在家教读	《齐如山回忆录》
8. 娱乐	166.4 两	男主人每周听两次戏;每周在酒楼宴请一席	李慈铭日记 夏仁虎《旧京琐记》
9. 其他	100 两	购书、人情、看医生等	笔者估算
总计	983 两		

综上所述,同治、光绪年间北京富裕之家的年开支在 1 000 两银子左右。英国人芮尼是首批驻华使馆的成员。他在其日记《北京和

北京人》一书中，有一段关于 1861 年北京富裕家庭开销的记录。

1861 年 7 月 3 日，按照日前的约定，我今天下午和杨先生前往探望杨给我介绍的那个患了肺衰竭的青年。他住的屋位于哈达门（按：崇文门）往北的大街上的一条支路（按：东西走向的胡同里）。这屋是在一个院子之内，很有气派。在内院的进口处（按：垂花门），我见到一个女佣在编织毛衣。她看见我们之后，立即站起来退回屋内。她是从旁门退入，但旋即打开中门（这是给客人进入的门）迎接我们入内。我们被引进一个大厅，那里我们会见了这个府宅的家人，包括病人及坐在那里织衣的 3 位女士，我们互相行礼……

接待我的大厅似乎是这家人的客厅，包括 3 个间隔。正中的间隔面对大门，右边那一间是开放式的，与正厅加成一体。左边那一间有墙隔开，并有一道宽阔的木格门，门上有浅绿色的竹窗。一群男男女女的仆人在忙这忙那，客厅中间放了一个包了铅皮的冰箱，侍仆从里面拿出了一些冰茶来奉客，这在盛夏的时候确是珍品，中国人喝茶不加糖和奶，而茶的浓度适中。

因为无法交谈……会面没有需要延长上去，于是我向主人家告辞。在门外我发现一部用蓝色布遮盖、布置得很精致的马车在等候，这是这家人的用车，他们坚持一定要送我回使馆，我恭敬不如从命……

1861 年 7 月 4 日……我请杨先生介绍我昨天探视的那个人家，原来那患病青年的父亲是杨的表兄弟，颇有钱财，是 4 间售卖钟表、鼻烟壶等物商店的主人。他本人并不亲理店铺的生意，而只是出本

投资而已，这些商店每月为他赚 500 两，但未除去开支，他的家庭开支每月 100 两，即每天 1 英镑，他屋里有 20 个随从和仆人，服侍家里 8 口人，包括他的岳丈、两个小姨和一个婶母。^①

英国人芮尼的记录，为我们了解咸丰年间北京富裕人家的生活水准和实际用度提供了一条宝贵的资料。根据芮尼的描写，我们可以推论这一家人住在崇文门以北一条东西走向的胡同里。他家的宅院很有气派，从芮尼对大厅的描写，我们可以知道这是一座常见的“前堂后寝”式的四进院宅。那时是盛复，大厅里放有一个包着铅皮的大冰桶，里面放着各种冷饮。由此可见，这家人生活的很舒适。这家一共有 8 口人，雇用了 20 多位仆人，出门有自家布置精致的马车。可见当时每年 1 200 两的开支已经可以提供颇为奢侈的生活方式了。

第三节 北京家庭的收入水平

在第一、第二节里，我们主要介绍了 19 世纪北京的主要生活用品和服务的价格。换言之，讨论价格主要是讲花钱。在这一节里，我们则看一看当时的北京人是怎样挣钱来养家糊口的。

我们把 19 世纪北京家庭按其年收入水平分为四类：(1) 贫穷家庭；(2) 温饱家庭；(3) 小康家庭；(4) 富裕家庭。

^① 《北京和北京人》，(英)芮尼著，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8 年，第 180—182 页。

(1) 贫穷家庭

以五口人计算,贫穷家庭是年收入不足 50 两银子的家庭,这样的家庭在满足吃饭、住房、穿衣和取暖等基本需求方面都会有问题。

我们没有具体的统计数字来说明贫穷家庭所占的比例。但是,我们相信这一比例应该较大。那些没有工作的、做小买卖的、当兵的、帮人的、干体力活的人都该属于贫穷家庭。

清代干体力活的工资应该与清兵的军饷差不多。而清代战兵月饷银 1 两 5 钱,月给米 3 斗。守兵月饷银为 1 两,月给米 3 斗。^①3 斗米等于 48 斤(老秤),折银 0.9 两。把米和钱算在一起,战兵每年挣 28.8 两,守兵每年挣 22.8 两。由此推论,绝大部分干体力活的男人的年收入应该不足 30 两。这样的收入是无法养活一个五口之家的。

在清代北京,很多贫穷人家的妇女都给富人当佣人。她们通常在主人家免费吃住,每年领佣金 10 两银子。^②

同治年间,城南黑窑厂街的清慈庵的南屋里住着一位先生,叫杨郎山。他祖籍浙江绍兴府余姚县人,年近五十,十九岁在家乡中秀才,后来北京参加乡试,屡试不中,流落京都,只身一人住在清慈庵的一间南屋里。他以教私塾为生,有学生十一人,每位学生每月给束修 2 吊钱。杨先生的收入一年 264 吊当十钱。此时,银子一两兑当十钱 12 吊 2 百。264 吊钱折银子 21.6 两。他的收入与富人家雇佣的厨

①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51页。

师收入相当。^①

(2) 温饱家庭

这类家庭的年收入在 50—300 两之间。这类收入的家庭可以满足生活的基本要求，但是没有结余。

从表六中(见本书 64 页)我们可以看出：在京任职的七、八、九品小官的正式收入分别为银子 77 两、68 两和 54 两。在没有额外收入情况下，这些官员的收入只能维持一个温饱家庭。北京同文馆是国家办的第一所外语学校。馆里中文教习每月薪水 12 两银子，折合每年 144 两，足可以维持一个温饱家庭。^②另外，据齐如山回忆，1880 年左右，北京的一个翰林，给中堂尚书家教读，每月收费也不超过 8 两银子。^③

(3) 小康家庭

这类家庭每年的收入应该在 300—1 000 两之间。小康家庭不但可以满足基本的生活需要，还有结余。从正式收入来看，在北京二品以上的官员都属于小康家庭。

(4) 富裕家庭

这类家庭的年收入在 1 000 两以上。这种收入的家庭独住一个上好的四合院，有佣人，出门有马车。孩子可以受良好的教育，还可以下馆子看戏等。

①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35 页。

② 《文化人的经济生活》，陈明远著，文汇出版社，2005 年，第 15 页。

③ 《齐如山回忆录》，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 年，第 30 页。

清朝的亲王每年的俸银、俸米一共折银 2.5 万两。^①

王文韶于光绪五年任户部左侍郎(相当于今天的财政部副部长),这一年他的总收入为 27 520 两。^②

张德昌对晚清京官李慈铭 26 年的收入进行了统计。在这 26 年中,李慈铭最差的一年挣 140 两,最好的一年挣 1 771 两,平均每年挣 763 两。光绪十年以后,李慈铭年收入 1 000 两以上,算是位富人。

光绪十三年,京师有一位叫于八的人,负责包办京师同文馆的厨房。光靠厨房贪污,于八每年进款约为 73 000 两,除去一部分要分给他的上司,于八的每年收入至少也有 40 000 两银子。

……简言之曰,同文馆的提调官,这是一个很肥的缺。除洋文教务的事归总教习管理外,其余一切事务都归他管,购买一切东西,固然都有回扣,但大宗的进款则在厨房。开饭的预算,按馆中共有多少学生,就归此数开饭,六个人一桌,每桌菜饭合银六两(按:此时一两银子可以买 400 多个鸡蛋)。彼时六两银子一桌菜,已经可以有整盘整碗的燕窝、鱼翅,而学生吃的菜,在平常说是很阔了,然亦不过鱼肉,鸡鸭便很少见。彼时的物价,那样的菜,有二两银子便足。只按菜价,利钱已经很大,而每日开多少桌,还有虚账。最初学生,不过百余人,后仍增至三、四百人,六个人一桌,最初每顿饭开二十桌,后增至五十桌,可是常吃饭的学生绝对到不了一半,尤其是星期六及星期

① 《天潢贵胄》,赖惠敏著,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7 年,第 26 页。

② 《云乡话书》,邓云乡著,河北教育出版社,2004 年,第 202 页。

日，各学生都回家，吃饭者不过几个人，而他也照样开账，每顿二十桌或五十桌。大家给厨子算账，平均每天有四个元宝的进项，这笔款当然有一部分给提调，而得钱最多的还是厨子。包办此事的厨子姓于，人称于八，自己捐的候补道台，给儿子捐的郎中。^①

这里齐如山并没有说一个元宝有多重。但有理由相信，这里说的元宝至少重 50 两，即每天进款 200 两，一年共进项 7.3 万两。原因是，假设没有虚账并且每天开 50 桌，每桌的利钱已有 4 两，一共 50 桌，所以于八每天进项至少 200 两。

以上我们讨论的是家庭的收入。从宏观方面来看：19 世纪 80 年代中国国民生产总值被估为 33 亿两银子。按当时的 4 亿人口计算，全中国的人均年收入为 8 两银子。^②19 世纪 90 年代，清政府的每年收入为 8 900 万银两。^③

可以看出，当时的清朝中央政府没有很多钱，8 900 万银两只占当时的国民生产总值的 2.7%。而今天，中央政府的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11.2%。

第四节 晚清京官吏员的收入

（一）晚清京师官吏人数的估计：

① 《齐如山回忆录》，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 年，第 37 页。

② 《剑桥中国晚清史》下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第 2 页。

③ 同上，第 61 页。

清朝京师的主要衙门有：吏部（相当于现在的组织部）、户部（财政部）、礼部（教育部）、兵部（国防部）、刑部（司法部）、工部（建设部）、翰林院、都察院等。这些衙门都直接或间接地雇佣了大量的人员。以户部为例，在光绪年间户部工作的正式雇员有 380 人左右。

表五 光绪年间户部正常人员配置表^①

职位	品级	满人	汉人	蒙古人	汉军	总计
尚书	一品	1	1			2
侍郎	二品	2	2			4
堂主事	不清楚	4	2			6
郎中	五品	18	14	1		33
员外郎	从五品	38	14			52
主事	六品	15	14	1		30
司务	不清楚	1	1			2
缮本笔帖式	不清楚	20				20
笔帖式	七、八、九品	101		4	16	121
经承	吏员		106			106
						376

户部的长官称尚书（部长）、副长官称侍郎（副部长），尚书、侍郎（可能还有堂主事）又称为堂官（即部级官员）。部之下分司，户部下

^① 资料来源：《清代国家机关考略》，张德泽著，学苑出版社，2001年；《The Board of Revenue in Nineteenth Century China》by E-Tu Zen Sun,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24. (1962—1963), pp. 175—228.

面有 14 个司，一个司管一、二个省的民赋收支、奏销等事，有的司再兼管一些专门金融事务。司的长官称郎中，司的副长官称员外郎，员外郎以下有主事。郎中、员外郎、主事又称为司官（司局级官员）。主事下有七品以下的小京官，他们在户部的职务多为笔贴式，且多为满人。小京官之下，有经承，经承不是官，而是书吏的一种。经承在正式规定中则是一些没有地位的人，按规定每五年一聘，不能连任。通常每一位经承还用自己的资金雇佣几十个贴写。

就人数来看，光绪年间（1875—1908）户部的正式员工不到 400 人。此外，还有许多在户部工作的没有转为正式职员的额外人员。在这些额外职员中有两大类：一是候补官员，即已取得做官的资格，但还没有得到实缺的人员，以郎中为例，实缺郎中有 33 人，候补郎中有 82 人；七品以上的额外人员有 429 人。^①二是贴写，他们是被经承雇佣的书吏。在光绪年间，户部的贴写有 1 100 多人，在户部的书吏（经承、贴写）有 1 200 人左右。^②

综上所述，光绪年间直接和间接被户部雇佣的人员有：（1）正式雇佣的编制以内的人员 376 人；（2）暂时雇佣的候补官员 429 人；（3）经承自筹资金雇佣的贴写 1 100 人。以上三类的总数为 1 905 人。

现在我们可以对光绪年间的京官和书吏的数字做以下的估算：

① 《亚财政》，洪振快著，新星出版社，2008 年，第 61 页。

② 《清代官场图记》李乔著，中华书局，2005 年，第 37 页。

- (1) 京官中的堂官(部级官员):100 人^①
- (2) 京官中的司官(司级官员):1 120 人^②
- (3) 翰林院中的编修、检讨:200 人^③
- (4) 科道(给事中,御史):80 人^④
- (5) 七品以下的小京官:5 000 人
- 在职京官的总数:6 500 人^⑤
- 另加:额外候补官员:3 500 人^⑥
- 各部院书吏:4 800 人^⑦

京师衙门雇佣人员总数 14 800 人。衙门雇佣人员家庭人口总数为(每家五口)74 000 人。彼时京师人口总数:760 000 人^⑧。由此可见,晚清京师官吏及其家属占京师总人口 9.7%。

(二) 京师官吏的收入:

从理论上讲,估算清代京官的收入较为简单。乾隆朝后,京官的俸禄和俸米发放的标准如下:

-
- ① 从户部的编制看,堂官为 6 人,估计京师内不超过 100 人。
 - ②③④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24 页。
 - ⑤ 《亚财政》,洪振快著,新星出版社,2008 年,第 70 页。“在李慈铭时代,不算为数众多的‘行走’,候补官员、在职京官大约有 6 500 人。”
 - ⑥ 以户部为例,额外候补人员为 429 人,为编制内人员的 1.15 倍。因为没有京师候补人员总数,取 3 500 人整数,应该算比较保守。
 - ⑦ 户部的实缺司官人数为 115 人、书吏 1 200 人。据张德昌的估计,京师司官总数为 1 120 人,为户部的 9.7 倍。假设户部书吏占总数的 25%,这比例应该算比较保守。
 - ⑧ 《中国城市发展史论集》,赵冈著,新星出版社,2006 年,第 116 页。

表六 清季京官收入规定表^①

官品	俸银(两)	俸米(斗)
一品	180 × 2	180 × 2
二品	155 × 2	155 × 2
三品	130 × 2	130
四品	105 × 2	105
五品	80 × 2	80
六品	60 × 2	60
七品	45 × 2	45
八品	40 × 2	40
九品	33.1 × 2	33.1

然而，至少从咸丰元年(1851)起，上面的表格基本上失去了它的意义。也就是说，知道几品官并不能让人们依据表六来计算这位官员的年收入。造成这一结果的原因如下：第一，表六中的收入与官员品级一一对应的关系只适用于实缺的京官，但从咸丰年起，非正式的候补官员在京官中占有越来越大的比例，而这些非正式官员的俸禄并不按以上一一对应的关系来发放；第二，由于咸丰以来政府财政危机，即使是实缺官员的俸银也折扣发放；第三，京官(无论实缺还是候补)通常都有合法的额外收入，如养廉银、部费、饭食银和印结银等。

鉴于以上的因素，估算晚清京官的收入有许多困难。下面我们将尝试通过少数的案例来估算各级京官的收入。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58页。

(1) 堂官的收入：

从理论上说，尚书(一品)的俸银为每年 360 两，另加 36 石俸米。如果我们按每石米折 0.256 两银子来算，尚书每年的总收入为 369.2 两。侍郎每年的总收入为 317.94 两。

堂官的理论收入非常之低是显然的。如前所述，晚清五口富裕人家的年开支为 1 000 两银子。而尚书身为最高行政长官(一品)，其收入却远远不足维持一个舒适的、体面的家庭生活。当然，堂官有许多合法的额外津贴如部费、养廉银等。加上这些合法的额外收入，光绪年间尚书每年总收入至少在 1 200 两银子上，侍郎的每年总收入至少在 800 两银子上。何刚德在《春明梦录》中写道：

京官廉俸极薄，本无贫富之别。而所赖以挹注者，则以外省所解之照费、饭食银堂司均分，稍资津贴耳。各部之中，以户部为较优。礼部尚书一年千二百金，侍郎一年八百金，此其所谓贫也。^①

从上文中，我们得知，礼部堂官最穷，每年仍有 800—1 200 两的收入，户部堂官的收入应该远高于此数。

王文韶在光绪四年至八年间是二品侍郎。在他的日记里，有他收入的记录。邓云乡先生对王文韶日记的收入数字进行了整理和分析，为我们研究光绪年间堂官收入的案例提供了方便。邓云乡在《读王文韶日记》一文中写道：

如光绪七年《日记》后附录“王文韶收付账”(光绪四年至八年)，

^① 《春明梦录》，何刚德著，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 年，第 121 页。

便是很有意思的。为了稍加解说的便利，花一点时间把其各年各笔收入汇成总数排列如下：

光绪四年，共 19 笔，总 675.34 两。

光绪五年，两宗，第一宗 32 笔，总 923.61 两；第二宗 23 笔，总 26 596.72 两。

光绪六年，共 26 笔，总 8 709.912 两。

光绪七年，共 23 笔，总 3 672.056 两。

光绪八年，共 28 笔，总 2 353.89 两。

.....

清代官吏的薪水收入是多种多样的。首先是正俸（包括俸银、俸米），这数字是很少的。“王文韶账单”细目所记，春、秋两季俸银只 46.5 两，俸米折银户部、兵部各一份，每份 7.99 两。

正俸之外有“养廉银”，类似职务津贴，实缺官才有，外官较多，京官大僚不知如何，账单中光绪八年记有“吏部养廉二十两八钱九分”一笔。前几年兵部、户部都没有养廉银，不知是何原因。

“饭银”，所记兵部、礼部、户部、吏部都有，而多少不一，有的特别多，如光绪四年十二月初四、二十四、二十七，三次饭钱一百零八两，礼部有捐纳房（按：捐纳房在户部），户部有钱法堂。王文韶光绪五年正月二十七日调补户部左侍郎，兼管三库事务，三库即银库、缎库、颜料库。这是发财的差事，他好像又管捐纳房捐官的事、钱法堂的事，这些差事更是来钱的好地方。所以这年以“捐纳房饭银”名义收入特别多，总收入两万六千多两，有一笔就“二千三百三十六两六钱九

分”，有整有零，名义是“饭银”，这似乎是大家分的……

清代京官大僚，还有各种收入，如“印结银”，是为同乡京官外放做保证人的酬劳。各省京官都有分例，再有外官馈送京官，夏有“冰敬”，冬有“炭敬”，出京各官则有“别敬”等等。……王文韶作为兵部侍郎、军机大臣行走各国总理事务衙门，礼部捐纳房、房部左侍郎兼管三库，又管钱法堂，一个人在几年中间同时担任这些要职，怎能没有印结银、冰炭敬等收入呢？收付账中均未记入是奇怪的。^①

邓先生这段概述很难得，他不但告诉了我们王文韶的收入水平，还指出了解释各项收入的难度。

① 王文韶的总收入：首先，通过先生的计算，我们知道王文韶从政府衙门领取的收入分布为：光绪四年最低为 675 两，光绪五年最高为 27 520 两，光绪四年与光绪八年的平均收入为 8 586 两。

② 王文韶的俸银：在这期间，王文韶的俸银为每季 46.5 两，一年春、秋分两次发放，共有 93 两，只占其平均年收入的 1% 左右。此时王文韶为兵部、户部侍郎，官级为二品，正俸应该是 155 两。由于当时财政危机，恩俸停发，正俸按六折发放，155 两的六折正好是 93 两。由此我们确认，从咸丰四年至光绪十一年，实缺京官没有恩俸，只领正俸的 60%。关于这一点，何刚德在《春明梦录》中也说明得很清楚：

① 《云乡话书》，邓云乡著，河北教育出版社，2004 年，第 202—204 页。

余初到部时，京官俸银尚是六折发给。六品一年春秋两季应六十两，六六三十六，七除八扣，仅有三十二两。^①

③ 王文韶的俸米收入：作为二品侍郎，王文韶每年有 31 石的俸米。在光绪年间，俸米通常折成银子发给官员。而在折合银子过程中，俸米的价格远远低于市场价格。李慈铭在日记中记录了俸米折银的价格。光绪七年，李应得 7.8 石俸米，折银 2 两。^②光绪八年，每 7.8 石俸米折银 3 两。^③如果我们用光绪七年的折价来计算，王文韶的 31 石俸米折银为 7.95 两。他从户部和兵部各领 1 份 7.95 两。显然，王文韶从户部、兵部各领 31 石俸米（折合银两）。

④ 王文韶所领的“养廉银”和“饭银”：邓先生注意到王文韶只有在吏部领到数目为几十两的养廉银，兵部和户部均有“饭银”，而且王文韶绝大部分的收入来自户部捐纳房的“饭银”。^④

京官有没有养廉银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许多学者都认为只有外官才有养廉银，京官只有恩俸和俸米。晚清外交官薛福成写道：

我朝颁禄，因明旧制，京员俸薄，不逮汉唐十分之一，又自有耗羨归公之后，外官有养廉，而京官无养廉，人情益重外轻内。^⑤

但是，也有许多学者认为京官是有养廉银的。《清史大纲》的笔

① 《春明梦录》，何刚德著，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 年，第 136 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92 页。

③ 同上，第 94 页。

④ 邓云乡先生错误地把捐纳房划到礼部，其实捐纳房是户部的一个单位。这一点，张德泽在他的《清代国家机关考略》的第 46 页说得很清楚。

⑤ 《应诏陈言疏》，《薛福成选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 年，第 66 页。

者萧一山写道：

雍正整饬吏治，令火耗归公，给官吏养廉，总督多至一二万两，知县也有二千两上下，京官尚书侍郎三五千两。^①

日本学者佐伯富写道：

在此还得注意的，就《光绪大清会典事例》卷二六〇‘京官养廉’所谓：

“雍正十一年，奉准户部各项饭银，（中略）每年应解饭银共九万四千余两，今各省照例批解，为户部养廉之用。”

在此以前，经整备的地方之耗羨、陋规，虽主要作为地方官的养廉银，然至雍正帝的晚年——雍正十一年时，就由各省解送其中的一部分作为户部的养廉银了。雍正帝在初时也自认为：“此养廉乃向日所用之物也”，而专心致力于实施地方官之养廉的，然在晚年，其支給范围便逐渐扩大而及于中央政府的官吏了。^②

笔者认为，从雍正朝后期起，京官就已经有养廉银了，这是个事实。这些养廉银的资金来源是各省向户部解送的饭银，正因为这一点，我们有理由假设（至少在户部），高官的养廉银有时也被称为饭银。也许，正因为京官的养廉银通常是以部费或饭银的名义发放的，才有许多笔者认为京官只有俸银而没有养廉银。显然，王文韶所记录的户部捐纳房的饭银应该是户部高官养廉银，其数目可高至二万多两，可见户部堂官的收入远远高于礼部同事的

① 《清史大纲》，萧一山著，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第69页。

② 《清雍正朝的养廉银研究》，佐伯富著，台湾商务印书馆，1996年，第39页。

收入。

⑤ 馈赠及印结银：晚清时，外官常向京官特别是向京师大官馈赠银子。而像王文韶这样的大官，应该有许多“冰敬”和“炭敬”，他在收账中没有记录，这确实奇怪。但是，王文韶没有收到印结银却没有什麼奇怪。因为印结银主要是司官的额外收入，在京的堂官，比如像王文韶这样的侍郎是没有印结银的。

齐如山在下面一段文字里很清楚地告诉读者，只有在京师六部供职的五六品京官才有印结银可分。

印结这个名词，现在知道的人还不少，而不知道的可就多多了。其实这可以算是清朝北京官场的一大掌故。那么印结是什么呢？简单着说，就是一张保单。他是怎么一种来源的呢？各省人到京城，办各种事情，须有人作保。关于商业和私事，则归自己随便觅保，关于与公家有关之公事，则归何种人作保呢？从前曾经皇帝下达上谕，一切事情，都归五六品京官作保，闻自明朝就是如此。此盖因小官员负不起这个责任来，大官至三四品以上就是堂官了，例如九卿，都是三四品，即是堂官，便不该管理这些零碎事情，于是就归了五六品的官员了。（中略）如此种种，不必多谈，但这类的保结，本保人并没有许多进款，给揖官的人出保结，是进款最多的一部分。（中略）以上这些由出保结得来的款，有一部分归出结人自得，而大部分则归本省同乡五六品京官共分，所以各省同乡京官，都有共设的印结局子，归同乡京官轮流掌管。这种印结局子，都是管什么呢？印结乃由各该部中所发，比方吏部的官员，不管哪一省的人，都由吏部领结纸，其他各部

亦然。结纸长约二尺类，宽约三寸，但是双折，上面印着某部所发，某人（指出结之官）今依俸结得某人（指出钱捐官的人）云云。（中略）这种结纸，须由部中用印，所以名曰印结。官员可以随便领用，不必花钱，领回去备用，遇有应出结的事情，自己再签名盖章。不要紧小事，即此便足；遇捐官等事，则此结纸须送到印结局子，由局中加印，倘无此印，便归无效。因为本人签名盖章，只是本人负责，有此一印，则是全省京官都得负责，所以这笔款，得大家均分。款进来之后，由管印结局之人保管，每月分一次，许多京官，靠此生活，因为一个五六品官，除有特别差使外，每人每年官俸不过十几两银子，所以多数都靠此。^①

（2）司官的收入：

司官有郎中（五品），员外郎（从五品）和主事（六品）。司官的收入有：正俸、恩俸、俸米、印结银、养廉银等。与堂官不同，司官中有许多虚缺京官（可以捐纳的最高级京官为郎中）。同样是司官，有实缺的掌印郎中要比捐纳的五品候补郎中的收入多许多。

《春明梦录》的笔者何刚德光绪十九年升为吏部验封司郎中（实缺五品），调考功司掌印。他的年收入除俸银、俸米外，还有许多合法的额外收入。

俸之外则有印结银，福建年约二百金左右。吏部有查结费，与同部之同乡轮年得之，约在印结的半数。此外即饭食银也，饭食银每季

^① 《北平怀旧》，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6年，第220—223页。

只两三金耳。得掌印后，则有解部照费，月可数十金。然每司只一人得之。未得掌印，则不名一钱也。^①

根据笔者的描述，我们可以对福建籍吏部掌印郎中在光绪十九年的收入做一估算：

正俸：	80 两
恩俸：	80 两(光绪十二年后恢复恩俸)
俸米折银：	2 两
福建印结银：	200 两
查结费：	100 两
解部照费：	360 两(月可数十两，笔者假设每月 30 两)
年收入：	822 两



李慈铭的画像出处：《叶祖孚讲北京》秦薇选编，北京出版社，2005 年，第 148 页。

李慈铭在咸丰末年捐钱买了个五品郎中，从同治二年(1863)至四年在京师户部学习行走。虽然此间他名义上是户部五品郎中，但是他既没有实缺，也不算候补，而是在户部实习。在实习期间，李慈铭没有俸银，连俸米也没有，每年只从户部领八至九两的养廉银。在学习行走期间，李慈铭的主要收入来源是浙江省的印结银，每年

^① 《春明梦录》，何刚德著，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 年，第 136 页。

一二百两银子。^①

光绪十四年,李慈铭为户部实缺五品郎中。他这一年的官职收入为:

正俸:	80 两
恩俸:	80 两
俸米银:	2 两
浙江印结银:	72 两
养廉银:	90 两
总计:	324 两 ^②

此外,李慈铭还在天津北海学堂兼职,年薪 1 200 两。

(3) 翰林的收入:

明清时,翰林院位于现在北京东城正义路迤北向西拐弯的地方。翰林是明清时对翰林院官员的称呼。翰林院的官员必须是进士,其中如修撰(六品),则为一甲一名(状元)的专官,编修(七品)为一甲二三名(榜眼、探花)和二甲进士专官,其他如检讨(七品),也必是三甲的进士。由此可见,翰林是当时的大知识分子。晚清时,京师翰林总数在二百人左右。

做翰林虽然很光荣,但经济上却很清苦,特别是在咸丰朝以后。李乔在《清代官场图记》中曾这样描写京师翰林的生活状况:

中下层京官的穷最为普遍。翰林多属中下层京官,虽然近皇帝,

^{①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64页。

职位清高，但生活却很苦，有穷翰林之称。许多翰林因靠薪俸养活不了自己而好靠典当、借债度日。某翰林作诗咏每况愈下的翰林生活云：‘先裁车马后裁人，裁到师门二两银。惟有两餐裁不得，一回典当一伤神。’本来，出门有车马，身边有仆人，师门有馈银，但都因经济拮据而先后裁掉了，最后只好靠典当来维持不能裁的饭食。没有车马，只好步行。翰林步行几乎成了街头一景。^①

从这一描述中，可以看出晚清翰林生活艰苦，而且每况愈下，为什么呢？简单说，这是在京任职的翰林没有合法的额外收入所致。

清朝在京供职的翰林多为编修、检讨的七品官。就是在清政府财政状况正常时，七品京官每年的俸银为 90 两，另加 4.5 石的俸米。以当时的物价水平，90 两银只可以维持一个温饱五口之家。翰林的经济状况改善，必须通过每三年一次的“放差”。运气好的翰林可得学差，即被任命为三年一任某省的学政而成为外官。外官有较多的养廉银和各种外快。据何刚德估计：“学差三年满，大省份可余三四万金，小亦不过万余金而已。”^②学差之外还有三年一次的试差，所谓试差，是指翰林去各省主考各省的乡试（考举人）。一位翰林得一次试差，可赚几千两银子。^③

显然，并不是所有的翰林都能得到放差的机会。

从咸丰年起，甚少有三个因素严重地恶化了在京供职翰林的经济

① 《清代官场图记》，李乔著，中华书局，2005 年，第 25 页。

②③ 《春明梦录》，何刚德著，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 年，第 88 页。

济状况。第一,太平天国的发展直接影响到许多省份的教育和科举考试,从而减少了翰林得差的机会;第二,咸丰、同治和光治十二年前的财政危机导致了翰林正式收入的锐减;第三,晚清部曹赖以生的是印结银,而翰林是不能分到印结银的。这一点,张之洞在光绪九年十一月十七日《请加翰詹科道津贴片》说得很清楚:

部曹尚有养廉、饭银、印结费,而翰、詹无之。^①

为了让读者更好地了解在咸丰、同治年间翰林的收入是多么微薄,我们一起来计算同治二年一位翰林院编修的年收入。翰林院编修是七品官。七品官的正俸是每年 45 两,此时正俸按 6 折发放为 27 两,恩俸没有。俸米是每年 4.5 石,折银 1.15 两。如前所述,编修没有养廉银、饭银,也没有印结银。综合起来,同治二年时,翰林院编修的年收入一共为 28.15 两。与此同时,李慈铭也在北京。他连举人也不是,他卖掉家里的良田,入赘为郎,捐了个五品郎中在户部学习行走。行走不是实缺,连候补也不是。没有俸银也没有俸米,只在户部每年领 8.8 两养廉银。但是,作为部曹,李慈铭在同治二年从浙江省印结局分到 143 两印结银,李慈铭这一年的总收入为 151.8 两^②,是翰林编修的 5.4 倍!然而,翰林编修的地位要比李慈铭这个秀才(李在同治九年才中举人,光绪六年才中进士)高很多。

如果翰林有家眷在京,28 两银子是养不活一个五口之家的,如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225页。

② 同上,第64页。

前所述，此时京师五口之家的最低生活费为每年 49 两。可见虽然身为翰林，大清帝国的最高级知识分子，其收入却不能让其家眷吃饱、穿暖。于是只有出门步行，典当、举债度日。

今天的学者对清朝翰林生活的清苦之认识是一致的。但对其清苦的原因却有不同的解释。其中有些解释却大大地违背了历史事实。

顾鸣塘博士写了一本《〈儒林外史〉与江南士绅生活》的著作，2005 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在书中《京官收入》一节里，顾博士引用了京师谚语：“上街有三厌物，步其后有急事无不误者，一妇人、一骆驼、一翰林也。”^①以此说明清代翰林经济上窘迫，没有钱坐车。这是事实。

顾博士又引用了《儒林外史》中翰林院的鲁编修在第十回与娄氏兄弟的对话：

老世兄，做穷翰林的人，只望有几回差事。现在肥美的差都被别人钻谋去了，白白坐在京里，赔钱度日。况且弟年将五十，又无子息，只有一个小女，还不曾许字人家，思量不如告假还舍，料理些家务，再作道理。

鲁编修生活在乾隆年间，正俸（45 两）、恩俸（45 两）再加俸米，一年收入在 100 两左右。乾隆年间的物价不会比咸丰、同治年间高，当时京师五口温饱家庭的年用度至少需要 200—300 两。又因得差无

^① 《〈儒林外史〉与江南士绅生活》，顾鸣塘著，商务印书馆，2005 年，第 77 页。

望,所以鲁编修入不敷出,白白坐在京里,赔钱度日。如果这样的话,还不如请假回家。

顾博士对鲁编修对话的解释如下:

据推算,《儒林外史》时代翰林院编修的年度总收入为1000两银子左右。这样低的俸禄,难怪鲁编修要说“白白坐在京里,赔钱度日了”。^①

就这么短短几句话,却错误不少。首先,第一句话应该改成“据推算,《儒林外史》时代翰林院编修的年度总收入平均为1000两银子左右。”平均二字很重要,因为编修在没有放“差”时的年收入为100两左右,放“差”时才有额外收入,但放“差”的机会并不是每位编修都有,更不是每年都有,所以在计算收入时要在得差和不得差的编修之间平均。顾博士没有用平均,给读者的信息是编修每人每年都有1000两银子的收入,这是错误之一。第二句话给读者的信息是:鲁编修的年收入仅为1000两银子,这个收入很低,入不敷出,暗示鲁编修一家在京的年用度在1000两银子以上,所以赔钱度日。这句话至少有四个错误:第一,鲁编修说得很清楚,他没有机会得差,所以他的收入应该为每年100两左右,而不是顾博士所说的1000两左右;第二,1000两银子的俸禄是很高的了,当时北京最富裕五口之家的年开支在1000两左右;第三,显然,鲁编修一家的开支不是在1000两以上,而大概在200—300两,这是第三个错误。第四个,也是最大的

^① 《〈儒林外史〉与江南士绅生活》,顾鸣塘著,商务印书馆,2005年,第77—78页。

一个错误：年收入为 1 000 两的翰林院编修没有钱坐车是个大笑话。假设同治年间白银的购买力与乾隆年间相同，一两银子可以在京师坐车走 200 华里左右。假设翰林住在宣武门外，他去翰林院（在今天的公安部附近）的单程为 8 华里。一天两趟，16 华里。每天坐车，一个月不过 2.4 两银子。一年也不过 28.8 两银子。读者可以试想一下，一位年收入 1 000 两的翰林，为了一年节省 30 两银子，他真的会不怕辛苦，甚至还冒着在街上蒙受别人蔑视、嘲笑的风险，每天步行十几华里到馆吗？显然，京师谚语里说的上街三厌物之一的穷翰林们，他们每年挣几十两，而不是一千两银子。

（4）书吏的收入：

京师的书吏有两种：经承和贴写。经承是京师各部院的正式雇员。经承缺出，必须由贴写抽签而得。而贴写却不是政府衙门里的正式员工。他们受雇于某一经承。何刚德说：“经承如铺户之东家，贴写特如伙计耳。”^①

贴写没有俸禄，所有的费用和报酬由经承付给。笔者没有看到关于京师贴写收入的记录。

经承虽是京师衙门的正式雇员，但好像也没有俸禄，只从其所在的衙门领取微不足道的饭银和办公费。经承正常收入虽少，但权力不小，他们利用这些权力大肆索贿纳贿，积累了大量的钱财，过着富足的生活。

^① 《春明梦录》，何刚德著，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 年，第 124 页。

李乔《清代官场图记》云：

清代官场上有一些小人物，他们不是官，而是官手下的办事人员，但他们的实际地位很重要，起的作用很大，有的甚至操纵权柄，挟制官员，横行官场。（中略）由于书吏获得大量不义之财，所以其生活相当富足，有的还极其奢侈……晚清做过北京巡城御史的陈庆淮在《谏书稀庵笔记》中记述了两个他认识的书吏，一个叫史松泉，一个叫李秋宾，都过着非常奢华的生活。他们可以作为清代书吏之富的典型。史松泉是户部银库的经承（书吏的一种），此职捞钱最易，‘轻轻一举手便是银子’（外省每个月都要往京中解饷银和汇票庄银券，其中必有大宗贿赂，且可将银券暗中存入票庄生利），史松泉一任数年，遂至巨富。他有家资数十万，房屋连亘，院落数层……李秋宾是国子监经承，也豪富异常（因捐官者先捐贡监，政府得其半，经承得其半）。陈庆淮有一次到戏园看戏，开戏半日后，忽见有仆数人，携豹皮坐褥、细瓷茶壶、白铜水烟袋，还有二三优伶，拥一肥胖老者登楼。一会儿，年少名优相继上楼陪侍，园主人周旋殷勤，送茶点者络绎不绝。一打听，才知此肥胖老者是国子监经承李秋宾。^①

^① 《清代官场图记》，李乔著，中华书局，2005年，第37—42页。

第三章 巴黎的物价和收入水平

19世纪是法国资本主义迅速发展的时期。金融资本主义在法国尤其发达。可想而知,在19世纪的巴黎,金钱已是一位无所不在的大人物。因此相对19世纪的北京来说,有更多、更生动的关于钱的描述和记录。

巴黎的物价水平:从1840年至1914年,法国巴黎的物价水平基本上是稳定的。1918年以后,巴黎的物价不断上涨,法郎的购买力不断下降。法国学者 Jeanne Singer-Kerel 在她的博士论文《1840年至1954年的巴黎生活费用》中,对这一现象进行了定量分析。她收集了这一时期巴黎213个商品及服务价格的统计资料,并按它们各自在巴黎工人家庭消费的比例进行加权,计算出下列巴黎生活费用指数^①:

^① 《le cout de la vie a Paris de 1840 a 1954》par Jeanne Singer-Kerel, Librairie Armand Colin, Paris, 1961 pages 534—535.

表七 巴黎工人家庭生活费用指数表

年 代	生活费用指数
1840 年	46.1
1850 年	40.9
1860 年	49.4
1870 年	56.1
1880 年	58.5
1890 年	54.4
1900 年	50.9
1910 年	54
1913 年	58.5
1919 年	171.2
1920 年	221.6
1930 年	338.7
1940 年	460.6
1950 年	7 953.5
1951 年	9 286.9
1952 年	10 000
1953 年	9 804
1954 年	9 636

从 1840 年至 1913 年的七十三年中,工人家庭的生活费用上涨了 27%,平均每年的增长率在 0.3%左右。所以,可以说,这一时期巴黎的物价是稳定的。以此相比,从 1913 年至 1952 年的三十九年中,巴黎的物价上涨迅速。同一时期,工人家庭的生活费用上涨了 171 倍,平均每年递增 14%以上。结果是,一件在 1913 年值 1 法郎的东西,在 1952 年

要卖 170 法郎。比方说：巴黎的一个鸡蛋在 1875 年卖 9.2 生丁（即 0.092 法郎），在 1904 年卖 8.7 生丁（0.087 法郎），而到了 1954 年，一个鸡蛋要卖 23 法郎！^①难怪法国经济学家雅克·吕埃夫（Jarque Rueff）把 20 世纪定为通货膨胀时代（Age de l'inflation）。

第一节 巴黎的物价水平

在 19 世纪的巴黎，对大多数人来说，过日子是花钱的主要原因。综合当时的物价水平，我们估算出当时巴黎一个 4 口之家的最低生活费用为每年 1 300 法郎左右。

表八 1880 年巴黎 4 口之家的每年最低生活费用表

商品或劳务	消费量	单位价格(法郎)	消费金额(法郎)
面包	600 公斤	0.31	186
肉	50 公斤	1.48	74
菜	100 公斤	0.4	40
土豆	530 公斤	0.08	42.4
四季豆	35 公斤	0.54	18.9
糖	35 公斤	0.73	25.55
牛奶	470 公升	0.33	155.1
黄油	20 公斤	2.86	57.2
水果	50 公斤	0.7	35

^① 《le cout de la vie a Paris de 1840 a 1954》，第 324 页。

续表

商品或劳务	消费量	单位价格(法郎)	消费金额(法郎)
咖啡	3 公斤	4.84	14.52
房租			250
衣服			250
其他			100
合 计			1 248.67

(1) 食品价格:

法国人主要吃面包、土豆、鸡蛋和肉,喝牛奶和红酒。面包的价格为每公斤 0.31 法郎,鸡蛋的价格是每个 9 生丁,肉的价格为每公斤 1.48 法郎,牛奶每公升要卖 0.33 法郎,普通的红酒每公升 0.49 法郎,比牛奶贵 50%。

当时巴黎的食品价格要比北京的食品价格贵得多。1880 年一两银兑 6.66 法郎。在北京,一两银兑 1 670 文制钱,可买 36.3 公斤的大米或 418 个鸡蛋。如果把 1 两银兑换成 6.66 法郎,在巴黎只可以买 21.5 公斤面包,或 74 个鸡蛋。

巴尔扎克《驴皮记》中的穷学生德·瓦朗坦曾这样地计划他未来三年的生活费:

我的 1 100 法郎,应该足够我三年的生活费用”^①为此,他向自己保证每天只花 1 个法郎:面包三个苏(0.15 法郎),牛奶两个苏(0.1

^① 《巴尔扎克“人间喜剧”中的生活》,[法]菲利普·贝尔捷著,章晖、周凡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第 101 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法郎),猪肉花三个苏(0.15 法郎);房租三个苏(0.15 法郎),照明用油三个苏(0.15 法郎);洗衣两个苏(0.1 法郎);取暖两个苏(0.1 法郎)。总计:每天 18 个苏(0.9 法郎)。节约的两个苏(0.1 法郎)预防意外。^①

根据表八的价格和他的食品预算,我们知道德·瓦郎坦每天可以消费 0.48 公斤面包,0.3 公升牛奶和 100 克猪肉。这些食物折 2 028 大卡,可以说是勉强吃饱肚子。

去餐馆吃饭要比自己做贵得多。在当时巴黎高级酒店的餐厅里,午餐每人 5 法郎(带红酒和咖啡),晚餐每人 8 法郎。以上说的价格是定食套餐价格(menu a prix fixe)。要是自己点菜的话(a la carte),价格就会贵很多。

坐落在王宫(Palais Royal)附近的韦里酒家(Chez Very),是巴尔扎克时代巴黎最著名的饭馆之一。吕西安·德·吕班泼雷(巴尔扎克小说“幻灭”里的人物)打听好路,打算去韦里酒家吃一顿。

一瓶波尔多红酒,一盘奥斯坦德牡蛎,一盘鱼,一盘鹌鹑,一盘意大利面,几样水果,便是他 nec plus ultra(最大的欲望)……饭店开出账单,总数是 50 法郎,把他的梦惊醒了。他本以为 50 法郎在巴黎可以过不少日子,谁知一顿晚饭就花掉了他在昂古莱姆一个月的用度。^②

① 《巴尔扎克“人间喜剧”中的生活》,[法]菲利普·贝尔捷著,章晖、周凡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第 102 页。

② 同上,第 195 页。

差不多 70 年之后,1907 年一个夏天的夜晚,法国作家马塞尔·普鲁斯特在地处巴黎旺多姆广场的利兹饭店(Hotel Ritz)设晚宴招待朋友,一晚上花掉了 700 法郎。

以上我们说到的都是高级饭馆。巴黎还有许多较便宜的固定价格餐馆。固定价格有 40 苏(2 法郎)、32 苏(1.6 法郎)、20 苏、18 苏和 14 苏。以 40 苏的固定价格为例,消费者可以享用一瓶红酒,一份汤,三份菜(自选),一份甜点,面包(不限量)。①这样的晚餐对当时的一般巴黎人来说已经是奢侈了。然而,对巴尔扎克小说中的邦斯舅舅来说,这种饭菜却不能入口。巴尔扎克在《邦斯舅舅》中写道:

赶到邦斯因艺术家身份的低落,从无席不与的上宾降而为吃白食的清客的时候,他已经没法离开精美的筵席,跑进四十铜子一餐的饭店去尝斯巴达式的牛奶蛋花羹。②

这里 40 铜子一餐的饭店指的就是四十苏固定价格的餐馆。

(2) 衣服的价格:

巴尔扎克本人喜欢交际,并注意把自己打扮得很入时。

巴尔扎克在黎塞留街 108 号(Rue de Richelieu)比松裁缝店订做了价值 45 法郎的黑裤子,白色背心合 15 法郎,卢维埃蓝细呢服合 120 法郎,黑白人字呢裤子合 28 法郎。③

① 《Guide general dans Paris》Paris, Imprimerie J. Claye, Rue Saint Benoit, 1855. 第 15 页。

② 《巴尔扎克全集》,第 14 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 年,第 16 页。

③ 《巴尔扎克传》,[法]亨利·特罗亚著,胡尧步译,商务印书馆,2002 年,第 95 页。

一双男士牛皮皮鞋要卖 10.75 法郎。长 1 米、宽 0.8 米的棉布价格为 0.7 法郎。^①

(3) 房租：

1900 年巴黎市区平均房租为每年 642 法郎。位于巴黎西部的 8 区和 16 区是富人居住区，这两个区的房租为每年 2 425 法郎和 1 427 法郎。20 区在巴黎的东部，这里的租金一年只要 218 法郎。^②

巴尔扎克的母亲，在莱迪吉埃街 9 号一幢老房子的四层楼的小阁楼为儿子租了一间房子。……巴尔扎克在《驴皮记》一书中回忆了莱迪吉埃街陋室生活时写道：“这小阁楼实在可怕，墙又黄又脏，一副穷酸相……房顶灰往下掉，互不合缝，能看到天空。”……房租每年是 60 法郎。^③

(公务员拉布丹)全家住在迪福街二楼的一套公寓，房租要二百路易(即 4 800 法郎)。^④

1895 年，巴黎 8 区香榭丽舍大街 82 号是巴黎当时顶级豪宅。这里面的每套公寓有 8 个房间、6 个卫生间、2 个客厅，还有走廊、宴会厅、佣人房。公寓配备电话、电梯和暖气。租金每年为 28 000 法郎。

清朝海关总督赫德 1878 年去巴黎出差度假，委托他的秘书金登干在

① 《le cout de la vie a Paris de 1840 a 1954》第 38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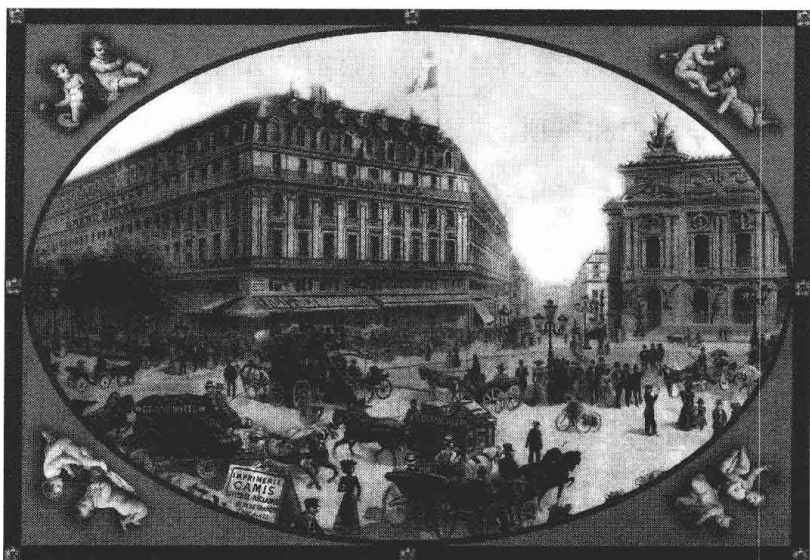
② 《Nouvelle Histoire de Paris, Paris Republicain 1871—1914》Pierre Casselle, Hachette, 2003, 第 294 页。

③ 《巴尔扎克传》，[法]亨利·特罗亚著，胡尧步译，商务印书馆，2002 年，第 37—38 页。

④ 《巴尔扎克全集》第十四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7 年，第 442 页。

巴黎找房子。金登干为赫德在马勒斯贝尔比大街(Boulevard Malesherbes)189号找了一幢带花园的4层洋房,半年租金竟达5万法郎。^①

同期,位于歌剧院旁边的大酒店(le Grand Hotel)是巴黎最高级的酒店。酒店建于1862年,有800个房间、65个多功能大厅。酒店的建造一共花了2100万法郎。这里,标准间的房价为每天12法郎。



巴黎大酒店出处:〈Grand-Hotel, Café de la Paix〉,
Pascal Boissel, Editions Italiques, Paris 2004,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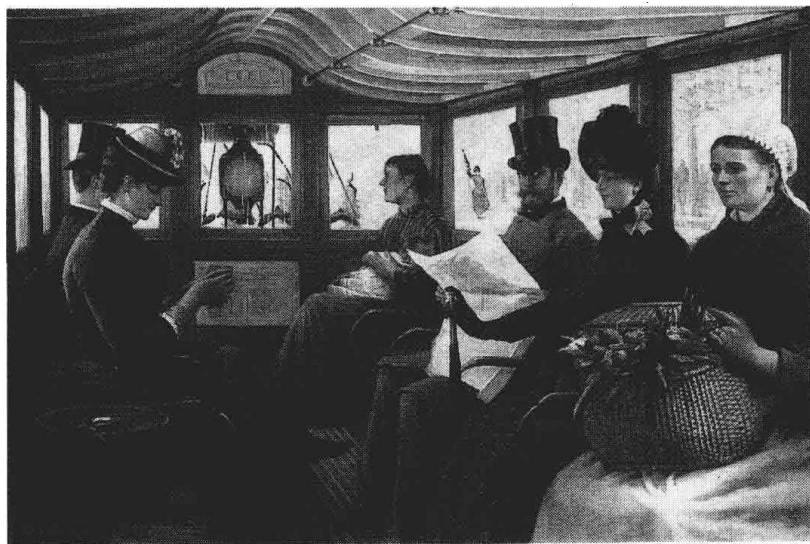
左拉的《家常琐事》,描写的是位于舒瓦瑟尔街一幢五层公寓楼里的家常琐事。这幢楼有8个套房公寓和一个商铺,值30万法郎。

(4) 交通:

巴黎市内的交通工具有三种:公共马车,出租马车和私家马车。

^① 《中国海关密档:赫德、金登干函电汇编》第二册第32页。

公共马车：公共马车是现在公共汽车的前身。19 世纪中叶，巴黎已经有 30 多条公共马车路线。这些不同路线的公共马车用不同的字母来代表。比如：H 线从克力希广场(Place de Clichy)到奥岱翁(Odéon)，V 线从火车北站(la Gare du Nord)经谢巴斯托波尔大街(Boulevard de Sébastopole)、圣米歇尔大街(Boulevard Saint-Michel)、登菲尔——洛歇洛广场(Place Denfert Rochereau)到缅因城门(Barrière du Maine)。公共马车的运行时间是早晨八点至晚上十二点。票价分车厢内和车顶上(à l'impériale)：车厢里位子的价格是每人 0.3 法郎；车厢顶上位子每人 0.15 法郎。



巴黎公共马车内出处：〈Nouvelle Histoire de Paris, 1871—1914〉，
Pierre Casselle, Paris 2003, page 335.

苏联作家伊利亚·爱伦堡 1908 年流亡到巴黎。他在《人、岁月、生活》中第 10 章——初识巴黎中记录了他初到巴黎坐公共马车的情景：

我清楚地记得十二月里的那一天,我走出北站(按:la Gare du Nord),来到肮脏而热闹的广场上。那送到了海的气息的和风使我惊讶;我感到欢欣和激动。我把行李寄放在存物处,顿时觉得轻松和自由。(中略)

我知道俄国侨民的住所离拉丁区不远,便向一个警察问路。他让我去乘公共马车:巴黎原来也有和我们那种铁轨马车一样的交通工具,只不过没有轨道,而且是上下两层的。我登上车顶座位,挨着车夫坐下;他握着一根长长的鞭子。(中略)在谢巴斯托波尔大街上,我瞧见蒸汽电车(中略)。

我递给售票员一枚银币,他用牙咬咬,试试真假,看见我很惊讶,便愉快地微微一笑。(中略)

我不知道到拉丁区去该在哪儿下车,最后只得向车夫打听。他笑着说:“下车吧。”这是登菲尔——洛歇洛广场。^①

根据爱伦堡的描述,我们推测他坐的公共马车应该是 V 线。他坐在车顶上,车票钱应该是 15 生丁。但他给售票员一枚银币(至少是 20 生丁,也许是 50 生丁,或者更多。参看本书 20 页),却没有听说售票员找钱给他。想必售票员以为差价是小费!这大概也是他愉快地微微一笑的真正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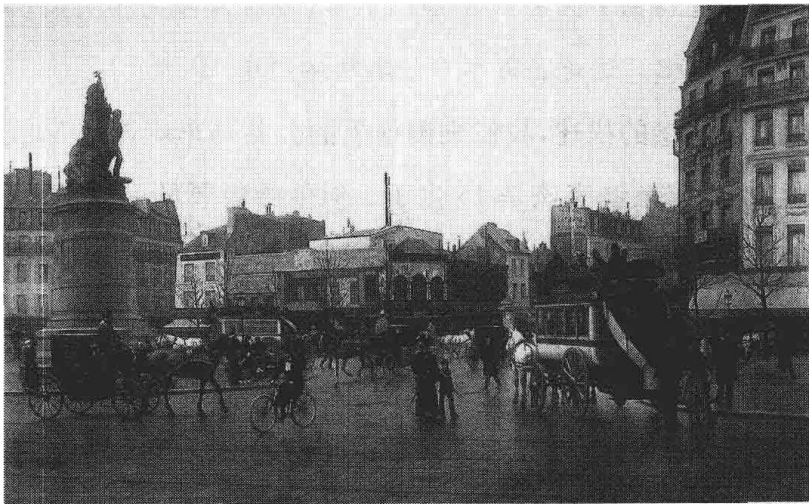
出租马车:出租马车是今天出租汽车的前身。1867 年,巴黎最普遍的出租马车是 4 轮双座马车(le coupé ou le milord)。出租马车的车费是这样计算的:在早晨 6 点至晚上 12 点,一趟车费为 1.25 法

^① 《人、岁月、生活》(上)伊利亚·爱伦堡著,海南出版社,第 55—56 页。

郎。如果路远，则按每小时 1.75 法郎计价。晚上 12 点以后至早晨 6 点，每一趟车费为 2 法郎（路远则按每小时 2.5 法郎计价）。显然，租马车要比公共马车贵很多。

左拉在《家常琐事》里有一段关于出租马车车费的描述：

饶斯朗太太(Mme Josserand)带着两个女儿步行回家，不敢打坐出租马车回家的念头。因为今天坐了马车，明晚全家就吃不到主菜了。……当她们走到皇宫广场时(Place du Palais Royal)，天下起雨来。凑巧，这时一辆空着的出租马车从她们的身边慢慢地走过。看着这辆马车，饶斯朗太太突然严厉地对女儿们说：“继续走，我们离家已不远了，不值得花四十苏(两法郎)坐马车。”^①



巴黎出租马车(左)公共马车(右)出处：《Nouvelle Histoire de Paris, 1871—1914》，Pierre Casselle, Paris 2003, page 221.

^① 《Pot Luck》Emile Zola,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第 22 页。

从皇宫广场到饶斯朗家所住的舒瓦瑟尔街(Rue de Choiseul)大约有1公里。所以以一趟计算车费。再因为饶斯朗太太及女儿们走到皇宫广场时,时间大概已超过晚上12点,所以出租马车的车费为2法郎(即40苏)。

私人马车:私人马车相当于今天的私家轿车。不过在19世纪的巴黎,只有很少一部人才能享受私人马车。租一辆带车夫的私人专用马车每月要付200法郎,一年要付2400法郎。^①而2400法郎可以在富人区租一套上好的套房公寓了。

私人马车在19世纪是个人地位的象征。巴尔扎克在《高老头》里这样写道:

他听到车夫喊“请开门”的声音,不由地又得意起来了。一个穿着镶金边大红制服的仆人拉开大门……拉斯蒂涅克(穷学生)看见自己的马车(租来的)穿过拱形大门,在院子里打了个弯,在台阶前的挑棚下停住。下车时,欧也纳(拉斯蒂涅克的名字)听见柱廊下有人在窃笑:三四个仆人在取笑这辆粗俗的车子。他们的笑声提醒了大学生,因为眼前就有一辆巴黎最时髦的马车与自己乘的那一辆作个比较。^②

在19世纪前半叶,巴黎和其他城市的联系工具主要是驿站马车。1840年之后,驿站马车慢慢地被火车替代。

为了从图鲁兹(Toulouse:法国西南部城市)前往巴黎,1836年时

① 《巴尔扎克传》,[法]亨利·特罗亚著,胡尧步译,商务印书馆,2002年,第258页。

② 《高老头》,巴尔扎克著,王振孙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第224页。

最便捷的手段便是乘驿站马车。法国的普通运输行业机构拉菲特·加雅尔运输公司，设立在巴黎圣·奥诺雷街 130 号……古伯察(传教士,主人公)通过拉菲特·加雅尔运输公司旅行。它们承担着每两天自图鲁兹驶出一班马车的发车。旅客们要在晚上 8 点离开该城,旅程总共 182 法里(约 800 公里)。……在旅程中,共用四天半的时间。换言之,人们要日夜乘车旅行,仅在每站换驿车的马夫和套车的牲口。^①

笔者泰夫奈没有告诉我们这趟旅行要花多少钱。但从法国著名经济学家富哈斯铁(Jean Fourastie)《价格历史和理论资料》一书中,我们知道 1840 年图普兹到巴黎的驿车票价是 119 法郎。1850 年以后,驿车逐渐被火车替代。乘火车从图鲁兹去巴黎所需要的时间已不超过 24 小时,三等舱的火车票价也只要 48.5 法郎。^②

(5) 其他的价格:

巴黎是一个艺术中心,当然也有一个较大的艺术品市场。在 1895—1906 年之间,绝大部分的印象派画家的作品才卖几千法郎。例如,1906 年,法国印象派画家马奈的《草地上的午餐》才卖了 3 000 法郎,^③还不到 1 000 两银子。1898 年,雕塑家罗丹把他著名的巴尔

① 《西来的喇嘛》,[法]雅克玲·泰夫奈著,耿昇译,山东画报出版社,2003 年,第 11 页。

② 《Documents pour l'histoire et la theorie des prix》, Jean Fourastie, Armand Colin, Paris, 第 620 页。

③ 《Age of opulence: the Belle Epoque in the Paris Herald 1890—1914》by Hebe Dorsey, Harry, N. Abrams Inc. Publishers, New York, 1986, 第 194 页。

扎克塑像卖给了佩尔兰先生,成交价 2 万法郎,差不多 6 000 多两银子。^①

1918 年,俄国宣布退出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德国把东部的兵力调往西线,对法国进行最后一次打击,以决胜负。同年 3 月,德国取得突破。这时法国国内人心惶惶,大量的艺术珍品也遭受贱卖的命运。著名经济学家凯恩斯却急急忙忙赶到巴黎,为英国、为他自己收购艺术珍品。凯恩斯自己收购了以下的名画:他花了 1 900 法郎买了一幅安格尔(Ingres)的素描,又用 9 000 法郎买了两幅德拉克洛瓦的油画和一幅塞尚(Cezanne)的油画。这 10 900 法郎折合英镑 433 英镑,才相当于他年收入的一半。^②可见那时的凯恩斯已经是很有钱了。

第二节 巴黎家庭的收入水平

19 世纪法国的物价水平非常稳定,收入却在不断地增长。1830 年,法国国民总收入每年为 106 亿法郎(折合 13.4 亿两银子),人均收入每年为 327 法郎(41 两银子)。1880 年,法国的总收入为每年 238 亿法郎,折合人均 656 法郎。按当时的汇率,656 法郎可折合 98.5 两银子。可以这样说:左拉小说里的人均收入水平应该比巴尔

① 《Age of opulence: the Belle Epoque in the Paris Herald 1890—1914》第 191 页。

② 《Essays on J. M. Keynes》Edited by Milo Keyne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5,第 283 页。

扎克小说中的人均收入水平高了一倍。1880 年，法国势力最雄厚的银行是法兰西银行，它的资本为 7 000 万法郎。同期，法国政府的年收入为 30 亿法郎，折银子 4.5 亿两，是清政府的 5 倍。

1880 年，巴黎的住家按其年收入可分为 4 类：贫穷家庭，温饱家庭，小康家庭和富裕家庭。

(1) 贫穷家庭：贫穷家庭的年收入不超过 1 300 法郎，通常连生活最基本的需要都不能满足。贫穷家庭户主的职业多为：失业工人，苦力，小职员和佣人。巴黎的女佣人，吃住不付钱，每年可以挣 480 法郎的佣金；成年男苦力的年工资为 700 法郎。政府机关的传达员 (huissier) 年薪仅为 1 000 法郎。这个收入是很难在巴黎养活一个四口之家的。

(2) 温饱家庭：这类家庭的年收入在 1 300—4 000 法郎之间。小学教师的年收入平均为 3 800 法郎，巴黎的技术工人每年可以挣 2 500 法郎，巴黎绝大部分的职员年收入不超过 4 000 法郎。

西仆(门房)做活的收入每年统扯有七八百，加上年赏什么的，进款总数约有一千六……他们的日子过得比一般平民都好。^①

(3) 小康家庭：这类家庭的年收入在 4 000—20 000 法郎之间。能挣这种收入的职业包括：中学教师，中等公务员，银行职员，商人和绝大部分的律师、法官、医生和工程师。

① 《邦斯舅舅》，巴尔扎克著，傅雷译，《巴尔扎克全集》第 14 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 年，第 51 页。

中学教师(Agrege)的年薪为 7 000 法郎。一个刚从巴黎综合工科学校毕业的工程师(Polytechnicien)年薪在 3 000—5 000 法郎之间。

欧仁·特罗拉尔(Engene Trollard)是 19 世纪法国财政部的财务稽核(Inspecteur des finances),财务稽核是一个令人羡慕和尊敬的职位。1874 年,特罗拉尔的年薪为 5 000 法郎。

左拉小说《家常琐事》里的饶斯朗先生在一家玻璃厂任总会计师,年薪 8 000 法郎。

(4) 富裕家庭:这类家庭的年收入在 20 000 法郎以上。

政府各部的司局长每年挣 25 000 法郎。

(1881 年)新任命的财政部长就职,立即开始更换部里的高级官员。厄地贝尔先生(Audibert)虽然平时人际关系较好,也没有能逃过厄运。他当时是间接税收司的司长(directeur),年薪 25 000 法郎。^①

部长至少挣 10 万法郎。

我们必须指出,在第二帝国时期,政府的高级官员、参议员和部长们的收入是非常可观的:一位部长每年最少要挣 10 万法郎。此外,政府还给他提供免费住房、家庭日用布制品、台布、餐巾、银餐具和两辆私人马车。^②

① 《Memoires d'un inspecteur des finances au XIX siecle》, Engene Trollard, Comite pour l'histoire economique et financiere de la France, 1988,第 94 页。

② 《Finance et politique; la dynastie des Fould 18—20 siecle》Frederic Barbier, Armand Colin, 1991,第 170 页。

法国第三共和国时期的总统梯也尔每年挣 60 万法郎。^①

法国最大的铁路公司总工程师年薪为 25 000 法郎。

19 世纪 90 年代，巴黎有 5 至 6 个名医每年每人挣 20—30 万法郎，有 100 多个医生每年挣 4—5 万法郎。^②

著名音乐家肖邦在 19 世纪 30 年代从波兰移居巴黎。关于他的收入，我们有以下的记载：

到了 1832 年底，肖邦就能够从教课中赚取足够的钱来弥补他相当昂贵的消费了。他每节课收 20 法郎，每天上 5 小时的课。他每周能挣 500 法郎。^③

肖邦的年收入应该在 2 万法郎以上，属于富人。

法国著名文学家马塞尔·普鲁斯特一生游手好闲，是一位花花公子。他父亲是巴黎名医，有很高的收入，再加上他的双亲平时省吃俭用，在他们过世时给普鲁斯特留下了一笔 130 万法郎的遗产。^④当时的利息率为 3%，所以这一笔钱可给普鲁斯特带来 39 000 法郎的年收入。

如前所述，法国财政稽核是一个非常好的职位。虽然挣钱不多，但财政稽核却有一些机会“下海”去私人企业工作，挣大钱。特罗拉尔是一位财政稽核。在他的回忆录里有这样一段记载：

1874 年底，我去见工业信贷银行的董事长杜赫欧先生。见面之

① 《Memoires d'un inspecteur des finances au XIX siecle》第 73 页。

② 《Marcel Proust, a life》，Jean-Yves Tadie, Viking, 2000 年，第 36 页。

③ 《肖邦在巴黎》，[美]塔德·肖尔茨著，马永波译，新星出版社，第 86 页。

④ 《Marcel Proust, a life》第 467 页。

后,董事长这样地对我说:“梅松讷夫先生(董事长的亲戚、特罗拉尔在财政稽核处的同事)经常向我谈到您。我这里有一个很好的工作机会,我希望您能考虑。我们刚刚在(越南)西贡成立了一家类似阿尔及利亚银行的发钞银行。我的同事把人事权交给了我。所以我可以任命您为这一家银行的总经理,年薪8万法郎。另外,银行还提供住房、马车,每年3个月的假期和人身保险。当然,您在财政稽核处的位子还可以保留。”^①

这是一个报酬丰厚的职位。这时特罗拉尔每年才挣5000法郎。

左拉的小说《娜娜》写的是一位名叫“娜娜”的巴黎交际花。现在我们来看一看她是怎么花钱的。

据拉博德特估计,她的平均家用每年大约要四十万法郎。她没有增加开支,今年她的家用却达到了一百万法郎。她自己对这个数目也吓了一跳。^②

这100万法郎是一笔巨款。为了支付这一笔开支,娜娜可以去找巴黎最著名的医生,他一年可以进30万法郎;再去找三位部长大人,每人10万,共30万。还是不够,她还得上去引诱三位银行总经理,每人8万,共24万,还缺16万法郎。还得去找6—7位司局级长官,才能挣得着100万法郎。由此可见,娜娜要把以上一组巴黎名流的年收入全部占为己有,才能支付她的开支。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难怪她自己都害怕了。

① 《Memoires d'un inspecteur des finances au XIX siecle》第113页。

② 《娜娜》,[法]左拉著,郑永慧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85年,第356页。

第四章 伦敦的物价和收入水平

在 19 世纪中,英国的物价水平非常稳定,没有通货膨胀的现象。这一点我们可以从以下英国生活费用指数的变化中得到证实。

表九 英国 Bowley 生活费用指数表^①

年 代	生活费用指数
1846 年	116.5
1850 年	103.3
1860 年	124.2
1870 年	120.9
1880 年	115.4
1890 年	97.8
1900 年	100
1910 年	105.5
1914 年	109.9

^① 《le cout de la vie a Paris de 1840 a 1954》第 108—109 页。

第一节 伦敦的物价水平

在 19 世纪 80 年代的伦敦,一个五口之家的每年最低生活费用为 57 英镑(见表十)。

表十 伦敦五口之家的每年最低生活费用表^①

项 目	金 额
大人的伙食	15 英镑 12 先令
小孩的伙食	17 英镑 11 先令
房 租	10 英镑 8 先令
大人的衣服	2 英镑 12 先令
小孩的衣服	3 英镑 5 先令
燃 料	4 英镑 15 先令 4 便士
其 他	2 英镑 3 先令 4 便士
总 计	56 英镑 6 先令 8 便士

按汇率 1 英镑等于 25.2 法郎来计算,57 英镑则等于 1 436 法郎,略高于巴黎四口之家的最低生活费 1 300 法郎。这一事实告诉我们,当时伦敦与巴黎的物价水平基本上是相等的。

(1) 食物价格:

伦敦穷人的主要食物是面包,4 磅重的面包(折 1.8 公斤)每个

^① 《Industry and Empire》E. J. Hobsbawm, Weidenfeld & Nicholson, London, 1968,第 13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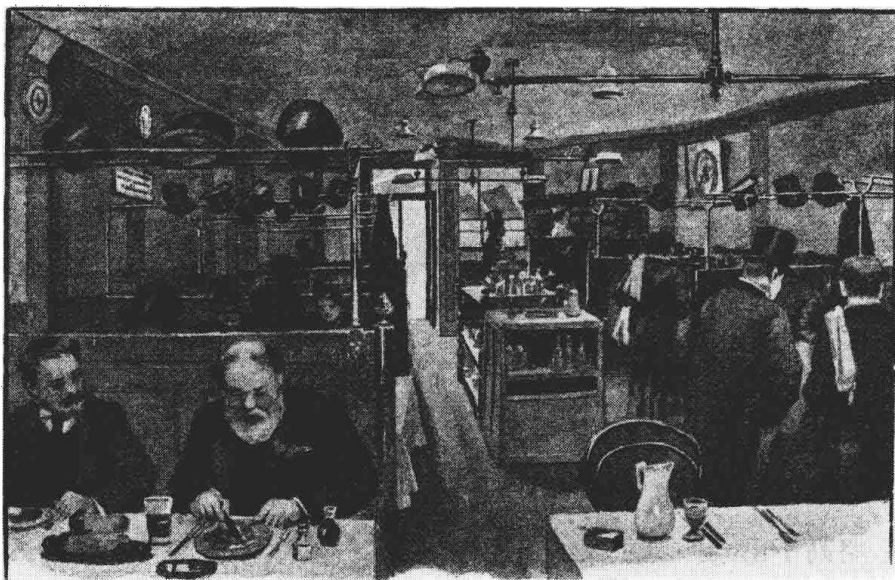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6.2 便士，平均每公斤 3.5 便士。便宜的肉每磅(450 克)7 便士，平均每公斤 1 先令 3 便士。

19 世纪的伦敦已经有很多餐馆在经营了。这些餐馆是怎样收费的呢？

在伦敦斯特兰德街(Strand Street)附近有一家小饭馆。午餐时，在这里吃一条全鱼要花 1 个先令，吃一盘牛肉也是同样的价钱。蔬菜每份 1 便士，再加 1 个便士可以吃一份带黄油的面包。^①



伦敦金融城辛记小饭馆出处：〈Victoria's London Volume 1: the City〉，
W. J. Loftie, Alderman Press, 1984.

辛记小饭馆(Simpson's Chop House)位于伦敦金融城皇家交易所的附近，它的主要顾客是伦敦金融城的公司职员。小饭馆的菜单

① 《Victorian London》by Liza Picard, Orion Books, London, 2006, 第 195 页。

和价格大约如下^①：

一块排骨或一块牛肉	8 便士
烤牛肉	6 便士
烤猪肉配苹果调味汁	7 便士
牛肉布丁	4 便士
各种蔬菜	1—2 便士
茶(一杯)	1.5 便士
(一壶)	2 便士
咖啡	1 便士
可可	1.5 便士
香肠配土豆泥	2.5 便士
熏猪肉	2 便士
一个鸡蛋(煎或煮)	1.5 便士

英国作家格罗史密斯两兄弟写了本《小人物日记》。书中的主人公查尔斯·普特尔是维多利亚时代在伦敦金融城里工作的一位小职员。普特尔上班时每天会去类似辛记的小饭馆吃午餐，每天的午餐费用应该不超过一个先令。有一次普特尔及夫人去参加一个私人晚会。晚会上有丰盛的食物，香槟和红葡萄酒。于是普特尔夫妇开始大吃大喝。当他们要离开时，晚会上的侍者才告诉普特尔，这里的东

① www.victorianlondon.org

你们几位用了四份晚餐，每份五先令；五份冰冻食品，每份一先令；三瓶香槟酒，每瓶十一先令六便士；一杯红葡萄酒（六便士），那位矮个的先生还抽了根六便士的雪茄，总共三镑零六便士。^①

普特尔先生这一辈子没有那么吃惊过，不过他还要摆一摆绅士的架式，把他身上所有的钱（2 镑 11 先令 6 便士，还差 9 先令！）和他的名片交给了侍者，才算了事。付了钱后，普特尔的懊悔是不言而喻的。三英镑六便士的收费对普特尔来说实在太高了。它等于普特尔先生的 60 顿午餐费！还有，如果普特尔夫妇两位去伦敦最顶级的克拉里奇酒店，享用一顿八道法国大菜的晚宴，其收费也不过三英镑十二先令。美食家陆军中校纽汉姆——戴维斯一次邀请一位路过伦敦的意大利公主在克拉里奇酒店晚宴。他曾这样描述酒店法国餐厅的水准和收费：“总体来说这是一个极佳的晚宴。其中有两道菜是烹调艺术的杰作。我们喝的凯歌夫人牌香槟酒（Veuve Clicquot）。我付了账单，账单的细节如下：两套餐具费（two couverts），2 先令；冷盘（hors-d'oeuvre），2 先令；乳蛋羹（Crème Princesse），4 先令；鳎鱼（sole），4 先令 6 便士；用谷粒饲养的子鸡（poulet de grain），12 先令；火腿肉酱（mousse de jambon），4 先令 6 便士；野味（bécassine），10 先令；色拉（salade），1 先令 6 便士；芦笋（asperge），8 先令；冰淇

^① 《小人物日记》，[英]乔治·格罗史密斯与威登·格罗史密斯著，孙仲旭译，三联书店，2005 年，第 174 页。

淋(bombe), 3先令;咖啡,2先令;甜酒(liqueur), 3先令6便士;香槟酒(widow Clicquot), 15先令。总共3英镑12先令。”^①

(2) 衣服的价格:

维多利亚时代,伦敦金融城的职员(主要是男性)的穿戴非常单调、一致。赫伯特·德·弗莱恩(Herbert de Fraine)于1886年以职员的身份开始在英格兰银行工作。他对当时职员的穿戴有详细的描述:

我们这些英格兰银行的职员,是怎样穿戴的呢?我们大家都戴着一顶丝绸礼帽(中略),为了使礼帽保持最佳状态,我们每人都随身带着一个小刷子和一个丝绒布块。假如你在外面被雨淋了,那么你白天就要抽空去一趟你的帽子店。在那里,卖给你帽子的商人或他那些听话的店员会免费用熨斗将你帽子烫平。

我们穿的裤子是不带裤脚边的,穿的鞋子是不带鞋扣的黑色皮靴。每个人都带着一把雨伞或一根手杖。在英格兰银行的附近,有几家很大的手杖店,出售着上万种各式各样的手杖。

我们穿的衬衫前胸、袖口和领子都是硬的,外套是燕尾礼服,原因是现代的(短)西装配丝绸礼帽只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才流行。我们戴着一种老式的领带。这种领带上下一样宽,它可被折叠成一大团绸缎,再用别针把它固定在衬衫的领子上。

那时手表还没有出现。大家都在马甲的前面横着系一条粗细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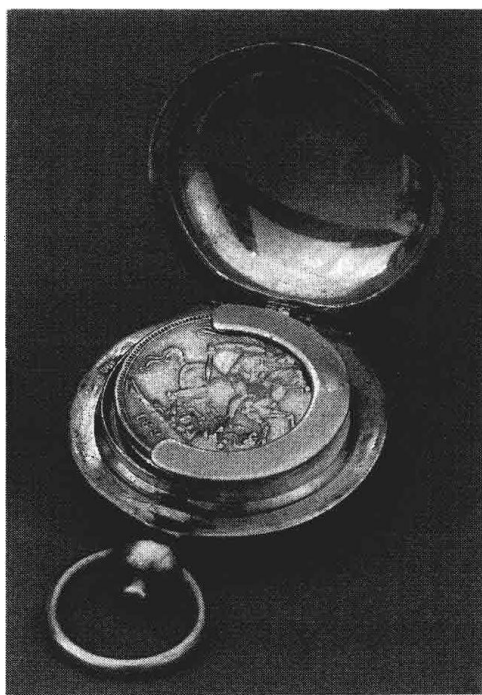
^① 《Etiquette and advice manuals: dinners and diners》by Lieut-Col Newnham-Davis, 1899, Chapter 43: Claridge's. 参看: www.victorianlondon.org.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同的金表链。在金表链的一头挂着一只怀表，另一头挂着一个装着五枚金币的金属小圆盒（按：怀表和金属小圆盒各放在马甲的左右小口袋里）。小圆盒的底部装着弹簧，顶着上面的金币。打开小圆盒的盖子，就可将盒子里最上面的一枚金币平行地取出。之后，弹簧会将下面的金币顶到最上面来。

上下班时，我们这些银行职员就是穿着这种金融城的制服挤满了大街小巷。彼时，不管你往哪一个方向看去，都是一片丝绸礼帽的海洋。^①



装金币的金属盒出处：〈Royal Sovereign 1489—1989〉，
A Royal Mint Publication, 1989, page 49.

^① 《The City of London, volume II, golden years 1890—1914》by David Kynaston, Chatto windus, London, 1995, 第 26 页。

这一套伦敦金融城制服及配件值 16 英镑左右。详见下表：



维多利亚时代男士的服装出处：〈Joseph Chamberlain〉，
Enoch Powell, Thames and Hudson, 1977, page 116.

表十一 伦敦金融城男职员制服及配件的成本表

项 目	价 格	资料来源
丝绸礼帽	5 先令 6 便士	《Victorian London》第 201 页 ^①
领带	3 先令	笔者估算 ^②
柄上镶银的手杖	7 先令 6 便士	《小人物日记》第 51 页 ^③

① 《Victorian London》by Liza Picard, Orion Books, London, 2006, 第 201 页。

② 笔者假设领带与衬衫的价格相等。

③ 《小人物日记》，[英]乔治·格罗史密斯与威登·格罗史密斯著，孙仲旭译，三联书店，2005 年，第 51 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续表

项 目	价 格	资料来源
衬衫	3 先令	互联网①
西裤、马甲、燕尾礼服	7 英镑	《Victorian London》第 204 页②
皮靴	9 先令 6 便士	《Victorian London》第 201 页③
金怀表	4 英镑 10 先令	中国海关密档, 第二册, 第 495 页④
金表链和金属小圆盒	2 英镑 10 先令	笔者估算⑤
总 计	15 英镑 8 先令 6 便士	

穷人买衣服会去伦敦东部犹太人开的商店。这里的东西很便宜, 一件工作服卖 4 先令, 一条工作裤卖 3 先令。男士的皮鞋一双只卖 5—6 先令。⑤

(3) 房租:

据统计, 19 世纪下半叶伦敦的房租分布如下: 0.2% 的住房年租金在 200 英镑以上, 0.8% 的住房年租金在 100—200 英镑之间, 11.5% 的住房年租金在 20—100 英镑之间, 绝大部分的住房 (87.5%) 年租金不超过 20 英镑。⑥

① www.Desiwombat.tripod.com/concordia/007-sherlock-holmes/money.html.

②③ 《Victorian London》by liza Picard, Orion books ltd, 2006 London.

④ 赫德在 1881 年 1 月 24 日给金登干的信中写道: “第三, 我要两块日内瓦金表, 每块都带一条女用艾伯特金表链。每块表价格为 4 镑 10 先令, 两条表链值 2 镑 10 先令。”鉴于上段中的信息, 我们知道一块金表的价格为 4 英镑 10 先令, 一条金表链值 1 英镑 5 先令。笔者估计一个金属小圆盒的价格与一条金表链的价格相等。

⑤ 《Victorian London》第 201 页, 第 204 页。

⑥ 《Industry and Empire》第 310 页。

伦敦最便宜的房子在东部。在那里，一间房子出租每周收 2 先令，合每年 5 英镑 4 先令。^①

《资本论》的笔者卡尔·马克思曾长期侨居伦敦。他刚去伦敦时，住在切尔西区(Chelsea)国王路旁的时髦地段。房租每年要花 72 英镑，住房属于中上等。后来，马克思的经济状况变坏，就搬到索荷区的第恩街住。那里的住房条件属于中下等，年租金为 22 英镑。1856 年后，马克思的经济状况改善，全家搬到伦敦郊区汉普斯德去住。那里的条件较好，房租每年为 72 英镑。^②

《小人物日记》里的普特尔先生在 7 月 1 日的日记里写道：

今天，卢品(普特尔的独子)从家里搬了出去，他在贝斯沃特街(Bayswater)租了套配有家具的公寓。……那套公寓一礼拜租金为两个几尼。^③

每周两个几尼，折合一年 107 英镑 4 先令。全伦敦当时只有 0.8% 的住房收 100—200 英镑之间的租金。难怪普特尔觉得他的儿子奢侈之极。

清政府在伦敦的大使馆兼官邸位于波克伦伯里斯(Portland Place)45 号。大使馆独占一幢三层楼房，共有十多个房间。使馆里

① 《Victorian London》by Liza Picard, Orion Books, London, 2006, 第 56 页。

② 《马克思传》，[英]戴维·麦克莱伦著，王珍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年，第 233 页。

③ 《小人物日记》，[英]乔治·格罗史密斯与威登·格罗史密斯著，孙仲旭译，三联书店，2005 年，第 219 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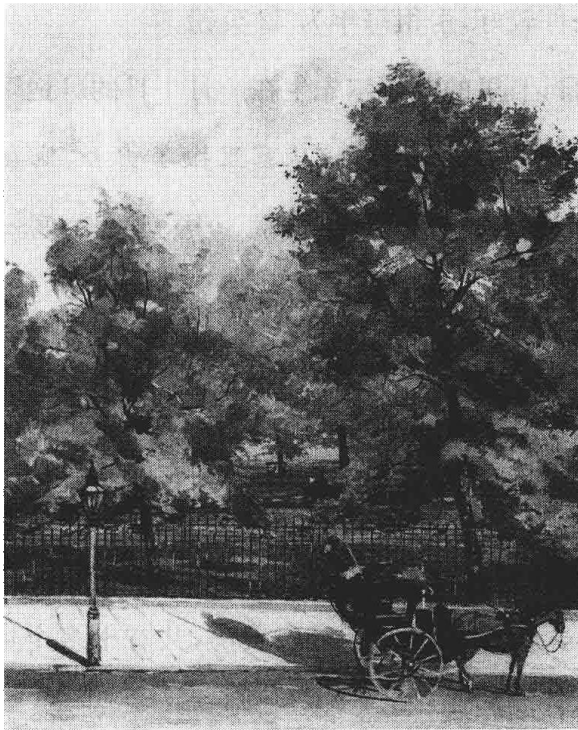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的房间整洁，器皿齐备，陈设讲究，颇有气派。这幢楼房的租金是每年 1 260 英镑。^①

(4) 交通：

伦敦与巴黎一样，市内主要交通工具分为三种：私人马车、公共马车和出租马车。

一辆高级的四轮马车的年租金为 88 英镑。出租马车不一定要租一年，也可以租一天、一周或一个月。



伦敦出租马车出处：〈Victorian & Edwardian London〉
A. R. Hope Moncrieff, Brockhampton press, 1999, page 168.

① 《走向世界的挫折——郭嵩焘与道咸同光时代》，汪荣祖著，中华书局，第 192 页。

卢品有了辆小马车,让我很操心。我说:“卢品,你奢侈得离谱,这样对吗?”卢品回答说:“咳,总得想办法去市里啊。我只是租的,什么时候想不要就可以不要。……我的老板说如果我按他的点子,坚持大股票,我就赚大钱……一星期花几英镑到马车上又算什么呀?”^①

公共马车是按规定路线定期出发的马车。一般由两匹马拉,可以坐 20 多个人,这种马车没有固定的车站,随叫随上。车费是短程 2 便士,全程 4 便士,这指的是城里的公共马车。从城里出发到郊区的公共马车单程价为 6 个便士。公共马车的主要顾客是小职员。

晚清外交官张德彝对伦敦的公共马车有如下的描述:



伦敦公共马车之一出处:〈London buses: a brief history〉
John Reed, Capital Transport Publishing, 2000.

① 《小人物日记》,[英]乔治·格罗史密斯与威登·格罗史密斯著,孙仲旭译,三联书店,2005年,第142页。

同治七年十月二十一日甲子，阴。晚，大雨倾盆。记：伦敦有车名‘教呢波司’（Omnibus）者，形似平台，车门在后，玻璃活窗十五面，铁柱铁轮，独檐，曳以二马。车内坐客十二人，顶上坐客十四人，有铁梯可以升降。御者坐于车顶，收车费者立于门旁，载行二十余里，用铜圆四开（按：4 便士），近者三开、二开不等。通城各路之车，以五色为识别之，无论男女贫富皆坐，便易多矣。^①

出租马车：1865 年，伦敦大约有 4 300 辆出租马车，每年运载乘客 5 万人。这 4 300 辆出租马车每年所实现的营业额大约为 1 百万英镑。平均起来，每辆出租马车每天可以做 12—13 先令的生意。伦敦的出租马车有两种：四轮车厢式马车（Brougham）和两轮轻便马车（hansom cabs）。两轮轻便马车在市区跑起来较快，所以小说中的福尔摩斯侦探总是坐这种两轮马车。出租马车的收费有两种：（1）按距离计算：在市区内每英里 6 便士，郊区每英里 1 先令；（2）按时间计算：一小时之内 2 先令。超过一小时后，每 15 分钟加价 6 便士。

出租马车的正常速度为每小时 4 英里。如果雇客要马车夫加快速度，那么马车夫则有权加价。此外，天气不好时，马车夫也有权加价。19 世纪伦敦的出租马车夫经常乱要价是出名的。

普特尔夫妇有一次去参加晚会，雇了辆出租马车。到了目的地时，付了钱，出租马车夫却嫌少。

^① 《再述奇》张德彝著，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135 页。

不管怎样,在上上下下走了几条照明不足的街道后,我们到了目的地。我根本没有想到它会离霍洛韦那么远。我给了出租马车车夫五先令,他只顾发牢骚,说给半个英镑(10先令)还嫌少呢。他竟然无理地建议我下次参加晚会时坐公共马车。^①

清朝海关伦敦办事处主任金登干 1875 年 9 月 10 日给赫德写信说:

“我建议为办事处买一辆四轮轿式马车,每年需要花费约 300 英镑。我觉得地下火车我受不了,公共马车又太慢,而主要为了节省时间,我来往办事处惯于坐双轮小马车,一趟的车费是 2 先令 6 便士。我计算了一下,我个人的车费开支一年超过 100 英镑,而办事处的开支还要多得多。”^②

彼时金登干住在伦敦的贝斯沃特(Bayswater),离办公室斯托利街大约 4.2 英里。他每天乘双轮轻便马车上上班,路上要走 1 小时零 3 分钟(假设马车的时速是 4 英里)。第 1 小时他要付 2 先令,以后的 3 分钟(即使没有到 15 分钟)他也要付 6 便士,所以一趟的车费是金登干在信中说的 2 先令 6 便士。如果金登干肯坐公共马车的话,他可以乘坐贝斯沃特到伦敦东部的绿色公共马车,在丽晶街(Regent Street)下,再走 15—20 分钟才到办公室。照这样的走法,金登干早晨至少要花两小时才能到办公室,但他可以把车费从 30 便士(即 2

① 《小人物日记》,[英]乔治·格罗史密斯与威登·格罗史密斯著,孙仲旭译,三联书店,2005 年,第 172 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296 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先令 6 便士)降至 4 便士(公共马车的车费)。

第二节 伦敦家庭的收入水平

在维多利亚的英国,有许多学者曾尝试对当时英国的年收入进行统计估算。在这些估算中,最成功的应该是统计学家巴克斯特(Dudley Baxter)的研究成果。巴克斯特根据 1867 年度的税收资料,得出当时英国(英格兰、威尔士)1866 年的收入水平统计表。

表十二 1866 年英国人的收入水平统计表^①

阶 层	年收入水平(英镑)	收入人次
上 层	5 000 以上	7 500
	1 000—5 000	42 000
中产阶级	300—1 000	150 000
	100—300	850 500
	100 以下	1 003 000
劳动人民	均在 100 以下	
最有技术的工人		1 123 000
一般技术的工人		3 891 000
农业工人、苦力等		2 843 000
总 数		9 909 500

^① 资料来源:《Victorian London》第 116 页。

巴克斯特强调,统计资料的缺陷使我们无法知道挣收入的总人数(原因是一个人可以挣好几个收入)。1866年,英国一共有991万个收入人次。这991万收入人次的平均值为66英镑16先令。再以收入人次的数目(991万)乘上收入人次的平均值(66英镑16先令),即得到1866年英国的国民总收入为661 929 000英镑。彼时英国(英格兰、威尔士)的人口为2 100万人,其中约350万住在首都伦敦。用总人口除以总收入,得到人均年收入32英镑。

从1866年的收入统计表里,我们可以看出,年收入为1 000英镑以上的数字只占总数的0.5%;年收入在300—1 000英镑的数字占总数的1.5%;10%的人年收入在100—300英镑之间。绝大部分人的年收入(88%)在100英镑以下。

表十三 1867年英国成年男性工人的工资水平统计表^①

每周工资	折合每年收入	工 种	人 数
35先令	91英镑	皮包制造工人、珠宝匠、钟表匠、火车司机、精密仪器制造工人等	42 200
28—30先令	72英镑16先令至78英镑	印刷工人、木匠、制帽工人、铁匠等	258 100
25先令	65英镑	瓦匠、面包师、码头工人、马车制造工人、理发师等	1 022 530
21—23先令	54英镑12先令至59英镑16先令	铁路工人、邮递员、私人马车夫、出租马车夫、矿工、鞋匠、男仆人、裁缝等	1 028 300

^① 资料来源:《Mid-Victorian Britain 1851—1875》by Geoffrey Best, Fantana Press, 1985,第115—117页。

续表

每周工资	折合每年收入	工 种	人 数
15—20 先令	39 英镑至 52 英镑	水手、渔民、警察、政府机关传达员、码头苦力、手套制造工人等	260 320
14 先令	36 英镑 8 先令	农业工人、修路工人、苦力等	1 148 500
12 先令	31 英镑 4 先令	士兵、丝绸工人等	107 900
总 数			3 867 850

我们同样可以按其收入将伦敦的家庭分为四类：

(1) 贫穷家庭：贫穷家庭的年收入不足 60 英镑。19 世纪下半叶，大量的码头工人、苦力、警察、士兵的工资每年在 39—52 英镑之间。一位吃住免费的女佣人每年的佣金为 16 英镑^①。16 英镑折合 404 法郎和 52 两银子（1 英镑兑 3.52 两）。伦敦女佣的佣金要低于巴黎女佣的工资（480 法郎），但比北京女佣的佣金要高 4 倍。

(2) 温饱家庭：这类家庭的年收入在 60—300 英镑之间。有这种收入的人包括技术工人、小商人、职员和一般的公务员。比如，一个合格的钟表匠每年挣 91 英镑，烤面包师傅每年挣 78 英镑，理发师挣 65 英镑。另外，银行、保险公司、律师事务所、铁路公司还雇用了大量的办公室职员。正式职员的第一年工资为 70 英镑，以后按业绩逐年上升。职员的最高年薪为 500—600 英镑^②。

^① 《Victorian London》by Liza Picard, Orion Books, London, 2006, 第 379 页。

^② 《Mid-Victorian Britain 1851—1875》Geoffrey Best, Fontana Press, London, 1979, 第 109 页, 第 115—117 页。

《小人物日记》中的普特尔是一个有趣的例子。他在日记中没有直接说起他的年收入,不过我们可以为他算一笔账,就可以知道他大概挣多少钱。普特尔是一个职员,他的年薪在开始工作时应该是 70 英镑。他在公司工作了差不多 21 年。^①在这些年里,他的工资每年涨 10 英镑。也就是说,在他工作的第 21 年里,他的年薪为 270 英镑,接近温饱家庭收入的上限。有一天,他的老板告诉他已被提升为高级职员,并给他加薪 100 英镑。这么一来,普特尔的年薪便为 370 英镑,跨进了小康收入阶层。难怪他听到消息后,站在那里目瞪口呆,有一阵子意识不到这是真的。^②

著名经济学家凯恩斯 1902 年去剑桥大学读书。学费和房租不用交钱,另外每年还拿 80 英镑的奖学金^③。当时 80 英镑相当于一个合格的技术工人的年薪。1906 年夏天,凯恩斯通过公务员考试,进印度事务局做公务员,年薪 200 英镑。

马克思全家从 1849 年侨居伦敦。他家的经济状况如何?我曾根据《马克思传》里的资料,对马克思一家从 1850 年到 1869 年的收入做过统计。在这 20 年里,马克思有记载的收入总和为 4 562 英镑。

① 《小人物日记》,[英]乔治·格罗史密斯与威登·格罗史密斯著,孙仲旭译,三联书店,2005 年,第 139 页。

② 同上,第 141 页。

③ 《Introducing Keynes》Peter Pugh and Chris Garrett, Totems Book, 2000 年,第 12 页。

在这 4 562 英镑中，2 170 英镑来自亲戚朋友的遗产继承；2 002 英镑来自马克思的战友恩格斯的经济援助；240 英镑是马克思当记者的报酬；150 英镑来自其他亲戚朋友的援助。

从年平均收入来看，马克思一家至少每年有 228 英镑的收入，算是典型的温饱家庭。然而，由于马克思一家收入来源太不稳定（遗产和援助），所以马克思一家人的生活水平也就大起大落。好的时候，他们一家可以住郊区洋房，不好的时候连吃饭都成问题。

1852 年 9 月，马克思曾这样描写他家的处境：

我的妻子病了，小燕妮病了……。八至十天以来，家里吃的是面包和土豆，今天是否能够弄到这些，还成问题。……给德纳的文章我没写，因为我连读报用的便士也没有一个。^①

知道马克思一家的困境，我们便可以更好地理解为什么马克思对恩格斯的经济援助特别地感激。有一次，燕妮（马克思的妻子）写道：

卡尔（马克思）听到盼望已久的邮递员的重复敲门声，高兴得不得了。“这一定是弗雷德里克（恩格斯），两英镑得救了！”^②

别小看这两英镑，在马克思一家当时处境下，这些钱可帮了大忙。比方说，我们可以一起来帮马克思一家制定以下一个价值两英镑的采购单（2 英镑等于 480 便士）。

① 《马克思传》，[英]戴维·麦克莱伦著，王珍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年，第 244 页。

② 同上，第 257 页。

物 品	数 量	金额(便士)
面包	40 公斤	138
肉	10 公斤	150
蔬菜	16 公斤	24
食糖	3.6 公斤	20
茶叶	0.5 公斤	24
啤酒	3 公升	22
煤	90 公斤	30
雪茄	4 根	24
报纸	48 份	48
总 计		480

(3) 小康家庭:这类家庭的年收入在 300—700 英镑之间。挣这类收入的人包括政府官员、私人企业的中高级职员以及绝大部分的医生、律师和工程师。

1915 年 1 月,凯恩斯进财政部就职。1915 年 11 月,他被任命为财政部金融司的代理副司长,年薪 700 英镑。^①

绝大部分医生的年收入在 300 英镑以上,大银行的中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也在小康之列。1900 年,米德兰银行(Midland Bank)的分行经理年薪在 350—400 英镑之间。^②

① 《Maynard Keynes, An Economist's Biography》D. E. Moggridge, Routledge, London, 1992,第 247 页。

② 《City Bankers: 1890—1914》Youssef Cassi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第 122 页。

(4) 富裕家庭：这类家庭的年收入在 700 英镑以上。

英国国王爱德华七世每年收入为 55 万英镑。^①

1841 年，英国的国务大臣年薪为 5 000 英镑。同期，财政部的司局长年薪在 1 000 至 1 200 英镑之间。^②

洋人马格里是清朝驻伦敦使馆的二等参赞，他的年薪为 1 200 英镑。^③

英国 19 世纪文学家 A. 特罗洛普在他的自传里对他在 1847—1879 年间收到的稿费做了统计。结果是：他一共挣了 68 939 英镑。^④折合每年挣 2 154 英镑。特罗洛普的年收入是他同时代人马克思的年收入的 10 倍。

银行家爱德华·霍尔登 1899 年被提升为一家上市银行的总经理，他的年薪也被升为 5 000 英镑。^⑤

马克思的战友恩格斯早年去英国曼彻斯特，在他父亲开的纺织品公司工作。恩格斯不但有工资，而且还参加公司分红。1852—1861 年间，恩格斯的收入每年都超过 1 000 英镑。恩格斯是一位地道的富人。^⑥

① 《Uncle of Europe》Gordon Brooks—Shepherd, Collins, 1975, 第 131 页。

② 《The 19 Century Foreign Office》Ray Jones, Weidenfeld & Nicholson, London, 1971, 第 19 页, 第 38 页。

③ 《孙逸仙在伦敦蒙难真相》，黄宇和著，联经，1978 年，第 68 页。

④ 《The Oxford Book of Money》Edited by Kevin Jacks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第 59 页。

⑤ 《City Bankers: 1890—1914》Youssef Cassi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第 131 页。

⑥ 《马克思传》，[英]戴维·麦克莱伦著，王珍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年，第 256 页。

英格兰银行是英国资格最老的上市银行。该银行既从事普通银行业务,又扮演中央银行的角色,是19世纪英国金融体系中实力最雄厚的金融机构。1869年底该银行的股本加累积未分配的利润为1765万英镑。^①折合银5700万两。1866年,英格兰银行派发的股息为200万英镑。^②

第三节 19世纪80年代英国文职官员的薪水

为了更好地了解维多利亚时期英国文职官员的收入状况,我们请读者一起来看一看英国财政部的人员配置和薪水水平。财政部是政府机构中权力最大、威望最高的机构。然而,它所配置的人数总共为142人,其中高级官员为25人。这里,高级官员指的是行政级别官员(Administrative officers)。要成为政府行政级别官员,候选者(通常是21—22岁的牛津、剑桥大学的应届毕业生)必须在每年8月份参加在伦敦举行的文职考试,录取者还要通过体检,然后可按其考试成绩的名次选择政府各部门的实缺。通常新任的行政级别官员将以副处长(third class clerk)的职位开始他的文官生涯。副处级官员的年薪为125—300英镑。著名经济学家凯恩斯从剑桥大学毕业后,参加了1906年夏天的文职考试。

① 《Lombard Street》Walter Bagehot, Wiley, 1999,第24页。

② 同上,第350页。

考试结果于 9 月底揭晓——他名列第二。(中略)名列榜首者(按:此人为 Otto Niemeier)选择了财政部。因此,梅纳德(按:凯恩斯)得到了印度事务局的职位。^①

1906 年 10 月 16 日,凯恩斯以副处长的职位(third class clerk)在印度事务局上班。他的年薪是 200 英镑。^②

表十四 19 世纪 80 年代英国财政部组织架构图表

部门/职责	人员编制	官员级别	年收入(英镑)	资料来源
财政部	财政大臣 1 位 (Chancellor of the Exchequer)	高级	5 000	Ray Jones 第 148 页 ^③
	副大臣 3 位 (The Parliamentary Secretary,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The Permanent Secretary)	高级	2 000	Thomas Heath 第 12 页 ^④
第一司 主管财政、货币、 银行政策	司长 1 位 (Principal clerk)	高级	1 000— 1 200	Ray Jones 第 38 页 ^⑤
	副司长 2 位 (first class clerks)	高级	650—900	Geoffrey Best 第 107 页 ^⑥
	处长 2 位 (second class clerks)	高级	350—600	Geoffrey Best 第 107 页 ^⑦

① 《凯恩斯传》,[英]哈罗德著,商务印书馆,1997,北京,第 139 页。

② 《John Maynard Keynes: Hopes Betrayed 1883—1920》Robert Skidelsky, Macmillan, 1983,第 105 页。

③⑤ 《The Nineteenth-Century Foreign office: an administrative history》by Ray Jones,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London 1971.

④ 《The Treasury》by Sir Thomas L. Heath, G. P. Putnam's Sons, LTD, London, 1927.

⑥⑦ 《Mid-Victorian Britain 1851—1875》by Geoffrey Best, Fontana Press, London, 1979.

续表

部门/职责	人员编制	官员级别	年收入 (英镑)	资料来源
第二司 负责外交部、国防部等部门的 财政预算与监控	司长 1 位	高级	1 000— 1 200	同上
	副司长 1 位	高级	650—900	
	处长 1 位	高级	350—600	
第三司 负责内政部、印度事务局、 建筑部等部门的预算与监控	司长 1 位	高级	1 000— 1 200	同上
	副司长 1 位	高级	650—900	
	处长 1 位	高级	350—600	
第四司 负责海关、税务局的财政 预算与监控	司长 1 位	高级	1 000— 1 200	同上
	副司长 1 位	高级	650—900	
	处长 1 位	高级	350—600	
第五司 负责司法部门的财政预算与 监控	司长 1 位	高级	1 000— 1 200	同上
	副司长 1 位	高级	650—900	
	处长 1 位	高级	350—600	
会计处 负责国库的会计 报表	主任会计师 1 位 (chief accountant)	高级	不详	Thomas Heath 第 18 页 ^①
	副主任会计师 1 位 (Deputy accountant)	高级	不详	
	助理会计师 1 位 (assistant accountant)	高级	不详	
	中、低级官员 17 位	中、 低级	不详	

① 《The Treasury》 by Sir Thomas L. Heath, G. P. Putnam's Sons, LTD, London, 1927.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续表

部门/职责	人员编制	官员级别	年收入(英镑)	资料来源
秘书处 负责打字、文件保管、传送文件、清洁工作等	秘书处主任 1 位 (chief clerk)	高级	不详	Thomas Heath 第 19 页 ^①
	中级职员 36 位	中级	不详	
	传达员 41 位 (Messengers)	低级	39—52	Moggridge 第 244 页 ^② Geoffrey Best 第 116 页 ^③
	打杂女工 23 位 (charladies)	低级	36 镑 8 先令	《中国海关密档》 第五册第 523 页
财政部	人员总数 142 人			
	其中高级官员 25 人			

英国财政部的最高官员是财政大臣(the Chancellor of the Exchequer), 财政大臣的年薪应该为 5 000 英镑。^④

协助财政大臣工作的有三位副大臣, 他们的年薪为 2 000 英镑。^⑤

财政部下面有 5 个业务司(Divisions)、一个会计处和一个秘书处。在 5 个业务司中, 第一司(1D)最大也最重要。第一司有一位司

① 《The Treasury》by Sir Thomas L. Heath, G. P. Putnam's Sons, LTD, London, 1927.

② 《Maynard Keynes》by D. E. Moggridge, Routledge, London, 1992.

③ 《Mid-Victorian Britain 1851—1875》by Geoffrey Best, Fontana Press, London 1979.

④ 笔者没有找到财政大臣年薪的记录。但在《The Nineteenth-Century Foreign office》的 148 页, 有国务大臣 19 世纪下半叶年薪为 5 000 英镑的记载。这里, 我们假设国务大臣与财政大臣的年薪相等。

⑤ 《The Treasury》by Sir Thomas L. Heath, Putnam, London, 1927, 第 12 页。

长(principal clerk),二位副司长(first class clerks)和二位处长(second class clerks)。其他4个业务司各有一位司长,一位副司长和一位处长。司长的年薪最低为1 000英镑,最高为1 200英镑。^①副司长和处长的年薪分别在650—900英镑和350—600英镑之间^②。

凯恩斯在印度事务局工作了两年,于1908年6月5日辞职,再去剑桥大学从事经济学研究和教学。直到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暴发后,财政部面临着巨大的国内国际财政、货币问题,于是,财政部为了吸收人才,又把凯恩斯招回财政部。开始时,凯恩斯的年薪是600英镑。^③1915年7月,凯恩斯被提升为财政部第一司代理副司长(acting first class clerk),年薪也由600英镑升到700英镑。^④1917年1月,凯恩斯成为财政部新成立的A司(负责国际货币金融问题)的临时司长(temporary principal clerk),他的年薪应该在1 000—1 200英镑之间。

除了高级官员外,财政部还雇佣了不少低级员工。以1914年为例,财政部一共有144名雇员。其中打杂女工和传达员分别为23人和41人,几乎占了所有员工的一半。^⑤从表十三中,我们知道,政府

① 《The Nineteenth-Century Foreign office: Administrative History》 by Ray Jones, Weidenfeld and Nicolson, 1971,第38页。

② 《Mid-Victorian Britain 1851—1875》 by Geoffrey Best, Fontana Press, London, 1979,第107页。

③ 《Maynard Keynes》 D. E. Moggridge, Routledge, London, 1992,第243页。

④ 同上,第247页。

⑤ 同上,第245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机关传达员的年薪在 39—52 英镑之间，打杂女工的年薪为 36 英镑 8 先令。1892 年 4 月 22 日，金登干在给赫德的信中写到：

……我已查明，在几乎所有政府机关，干这些粗活、脏活的打杂女工，都是看守雇来的，而在办公时间前后干活的打杂女工的平均工资约为每周 14 先令，每个打杂女工负责三个小房间或两个大房间的工作。^①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五册第 523 页。

第五章 读懂过去钱的大小之意义

在本书的第二至第四章中，我们花了大量的篇幅详细介绍了 19 世纪北京、巴黎和伦敦的价格水平和收入水平，目的是让读者能精确了解过去钱的购买力。我们知道，在很多关于 19 世纪的文学、历史、政治和经济文献中都掺杂着关于钱的数字。我们还知道，许多研究者对这些数字麻木不仁，不能从中得到追加的信息。

在这一章中，笔者将从 19 世纪文学、历史和经济文献中选一些实例，并用我们已获得的知识来分析这些文献中关于钱的数字，以加深我们对这些文献的理解。在许多情况下，数字里包括的信息与文献中的文字信息自相矛盾，而解决这些矛盾则引导我们发现文献中一些基本的错误和问题。

第一节 文学中的例子

在 19 世纪的文学作品中，钱数出现频率最高的应该是在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里。除了频率高之外，巴尔扎克著作里的钱数是非

常精确的，恩格斯曾这样说过：

我从这里(人间喜剧)，甚至在经济细节方面所学到的东西，也要比上学时从所有职业历史学家、经济学家和统计学家那里学到的全部东西还要多。^①

鉴于以上原因，我将从巴尔扎克的书中选三个例子来讨论。

(一)《邦斯舅舅》

《邦斯舅舅》是《人间喜剧》里的一部小说，成书于 1847 年。邦斯舅舅为了讨好他的远房亲戚法官夫妇，想请他的公证人朋友为法官的女儿做媒。公证人认为这件事没有可能，并这样解释道：

如今晚儿的男人，哪怕像你我一样的丑吧，亲爱的邦斯，都痴心妄想的要六万法郎的陪嫁，高门大族的小姐，长得非常漂亮，人要非常风雅、非常有教养，总之要没有一点疤痕的完璧。^②

这段对话中只有一个关于钱的数目，即 6 万法郎的陪嫁。虽然 6 万法郎是一笔不小的数目，但不能算是痴心妄想的陪嫁。原因是：当时的利息率在 3% 至 4% 之间。6 万法郎的资本带来的年收入为 2 000 法郎左右。2 000 法郎虽然可以养得起一个温饱家庭，但对一个出身高门大族的太太来说，却少得可怜。比方说，2 000 法郎还不够让太太去租一辆自己专用的马车(这笔开支每年要 2 400 法郎)！显然，在这一段对话里，数字带来的信息与文字信息相矛盾。我去查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卷四——致玛·哈克奈斯的信》，人民出版社，1995 年，第 684 页。

② 《巴尔扎克全集》第十四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 年，第 82 页。

巴尔扎克的原文。原文里的陪嫁是 60 万法郎！大翻译家傅雷把它译成了 6 万法郎，错了 10 倍。

（二）《夫妻生活的烦恼》

法国人贝尔捷写了一本《巴尔扎克〈人间喜剧〉中的生活》。这本书被翻译成中文。中译本在第 40 页引用了《夫妻生活的烦恼》中的一段描述：

五楼那个年轻的女缝纫工突然发现一个月薪 1 800 法郎的老职员正在用他的望远镜心醉神迷地瞄准自己，他因此成了免费的罪犯。^①

在本书的第三章中，写过职员的年薪在 1 000—4 000 法郎之间。月薪 1 800 法郎折合年薪 21 600 法郎。这个收入应该是一位大公司高级工程师的年薪。一个老职员怎么会挣这么多钱？原来，原文是：un vieil employe a dix-huit cents francs。这应该翻译成一个月挣 1 800 法郎的老职员。巴尔扎克并没有说一年内或一个月内挣 1 800 法郎。译者由于缺少对当时收入水平的基本知识，加了个月薪。这样，他就把老职员的收入扩大了 12 倍。

（三）《公务员》

《公务员》是一本关于 19 世纪巴黎政府官员的生活和办公室政治的小说。

在巴黎某些有教养、有思想的人聚居的地区，你大概遇到过好些类似拉布丹先生的人物。在本故事开始的时候，他在政府某个重要的部里当处长：年纪四十来岁……^②

① 《巴尔扎克〈人间喜剧〉中的生活》第 40 页。

② 《巴尔扎克全集》第十四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 年，第 437 页。

在勒普兰斯去世前两年，有一个司长的位子出缺，让一个在一八二三年当上大臣的右派议员的亲戚，叫个什么德·拉比亚迪埃的占去了。^①

德·拉比亚迪埃先生得了不治之症，已是不久于人世了。^②

(拉布丹先生是否能)从处里爬到司里，从八千法郎的年薪爬到一万二。^③

从以上的文摘中，我们知道 40 多岁的拉布丹先生是位处长，年薪 8 000 法郎。有一位司长的位子将出缺，拉布丹先生想爬上这个司长的宝座。如果成功的话，他的年薪将升为 12 000 法郎。

但是，读完了这些后我们一定会很纳闷。19 世纪法国的司局级长官的年薪应该是 25 000 法郎。为什么巴尔扎克却说司长的年薪为 12 000 法郎呢？巴尔扎克是个“钱专家”，为什么会出这样的错误呢？

为了解除这些疑问，我们必须去查原文。在法文版的《公务员》里，拉布丹先生的现任职位是 chef de bureau。他想晋升的职位是 chef de division。看到了这些法语原文，问题就解决了。

原来，chef de division 并不是司长。司局长在法文中是 directeur。译者资中筠女士把 chef de division 翻译成司长是不对的。其实，她也知道司局长应该是 directeur。在《公务员》里，还有这么一段：

“Il est ridicule a la femme d'un chef de bureau de paraitre souvent ici, tandis que la femme d'un directeur n'y serait pas deplacee.”

① 《巴尔扎克全集》第十四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 年，第 441 页。

② 同上，第 461 页。

③ 同上，第 472 页。

资中筠女士是这样翻译这段的：“一个处长的妻子经常到这里来是有点可笑的，而司长的妻子到这里来就不算出格了。”^①这里我要证明的是，资中筠女士知道 *directeur* 应该被译为司长。

既然 *chef de division* 不是司局长，那应该是什么长呢？我认为，这个词应该被译成处长。为什么呢？要回答这一问题，我们先要搞清楚 *chef de bureau* 是什么长。我没能找到 19 世纪财政部的组织架构图。不过，1989 年法国财政部的官衔是这样排列的：

最高长官是部长 (*le ministre*)；部长下面设司，司的最高长官是司长 (*le directeur*)。司长的下面有处长 (*chef de service*)，处长下面有副处长 (*sous-directeur*)，副处长下面是科长 (*chef de bureau*)。^②从这个排列来看，*chef de bureau* 是财政部带“长”的长官中最低的一级，所以我把它译为科长。既然 *chef de bureau* 是科长，*chef de division* 又不是司长，那么，只能把它译成处长了。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拉布丹的职位是科长而不是处长。这不只是一个头衔的问题，它还牵涉到如何理解巴尔扎克原文的精神。我们知道，拉布丹已经 40 多岁了。如果他是处长的话，他应该没有许多压力，因为 40 多岁没当到司长是较正常的。如果 40 多岁的拉布丹还是科长的话，那就不正常了，晋升的压力自然增大，小说就更加精彩了。所以我们可以放心地说，在巴尔扎克的笔下，拉布丹一定是一个科长。

① 《巴尔扎克全集》第十四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 年，第 634 页。

② 《La guerre de sept ans》Eric Aeschmann et Pascal Riche, Calmann Levy, Paris, 1996, 第 77 页。

第二节 历史学中的例子

历史学中的例子涉及清朝海关洋总督赫德 1878 年去巴黎出差的报销单。美国华尔街一家顶尖的投资银行有一位合伙人(老板)，平时花很多时间研究他手下雇员的出差报销单。据说这样可以发现他手下雇员的性格弱点。清朝海关洋总督赫德名义上为清政府打工，但我怀疑清政府曾以主人翁的身份去核查过洋伙计赫德的报销单。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在事件发生的一百三十年后，去查一查赫德的报销单，也许会发现赫德或他的助手金登干性格上的弱点呢。

1878 年，赫德去巴黎出差和度假，委托他的秘书金登干在巴黎找了一幢带花园的洋房，半年租金竟达 5 万法郎。5 万法郎折合 7 463 两银子。这么一大笔钱被用来支付他在巴黎出差时的住房，至少说明两个问题：第一，赫德用公家的钱太浪费；第二，这么高的租金在当时的巴黎很“离谱”，不免让我们怀疑他的秘书金登干故意提高房租，以从中提取回扣。下面，我对这两点一一说明。

(一) 赫德花公家的钱太浪费

说赫德花钱太浪费的理由如下：第一，赫德在巴黎半年，房费花了 5 万法郎，折合 1 983 英镑，相当于清政府驻伦敦使馆的 1 年零 7 个月的房租；第二，赫德在巴黎每天房费开支为 278 法郎。当时巴黎的顶级豪华酒店(巴黎大酒店)标准间收费为每天 12 法郎。我们试将当时的 278 法郎折合成今天的人民币。巴黎大酒店现在仍在经营，它的标准间收费为每

天 400 欧元。按 1 欧元兑 10 元人民币,400 欧元折人民币 4 000 元。因此,278 法郎则等于 92 667 元人民币($278 \div 12 \times 4 000$)。赫德的 5 万法郎房费相当于巴黎大酒店的 4 167 个标准间的费用。而每个房间每晚收费 4 000 元人民币,4 167 个房间要收 1 670 万人民币。换言之,赫德在巴黎住了半年花的房费相当于今天的 1 670 万人民币。这还不算浪费吗?

(二) 半年房租花 5 万法郎太“离谱”

这么高的房租不得不让人怀疑赫德的助手金登干是否故意提高房租,从中拿回扣。

赫德在巴黎的住房是一个带花园的 4 层洋房,有 14 个房间。清政府驻伦敦的大使馆也是一幢 4 层洋房,共有十几个房间。大使馆无论在面积、地段和气派方面都不会在赫德巴黎的住房之下,但巴黎每月房租却是伦敦使馆每月房租的 3 倍。这是可疑原因之一。

19 世纪下半叶,巴黎最昂贵的住宅区是 8 区,8 区中最好的地段是香榭丽舍大街,而香榭丽舍大街最好的房子在 82 号。1895 年,82 号每套住宅的年租金为 28 000 法郎^①,比赫德住房的半年租金还要少 40%。这是可疑的原因之二。

赫德在巴黎的住址是马勒斯贝尔比大街 189 号。189 号位于 17 区的“蒙梭平原”(Plaine de Monceau)小区。小区的南面接“蒙梭公园”,地段好,租金也高。小区的东面是一条铁路,越过铁路便是 17

① 《Apartment houses versus hotels》The New York Herald, Paris Edition December 9, 1895.

区中较穷的巴蒂鸟尔小区(Batignolles)。小区的北面是老巴黎的城墙。马勒贝尔比大街 189 号位于小区的东北地段。虽然金登干在给赫德的电报里说,189 号靠近“蒙梭公园”,其实这一住所离“蒙梭公园”至少有一公里路,而离东面的铁路只有 300 米。

“蒙梭平原”是一个中上等住宅区。这小区的平均年租金为 1 709 法郎(1901 年水平),远低于巴黎最贵的香榭丽舍小区的平均租金(4 013 法郎)。^①根据金登干的描述,189 号洋房的面积最多不超过 8 套套房住宅的面积。考虑它位于的地段,这里的一套套房住宅的年租金应该不超过 1 700 法郎。由于这幢洋房占 8 套套房住宅的面积,所以每年的合理租金应该是 13 600 法郎。当然,这时巴黎在举办世界博览会,房租应该高于平常。所以付 2 年房租去住 6 个月,应该是可行的。也就是说,合理的半年租金应该是 27 200 法郎。金登干付的租金是 5 万法郎。这是可疑原因之三。

同一时期,金登干还在帮贝德福德公爵在巴黎找房子。金登干在给赫德的电报里这样写道:

大概除了靠近凯旋门的加利利路 58 号那一处所,根本租不到房子。那房子的租费是 3 个月 6 000 法郎,如续租 3 个月减为 5 000 法郎。^②

据此推算,房东的要价为 6 个月 11 000 法郎。

① 《Nouvelle Histoire de Paris, Paris Republicain 1871—1914》, Pierre Casselle, Hachette, 2003, 第 294—295 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赫德·金登干函电汇编》第二册第 27 页,3 月 1 日电报。

“很抱歉,我还没有给您把房子租好。贝德福德公爵愿出 4 万法郎租用加利利路的房子,租期 6 个月”^①。

“我于四天前到巴黎,为郭大使和您找房子。加利利路的那所房子已经租给了贝德福德公爵,租费是 55 000 法郎。”^②

读了这些电报,笔者的感觉是:金登干在找房时,用贝德福德的开价来逼赫德(我们还不知道金登干是怎样在贝德福德面前说赫德的报价呢)。结果把房东要价 11 000 的房子用 55 000 法郎租了去,使人感觉到金登干是想把房价抬得越高越好。这是可疑原因之四。

(三) 金登干在中国海关贪污的证据

我们从赫德 1878 年去巴黎出差的报销单中,发现赫德花公家的钱很浪费。更严重的发现是,金登干用 5 万法郎的高价签了一个 6 个月的住房租约,迫使我们怀疑金登干在贪污公款。为了进一步搜集证据,笔者开始留意赫德、金登干在他们的信函中有关他们两人私人财务的章节并意外地发现金登干与赫德贪污公款的证据。

(1) 金登干积累了大笔来路不明的财富。

在《中国海关密档:赫德、金登干函电汇编》第一册中,有一篇关于金登干的年表。其中有这么一段记录:

1893 年:金登干 60 岁。因科尔曼和梅公司破产,他损失了八万英镑,此后经济上便一蹶不振。^③

① 《中国海关密档:赫德·金登干函电汇编》第二册第 28 页,3 月 8 日电报。

② 《中国海关密档:赫德·金登干函电汇编》第二册第 31 页,3 月 29 日电报。

③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692 页。

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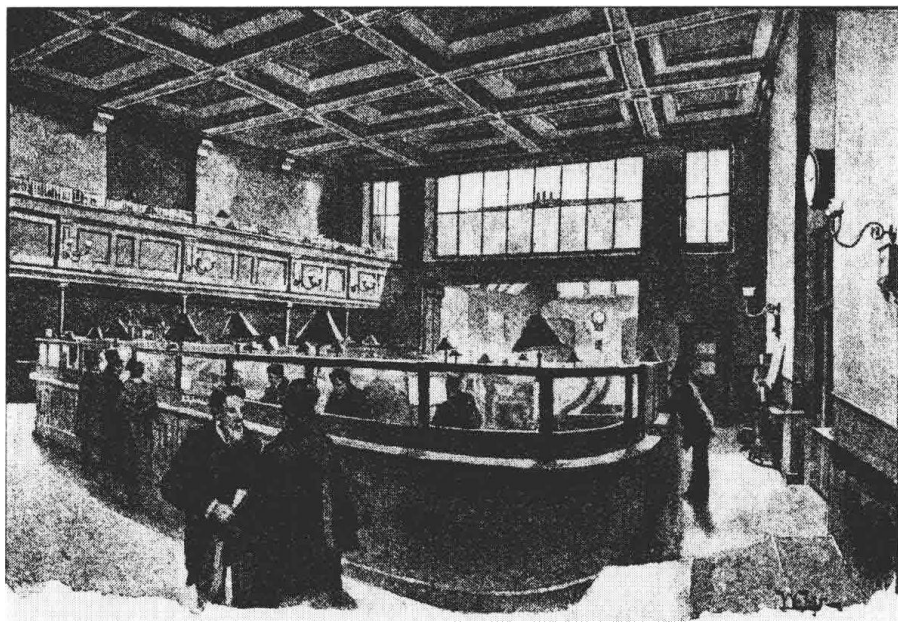
细读 19 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科尔曼和梅公司是一家投资公司，该公司因诈骗被揭露后于 1893 年破产。这间公司的破产给当时的许多富人带来巨大损失，原因是英格兰银行的出纳主任弗朗克·梅也介入诈骗。梅的意见在当时投资界很有影响，他也是金登干的熟人。所以，金登干在这个公司破产中输了钱并不奇怪。奇怪的是他输了 8 万英镑。这在当时是一笔巨款。1890 年，伦敦最著名的投资银行巴林兄弟的股本也不过 290 万英镑。^①8 万英镑可折成其股本的 2.76%。金登干从哪里挣来这么多钱？



伦敦巴林银行出处：〈Victoria's London Volume 1: the City〉，
W. J. Loftie, Alderman Press, 1984.

① 《The House of Rothschild: The World's banker 1849—1998》by Niall Ferguson,
Penguin Books, London 1998 page 341.



巴林银行大堂出处：〈Victoria's London Volume 1: the City〉，
W. J. Loftie, Alderman Press, 1984.

(2) 金登干的财富不可能来自工资的积蓄。

金登干从 1874 年任中国海关伦敦办事处的主任，起初年薪 1 200 英镑。^①1879 年，他的年薪被加至 2 000 英镑，此后没有变过。^②1 200 英镑是当时英国财政部司局长年薪的上限，而 2 000 英镑则相当于财政部副部长的年薪。可见，金登干从中国海关领取的薪水是很丰厚的。

即使有丰厚的薪水，金登干也不可能靠工资积蓄使其财富增至 1893 年的 8 万英镑水平。其理由很简单，即使金登干一分钱不花，要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3 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二册第 169 页。

攒到 8 万英镑的资产也需要四十多年。何况，金登干一家开支庞大，其结果是金登干只能从工资中积蓄一小部分来增加他的资产。

金登干于 1877 年 9 月 28 日给赫德写信说：

我也将尽可能凑集些钱，投资于对中国的贷款。伦敦的生活费用很高，我一直未能从我的公职收入中攒下钱。但现在我自己已有一些私人收入，考虑到我的年龄、近来生病和不断扩大着的家庭，在这里攒不下钱，我就在中国积攒^①。

赫德给金登干回信说：

亲爱的金登干：

你 9 月 28 日寄出的 A/139 号函和 Z/64 号函我刚刚收到。

你在一封来信中提到，一个妻子，五个孩子，五个仆人。得悉你家庭生活如此，那就难怪你的薪金要全部花光了。^②

从这两封信中，我们不但得知金登干攒不下钱来，还看出金登干急于挣钱以养老防病的心态。

(3) 金登干的财富来自遗产继承的可能性较小。

金登干的父亲是一位退休军官。他应该有资产，但不知其金额有多大。然而，金登干的父亲在他活着的时候就将他的资产留给了他的第二个妻子和他们的女儿，从而使金登干在继承他父亲的遗产过程中遇到了很大的法律障碍。这一点他在给赫德的信中说得很清楚：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604 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636 页。

对他(按:金登干的父亲)的逝世,我越来越感到悲哀,因为想到他的晚年,人们说服他,认为在他的遗嘱中,把财产留给他的第二个妻子和他们的女儿,再加上分给她们一笔钱是公平合理的。虽然这本是在他和我母亲结婚时定下来的,理应由我继承那部分财产,但我还是马上同意了,为的是能让他安度晚年。他的遗孀每年有她本人的400或500英镑;并且在她结婚时,她知道我父亲的财产是定下来留给我的。我的律师告诉我父亲,他的遗嘱是不能生效的,但是他还是立了。我想这大概是要使她高兴和满意。我希望这件事能和平解决,但我怕会有纠纷。^①

(4) 金登干在代表中国海关与外商交易时拿过大量回扣和佣金。

如前所述,金登干为赫德在巴黎租房时,至少把房租提高了22 800法郎(折合3 400两银子)。这一单金登干就赚了904英镑。这对一位年薪1 200英镑而又急于挣钱的金登干来说,是一个很好的买卖。显然,他没有告诉赫德他拿了回扣。笔者猜想:金登干这样做,原因是回扣来自巴黎的房东或中介人。这些人与中国海关没有任何关系。所以,赫德发现金登干拿回扣的概率很小。

金登干作为中国海关在伦敦的办公室主任,经常与外商,特别是军火商打交道。他曾从军火商那里成功地索取了大量的回扣和佣金。与巴黎的交易不同,这一次金登干主动报告了赫德,并希望能与赫德分享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188页。

这些佣金。当然，拿各种形式的佣金是中国海关所不允许的。金登干自然知道这是违规的。金登干于 1875 年 6 月 4 日给赫德写信说：

我还不清楚将怎样向巴比埃（按：航标灯供应商）暗示任何关于佣金的问题——因为早已用不信任的口气告诉过他，海关人员都不准直接或间接地接受酬金，违者开除。^①

但金登干还是提出要向供应商索取回扣佣金，并建议可以与赫德分享。金登干于 1875 年 5 月 21 日给赫德写信说：

我已向克虏伯、阿姆斯特朗和惠特沃思公司（按：以上分别是德国、英国的军火商）订了价目表。今天上午，约瑟夫·惠特沃思来访。他告诉我，（中略）他们从不给任何政府以佣金和回扣，但他从自己的利润中拿出 1%—2% 给商人。因为他们考虑商人当代理时，可能发生一些麻烦和花费。如果我们接受，他们会给我们（您或我）以同样的报酬，但有一个条件，就是不能减低他们大炮价格的形式把钱转给中国政府。^②

这是金登干第一次写信向赫德提到从军火商拿回扣的问题。他的话很婉转，说回扣是军火商对代理人的麻烦和花费的报酬。金登干还很明确地表示愿意与赫德分享这些回扣。我们可以想象出，金登干是多么希望赫德回信同意拿回扣啊！可是，赫德在回信中对拿回扣的事一字未提。金登干并没有罢休，他在信中多次提到为什么要拿回扣以及如何花掉这些佣金。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256 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251 页。

我去拜访了克虜伯(按:德国军火商)在此地的代理,问他是否扣去佣金或折扣?但他答道“没有”,因为他计算的是净现金价格。但他提出可以加价5%或我要求的百分数,作为佣金。我回答说:当然不能这样,我只是想保证确是净现金价格;但是我说,我了解即使如此,通常也按订货的数量大小从利润中拔出1%—2%作为佣金。他说,克虜伯先生愿意这样做的……

我可以在丽如银行开一特别账户,专存这样收回的钱;也许可以用它来支付办事处的开支。这是个微妙的问题,值得考虑,但我认为这是支用这笔钱的合法方式。^①

请来信谈谈佣金回扣问题,这是一件很困难和微妙的事——即使他们真的把它加上,我认为那是把它脱手的唯一办法,我可以把收到的任何钱款通过一个“秘密工作”账向您报销。^②

关于佣金问题,伦道尔先生说,他已和该公司的人员商量过了,他们建议,在目前这种情况下,对整个订货给2.5%的佣金……

现在,我建议用这笔钱来做很多事:

1. 我要对邓肯少校为我们进行问询所费的时间,按每天2英镑2先令付款。

2. 我要偿还我自己在办事处辟的一间寝室的费用和其他几项类似的由我支付,没有从办事处公账开支的费用。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252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277页。

3. 我建议为办事处买一辆四轮轿式马车，每年共需花费约 300 英镑。

4. 在银行和其他企事业中，领班雇员是免费供应午餐的，我经常邀请为我们工作的朋友在这里共进午餐……我想这种费用可以从这笔钱中支出。

5. 我还认为，我可以从这笔钱中支付我的房租和捐税。像我现在在这样狭小简陋的房子里过的最俭朴的生活——并非在好的地点，我的开支已超过了我的公职收入。

6. 以上各点是我认为合法使用这笔钱的许多办法中的几项。^①

金登干明目张胆地提出要用这些佣金来支付纯个人的开支（房租与捐税）。而且，在赫德还没有明确表态时，金登干已先斩后奏，把军火商给的钱作为佣金收了进来，并花掉了这些佣金的一部分。这一点金登干在他于 1876 年 7 月 3 日给赫德的信中说得很清楚：

在您 4 月 21 日的 A36 号信——这是收到的最后的信中，您说您的直觉是反对我提出的花掉佣金款的一切办法。（中略）假如您不赞同我接受佣金，我只好把这一笔退回去，这次是退给阿公司（按：英国军火商阿姆斯特朗公司），而后从我的公务账上开支我已从“S”账（按：S 账应该是佣金账）上支出的用费。^②

当然，金登干并没有把佣金退回去。在这一既成事实面前，赫德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295—296 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420 页。

表面上反对,实际上是默认。赫德在他于1877年12月14日给金登干的信中这样写道:

关于佣金:我从来不赞成接受佣金的主张,我很高兴看到老霍金司如此直率地讲出来。你搞到了一笔钱并且提出了如何用公事方式花费掉的办法,逼我对这件事采取行动。因而,我把这个问题暂时搁置起来,打算过一些时日再处理,想清楚了,再正式指示你要这样办还是那样办。^①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得出以下四个结论:

第一,从1875年以后,金登干从以军火商为主的各种商人中收进大量的佣金;这一做法是中国海关所不允许的,但是,它还是得到了赫德的默认;

第二,佣金的数目从每年几千至上万英镑不等。例如:一艘新的装甲舰船的价格为50万英镑^②,卖掉一艘就有佣金1万英镑。此外,还有大量的大炮、步枪、子弹、炮弹和其他战舰的订单。

第三,这些佣金绝大部分都进入了金登干的私人腰包。虽然金登干和赫德都在信中谈到如何用公事的方式花掉这笔佣金,其实,所谓把佣金用在办公费上是金登干为自己制造的一块遮羞布。我们有理由相信绝大部分的佣金并没有被用在公事上,而是进入了金登干的私人腰包。请读者想一想:佣金入账(应该是“S”账)后,所有钱的出纳完全由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650—651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二册第597页。

金登干一人控制。在整个海关中，只有金登干和赫德知道这一笔钱的存在。金登干理论上要向赫德汇报这一笔钱是怎么被用掉的。但是，彼时赫德身在中国，差不多每十年才回一次伦敦，他怎么能核实某年某日金登干请了什么人为公事午餐呢？赫德不但自己无法核实佣金是怎样被花掉的，更不会派人去核实这笔钱是怎样被花掉的。因为这一笔钱的存在是非法的。赫德为了保护自己，绝对不会让任何第三者知道这些佣金的存在。因此，佣金实际上成了金登干的私房钱。

第四，毫无疑问，金登干在 1893 年损失掉的 8 万英镑来自非法的佣金和回扣。

（四）赫德在中国海关贪污的证据

赫德出差巴黎时，花公款很浪费。他还默认了其助手金登干拿佣金回扣的行为。这一切很自然地让我们提出一个问题：赫德本人是否贪污？

为此，我们对赫德的私人财务进行了仔细的调查，调查的结果，我们发现，截至 1885 年，赫德的已知财产大于他的累计合法收入；在 1885 年左右，赫德的总收入至少为每年 25 000 英镑（折银 10 万两）；这么庞大的收入不可能是合法的；还有，据葡萄牙驻澳门总督罗沙说，赫德在中国攒了 100 万英镑（折银 400 万两）。

（1）赫德的累积合法收入：赫德 1854 年来到中国，对自己从 1854—1864 年间的收入在日记中有详细的记录。赫德在 1863 年 7 月 25 日的日记中写道：

我踏上中国的土地已经 9 年了。因此我现在已经赫然排在老中

国之列。

1854年,我的年薪是200英镑。

1855年,我的年薪是270英镑。

1856年7月,我的年薪是270英镑。

1857年,我的年薪是270英镑。

1858年,我的年薪是500英镑。

1858年3月,我的年薪是1500英镑。

1860—1861年,我的年薪是2500英镑。

1862年4月,我的年薪是2500英镑。

而现在1863年7月,则在3300英镑以上。

收入真不错!最近4年来,我已作为赠礼寄回去3094英镑15先令10便士给父亲,461英镑12先令3便士给姐妹和堂兄弟姐妹,总计3556英镑8先令1便士。^①

1863年11月15日,赫德继李泰国任中国海关总税务司驻扎上海,从此成为中国海关的主管。他在1863年12月24日的日记中记录了他作为总税务司的年薪。

大约在10年前,我离家出发,开始接受一个年俸约170镑(还要考虑扣减)任命的生活(中略)。我现在一年有4000英镑,我相信只要我喜欢,还能够得到更多,我不依赖别人,我是海关的首脑。^②

① 《赫德日记——步入中国清廷仕途》，中国海关出版社，2003年1月，第379—380页。

② 《赫德日记——赫德与中国早期现代化》，中国海关出版社，2005年10月，第61页。

这一段文字不但告诉我们总税务司的年薪为 4 000 英镑(折银 13 000 两),而且还给了我们以下的印象:赫德作为海关的首脑,想拿多少钱都可以(我相信只要我喜欢,还能够得到更多)。

根据以上的信息,我们可以知道,截至 1864 年底赫德在中国海关的累积收入为 17 810 英镑。为了与 1887 年底时的已知资产进行比较,我们必须对赫德在 1865 年至 1887 年在海关的合法收入进行估算。这里我们至少可以有两种方法:第一种估算方法假设总税务司的年薪一直是 4 000 英镑。在这一种假设下,赫德在 1854 年至 1887 年之间一共从海关领到了 109 810 英镑。第二种估算方法假设总税务司的合法年薪随年龄略有增加。为了简便,我们假设 1865—1887 年间,赫德的平均年收入为 5 000 英镑(即与英国本土内阁大臣的年薪相等)。在第二种假设下,赫德从海关一共领取的合法收入为 132 810 英镑。

(2) 赫德在 1887 年底的已知资产的金额:

赫德的资产由以下几部分组成:①土地房产;②股票;③政府、企业债券;④现金;⑤珠宝和贵重金属等。当然,这里我们讨论的是净资产。也就是说,赫德的净资产是①—⑤项目的总和减掉赫德所欠的债(如果有债的话)。赫德对自己的资产保密,我们只能通过他与金登干的密件中所透露的蛛丝马迹去进行估算。

赫德在 1891 年 3 月 22 日给金登干的信中说:

我的某些投资(土地、房产、中国贷款)在此间的账本上编号为 28—33 号。因此,请把 Z/690 函中提到的(编为 34—37 号)称之为新

的投资。^①

这封信中有极为重要的信息。赫德在信中直接地告诉我们，他持有的土地、房产及中国贷款（即赫德以私人的钱通过银行向中国政府贷款）一共有六宗（28—33号），其中有三宗我们是知道的：二宗是爱尔兰的地产，爱尔兰阿尔马郡基尔莫利阿蒂与安特利姆郡本特拉和奥尔德夫列克。1879年赫德给金登干写信说：

大约在八年或十年前我父亲把我在爱尔兰购置的土地的地契存入了伦敦丽如银行，委托安全保管，并作为我当时没能偿还银行垫款的抵押，我在爱尔兰购置的土地在：

1. 基尔莫利阿蒂，属阿尔马郡；
2. 本特拉和奥尔德夫列克，属安特利姆郡。^②

一宗给中国政府的贷款：95 000两银子（折25 265英镑）。这条信息来自赫德1877年给金登干的信：

“贷款：汇丰银行抓到了贷款五百万两银子的生意。政府付给中间人（胡光墉）利息15%，他付给银行10%，银行付给购买债券的公众8%。就已把我所能够凑集的钱十万两全部投入。我实际付出九万五千两，每年获利八千两。”^③

其他的三宗应该是房地产：1878年10月，赫德赴滨海城市布赖顿休养。为重振家声，命弟及金登干在他家乡购买了大片地产。^④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五册第355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二册第264页。

③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620页。

④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681页。

此外，赫德夫人于 1882 年离开中国，一直到 1906 年不再回来。赫德为她在伦敦卡多根广场购置了一座舒适的房屋，供应她充裕的礼物。^①这些在英国和爱尔兰的房地产的购买成本是多少呢？我们有一条线索：赫德在 1869—1870 年间购买了基尔莫里阿蒂的土地。1876 年 12 月 27 日，赫德函告其夫人用 6 万英镑的价钱把基尔莫里阿蒂处房地产的剩余部分购入。^②为了保守起见，我们将赫德在英国和爱尔兰所有房地产的购置成本定为 6 万英镑。

因丽如银行倒闭，赫德在英格兰银行开了一个私人账户，并通过这一账户购买了大量英国政府和其他外国政府的债券。截至 1887 年底，这些债券的总值为 86 713 英镑。^③

综上所述，我们对赫德在 1887 年底的已知部分资产估算如下：

表十五 赫德在 1887 年底的已知部分资产金额表

项 目	金额(英镑)	比 例
爱尔兰与伦敦的房地产	60 000	35%
对中国政府贷款	25 265	15%
其他政府债券	86 713	50%
总 计	171 978	100%

这里我们提醒读者，爱尔兰的房地产占已知资产金额的 35%。

① 《赫德日记——赫德与中国早期的现代化》第 473 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一册第 476 页。

③ 《中国海关密档》第四册第 688—689 页。

这一比例(也就是说6万英镑估算值)并不高,原因是赫德认为爱尔兰的地产是最安全可靠的投资。^①

显然,我们估算的赫德部分资产(171 978 英镑)远高于他估算的累积合法收入(109 810—132 810 英镑)。这不能证明赫德在贪污,因为这两个数字都来自于估算。但它们还是可以给我们如下的启示,赫德的年收入要远远高于5 000 英镑。

(3) 赫德在1884年的年收入在25 000 英镑或10万两银子上:

1885年3月22日,英国驻华公使巴夏礼因病在北京去世。同年3月30日,英国政府决定赫德作为他的继任人并通知了赫德。为了让赫德对这一职位有兴趣,英国政府给赫德的年薪为每年2万多英镑(或为英国内阁大臣4—5倍的年薪)。我们怎么知道这一机密的呢?要回答这一问题,我们必须先谈一谈斯图尔特·伦道尔。伦道尔是英国大军火商阿姆斯特朗公司的股东,下议员。他在伦敦消息灵通,与当时的殖民地大臣格兰维尔勋爵关系十分密切。伦道尔与曾在维多利亚时代四次出任英国首相的格莱斯顿(William Gladstone)私交甚好,他们俩还于1890年成为儿女亲家。伦道尔也有机会入阁。1886年2月26日,金登干给赫德写道:

今日下午,斯图尔特·伦道尔先生来此谈了很久。附上他给您的短信一封,大概是告诉您,他几乎当上外交部副大臣兼殖民部副大臣。^②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五册第355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四册第297页。

斯图尔特·伦道尔是赫德在伦敦的忠实支持者。赫德对伦道尔的意见也极为重视。伦道尔告诉我们这一机密，即赫德出任英国驻华公使的年薪为 2 万多英镑。金登干在 1887 年 1 月 24 日给赫德的信中写道：

罗沙先生说，人们说您在中国积攒了达 100 万英镑的财富。您还记得，伦道尔曾说他从最有权威人士那里获悉，您放弃一年 2 万多英镑去出任英国公使。^①

我们有理由相信伦道尔消息的正确性，他所说的最有权威人士很大可能就是他的密友，当时殖民地大臣格兰维尔勋爵本人。

然而，此时赫德的年收入要比 2 万多英镑更多。关于这一点，赫德在给夫人的密电中说得很清楚：

（按：1885 年 4 月 13 日）赫德及其夫人来往密电如后：绝密。英国政府想要我就任这里的全权公使一职，总理衙门催我接受，而接受这一任命势必延长我呆在中国的时间，薪俸比以前要少，还可能没有养老金。不过，它使我有机会来做也许是有益的工作并体面地结束我在中国的经历，获得荣誉等等，是否足以弥补将要遭受的损失？你要求我怎么做呢？是接受还是谢绝？你可就商于伦道尔，但务请明日回电，我得立即发电报通知我的决定。^②

我们请读者留意电报中的两点：

第一，赫德对伦道尔的意见很尊重，相信伦道尔对任命赫德为驻

① 《中国海关密档》第四册第 469 页。

② 《中国海关密档》第四册第 75 页。

华公使的背景较熟悉。因此，他说的 2 万多英镑的年薪非常可信；

第二，彼时赫德的年收入要多于 2 万多英镑，他直接告诉赫德夫人薪俸（按：2 万多英镑）比以前（按：海关总税务司的总收入）要少，并问夫人获得荣誉是否足以弥补将要遭受的损失。显然，这里的损失是指金钱的损失。

综上所述，如果我们把斯图尔特·伦道尔所说年薪 2 万多英镑定为 25 000 英镑的话，那么赫德的电报告诉我们在 1884 年，他的年薪大于这个数。也就是说，赫德的年薪至少是 25 000 英镑（折银子 10 万两），也许更多，比方说他的年薪可能是 42 704 英镑（折银子 170 816 两）。为什么是这个数字呢？

原因是： $42\,704 \times 23 \text{ 年} + 17\,810 = 1\,000\,000$ 英镑。也就是说，如果赫德在 1865—1887 年的平均年薪是 42 704 英镑的话，那么他在中国累积的收入正好是 100 万英镑。前葡萄牙驻澳门总督罗沙告诉金登干，赫德在中国攒积了 100 万英镑（折 400 万两银子）。

不管是年收入 10 万两还是 17 万两银子，这么大的数字不贪污是挣不来的。伦道尔的告密和赫德给夫人的电报是赫德在中国贪污的强有力证据。

第三节 经济史中的例子

（一）发现和读懂“京钱”

笔者在准备写 19 世纪北京的物价和收入时，第一步要做的事是

收集资料。而笔者找到的第一份资料是张德昌先生所著的《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记得那是十多年前，在香港大学附近的一家旧书店里花了 35 元港币买了这本书。当时我并不知道李慈铭是谁，也不知道户部行走是什么职位，只是觉得书中有许多 19 世纪北京的物价记录，这在一般经济史书中是极少见的。

在李慈铭的日记中，记录价格的货币单位有五种：(1) 银两；(2) 番元；(3) 制钱；(4) 京钱；(5) 天津制钱。就出现的频率而言，京钱的频率最高，其次是制钱、银两、番元和天津制钱。银两和制钱是最好理解的。张德昌先生在《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的第 6 页，指出在浙江省一两银子平均折换铜制钱 1 670 文。番元比较好理解，它指的是外国进口的银元，它的种类较多，其平均兑换率为一元洋银等于 0.7 两银子。天津制钱是什么，我不太清楚，不过这不太重要，因为第一，它出现的次数少；第二，李慈铭对天津制钱也有一个注解：“自出国门，皆以制钱五百为千”（光绪十年三月十七日日记）。最头痛的就是京钱。张德昌先生在他的书中并没有解释什么是京钱，只是在书中 6—7 页里给出了一系列京钱和银两的兑换率。

本作表格中关于银、钱比价的折算，由于同、光时期各年各地的市价不同，在《越缦堂日记》中，大部分有确切地记录，但也有若干年份没有记录，遇到这种情形，乃用前后各年之平均数字。其个别情形如下：

同治元年(1862)至四年根据所记北京市价，计：

同治元年 1 两 = 25 000 文(京钱，下同)

二年 1两=11 168文

三年 1两=9 250文

四年 1两=12 000文

同治五年到九年,依据浙江会稽的市价,一两银子折换铜制钱1 670文。

同治十年至光绪十五年,依据北京的市价(有*者为平均数),计:

同治十年 1两=10 440文*(京钱,下同)

十一年 1两=10 440文*

十二年 1两=10 440文*

十三年 1两=12 500文*

光绪元年至三年 1两=17 000文

四年至十年 1两=16 250文*

十一年 1两=15 500文

十二年 1两=12 741文

十三年 1两=10 000文

十四年 1两=11 500文

从这一段里,可以看出在李慈铭生活的时代一两银子大约兑换京钱13 000文。再由于一两银子可兑换1 670文铜制钱,所以一文铜制钱应该值7—8文京钱,京钱到底是什么样的钱?对这一问题的正确回答将决定我是否能把这本书完成。

笔者翻了许多现在书店里可以买到的关于中国金融货币史的

书，平心而论，它们对我要解决的问题没有任何帮助。著名经济史专家彭信威著有《中国货币史》一书。^①该书被普遍认为是中国货币史的权威性著作。彭信威在书中的 614—615 页和 623 页列举出同治、光绪年间银两兑换制钱的价格。

年 份	白银一两合制钱数[9]
同治元年(1862 年)	1550—1650
六 年	1500—1600(各省)
九 年	1856
十 年	1856
十一年	1856
十二年	1782
十三年	1787
光绪元年	1760
光绪二年	1705
光绪三年	1660

彭先生还在 621 页注[9]里解释：“除了注明京钱的数字外，都是指大制钱。清末京钱只是一种价格标准，支付时用普通制钱。京钱两文合制钱一文。”

京钱两文合制钱一文的说法并没有能解决我的问题。比方说，根据李慈铭日记记载，光绪元年至三年，银一两兑京钱 17 000 文。以光绪元年为例，如果京钱二文兑制钱一文，那么一两银应该兑制钱

① 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

8 500文(17 000 ÷ 2),几倍于彭先生所引用的银一两兑制钱 1 760文。显然,京钱两文兑制钱一文的说法在咸丰三年以后遇到了很大的麻烦。

对笔者有帮助的书是两位文化人陈明远先生和邓云乡先生的著作。陈明远先生著了一本《文化人的经济生活》。在这本书的 16 页,陈先生写道:

他(齐如山)后来在《故都三百六十行——物价变迁》一文中,回忆 19 世纪末年京师(首都,即今北京)城里的物价,留下了一段可贵的历史记录——

“约在光绪二十三、四年(1897、1898)年间,彼时余正肄业同文馆,每于星期日恒往同学家吃便饭,如有四个客,四个碟,饮酒吃打卤面,所费不过当十钱两吊,即九十八枚。……”

齐如山回忆中所说的“当十钱”也就是光绪二十三年间“当十”铜币,每枚贬值为相当于“制钱”两文(两钱重)。也就是说,“当十钱”98枚相当于“制钱”200枚,即两吊。

这一段文字对我的帮助,并不是文章里陈先生的解释。其实,陈先生的解释“当十钱 98 枚相当于‘制钱’200 枚,即两吊”是说不通的。这篇文选的真正意义是它第一次把二吊钱和 98 枚“当十钱”准确地对应起来。虽然我不懂为什么二吊是 98 枚当十钱,但我坚信,搞懂这一对应关系是读懂“京钱”的关键。

邓云乡先生是一位著名学者。读他的书,最让我敬佩的是他渊博的文史知识和笃实的治学态度。邓先生文章最大的特点,就是广

泛引用古人的原始记录，然后再加注自己的解说。

邓先生平生喜欢读古人日记，当然也爱读李慈铭的《越缦堂日记》。同时，邓先生对清代的价格也极有兴趣，他自然也意识到读懂《越缦堂日记》中“京钱”数字的难度。

在《红楼识小录》中的制钱篇，邓先生引用了李慈铭《越缦堂日记》咸丰十年四月二十四日记云：“以敝裘质钱五十吊。”邓先生然后写道：“这件破皮袄也不是真当了五万个铜钱，而只是当了二千五百文大钱。”

还有，邓先生在《清代物价三百年述略》中写道：

福格《听雨丛谈》记“京钱”云：

“今都中无以三十文为百之说，率以制钱五十文谓之京钱一百，以四十九文谓九八钱一百。讲话钱数，自一文至十一文，皆按制钱言。由十一文再加一文，则按京钱言，曰二十四文，相沿通行，殊不为异。”

明白了北京钱数上的虚数，才能正确地计算北京的价钱。为什么说五十京钱当一吊呢？这就是指五十枚咸丰当十大钱，一枚当十，名义上是十枚制钱，五百枚制钱为一吊，所以五十枚大钱也叫一吊了。

在这篇文章里，邓先生写出了五十枚“当十”钱等于京钱一吊的正确答案。读了这段文章后，我并没有完全被说服，其中一个理由是它不能解释齐如山回忆录中所说的“当十”钱二吊，即 98 枚。其实，邓先生虽然写出了京钱的正确答案，但他自己对这个答案也没有足够的信心。否则，他也不会在同一篇文章不远的地方犯了一个计算和概念的错误。这一点我将在下面详细说明。

真正让我搞清楚京钱概念的是一本名为《北京纪事》的书。记得有

一天,我去香港铜锣湾的商务印书馆看书。在三楼的新到书台上,有一本绿封面的书,我一看,便知道这应该是中华书局近代日本人写中国游记中的一本。拿起书一看,知道这是一本关于北京的游记。这时,我有点激动,希望这本书记录的是同治、光绪年间的事情,而不是民国时期的事,翻开封面,从简介里知道这本书记载了笔者 1873 年在北京留学时的所见所闻。买了书,回到家里,急急忙忙把书翻了一遍。果然,我的好运来了,这本书里包含的信息超过我最乐观的期望。

在书中的第 31—32 页,笔者小栗栖香顶描述了他初到北京向客店伙计请教如何使用钱的经过(参看本书第一章第一节)。他的这段记录很清楚地说明了四点:(1)京钱是一种报价方式,比如,房钱每天二吊;(2)京钱与当十钱枚数一一对应的关系;(3)一元洋银兑当十钱八吊五百,即一两银子兑十二吊一百四十;(4)当十钱一枚兑铜制钱三枚。

表十六 京钱与当十钱枚数对应关系表

京钱报价数	当十钱的枚数
满钱	50 枚
一吊	49 枚
...	...
二百	10 枚
一百八十	9 枚
一百六十	8 枚
一百四十	7 枚
一百二十	6 枚
一百	5 枚

从表十六中我们知道，在同治光绪年间的北京，京钱一吊等于当十钱 49 枚，这与齐如山先生回忆文章中的“当十钱两吊，即 98 枚”相符合；还有，一元银元兑当十钱八吊五百，则等于银子一两兑当十钱或京钱十二吊一百四十，这又和李慈铭在《越缦堂日记》中记录的银两兑京钱数字相接近；最后，一枚当十钱兑三枚铜制钱，这与我们能观察到的每两银子兑 1 670 枚铜制钱和每两银子兑当十钱十二吊一百四十的兑换率不矛盾。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给 19 世纪的京钱下一个准确的定义：京钱是 19 世纪北京（及其附近）的一种报价方式。这种报价方式与当时流通货币有以下的关系。

$$\text{京钱一吊} = \begin{cases} 500 \text{ 枚铜制钱：当十钱不流通时} \\ 49 \text{ 枚当十钱：当十钱流通时。} \end{cases}$$

这个定义的双重性再加上北京传统上的特别叫法，是京钱难以捉摸的根本原因。这里我们提醒读者：在同治光绪年间，500 枚铜制钱折合 0.3 两白银（ $500 \div 1\,670$ ）。49 枚当十钱则等于 98 枚铜制钱（大钱一枚抵制钱二枚）或 147 枚铜制钱（大钱一枚抵制钱三枚）。如果我们取平均值，则有 49 枚当十钱等于 123 枚铜制钱，折银 0.07 两（ $123 \div 1\,670$ ）。简单地说，咸丰朝以后的京钱价值（当十钱 49 枚）只等于咸丰朝以前京钱价值的四分之一（ $123 \div 500$ ）。

下面，我将根据京钱的定义来解释两个 19 世纪的北京物价。

邓云乡先生在《清代物价三百年述略》中写道：

李慈铭《越缦堂日记》咸丰七年九月初五日记云：

“收宝泰铺存项元宝两锭，锭银五十两，计钱一二八千四百五十文。”

当时李慈铭在绍兴，就是 1857 年，绍兴九月份的钱价是每两纹银换钱一千二百八十四五文。同书咸丰十年三月十四日记北京钱价云：

“换银十九两一钱，付赎衣钱百廿四吊四百文。”

每两折合约六吊五百五十文，但这是京陌计算方法。按当十折算，只六百五十五枚当十大钱，而一大钱折合外地制钱以一比二计算，仍合一千三百十枚小制钱，同绍兴钱价近似。

邓先生虽然在同一篇文章中写出了一吊京钱的正确答案（一吊京钱等于 50 枚当十钱），但他并没有按这个公式去计算。假如邓先生按一吊京钱等于 50 枚当十钱计算的话，他所得到的结果是每两换 655 文外省制钱（ $6.55 \times 50 \times 2 = 655$ ），显然这个数字太低，于是邓先生就用了一吊京钱等于 100 枚当十钱的方法去计算。想必邓先生对他自己的正确答案也不十分确信。如按我们新的定义来算，则有：6 吊钱等于 294 枚当十钱（ $6 \times 49 = 294$ ），五百五十等于 27.5 枚当十钱（见表十六），所以一两银子兑 321 枚当十钱。再因每枚当十钱兑 3 枚铜制钱，则有一两银子兑 963 文制钱。这结果虽比 655 文要好，但还是太低，其原因并不是我们关于京钱的定义不对，而是一两银子兑京钱 6 吊 5 百文太低。再读李慈铭的原文，李只是说他卖掉 19 两银子，用 124 吊 4 百文（京钱）去赎衣服，而并没有说银钱价是 6 吊 5 百，查张德昌先生的书，得知咸丰九年

一两银子兑京钱 17 吊^①。

台湾学者邱仲麟发表了一篇题为《水窝子——北京的供水业者与民生用水(1368—1937)》的论文。在讨论晚清北京水价时，邱先生写道：

光绪元年(1875)三月的《申报》(按：光绪乙亥(1875)三月二十一日)，谈到北京的水价：“甜水每担京钱八十文，苦水减半。”但至六月，北京因干旱，水价涨了一倍，当时的《申报》就指出这与井户的把持、哄抬有关：“京师水值昂贵，已列前报，近来干旱数月，水价有加无已，前三门一带，甜水每担当十钱一百六十文，桶仍奇小，较江浙之挹彼往兹者，仅形四分之一耳。至于苦水，即不便饮，又不能炊”^②。

《申报》报道了三月份甜水每担京钱八十文，六月份甜水每担涨至当十钱一百六十文。按我们的定义，光绪元年北京流通当十钱，所以京钱八十文代表当十钱四枚。当十钱一百六十文代表当十钱八枚，所以水价涨了一倍。这里我想提醒读者，京钱八十文并不代表铜制钱四十文，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如果三月份的水价是铜制钱四十文的话，那么六月份水价当十钱八枚值铜制钱二十四文（每枚当十钱值铜制钱三枚）。这样一来，水价不但没有涨，反而跌了 40%，显然，这一结论与报道的原义不符合。所以，京钱八十文在这里代表当十钱四枚。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34 页。

② 《中国的城市生活》，李孝悌编，新星出版社，2006 年，第 231 页。

(二) “京钱”含义的两重性和光绪九年至十四年的北京金融危机

在同治、光绪年间的北京，由于金属货币不能满足社会对货币的需求，流通货币也多样化了。据清人徐珂《清稗类抄》说：

光绪庚子以前(按：1900年前)，京师钱市流通之物凡四种：一，生银(银锭、碎银)；二，大个儿钱(虽有当十字样，实不过抵制钱二文)；三，银票；四，钱票。^①

显然，这一时期北京已没有铜制钱在流通，而流通的是当十钱和钱票。有理由相信，信用好的钱铺开出的钱票能在市场上广泛流通。齐如山在回忆晚清去戏院听戏时这样写道：

因为倘买票(按：听戏)则合约九吊五六百钱，给他(按：看座的茶房)十吊票，其余四五百钱便算是赏他的钱。^②

这里的十吊票指的是钱票。

慈禧太后有一个愿望，那就是在北京恢复咸丰以前的铜制钱。光绪九年，她令户部尚书阎敬铭筹办恢复制钱。可是，恢复制钱的消息一传出，市场就乱了，当十钱的流通受到质疑，钱铺更不肯出票。用现在的观点来看，恢复制钱的消息导致了北京货币供应量的萎缩，钱铺倒闭，社会动乱。下面，我们来看一看彼时有关当事人对危机的描述。

① 《清稗类抄》，徐珂编撰，中华书局，1984年，第五册，第2292页。

② 《齐如山回忆录》，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年，第87页。

何天爵(Chester Holcombe)是美国人,同治、光绪年间在北京的美国驻华使馆历任翻译、头等参赞、代办等职务。在《真正的中国佬》书里,何天爵记录了光绪九年(1883)在北京发生的货币金融危机:

1883年,在北京出现了一个奇特的金融现象:由于两家实力雄厚的钱铺相继破产而引起社会上一阵不大不小的恐慌。其导致的主要后果之一,是其他信用良好的钱铺和银号,在人们用银子兑换钱币时,它们宁愿用铜钱支付,而不愿给出自己发行的纸币,他们甚至还许诺,可以高于本金 15% 的利息,将自己以前发行的纸币赎回。而他们在以前发行纸币的条件是一年之内持有者不得要求兑换硬币。对于这一稀奇古怪的现象,没有人能够作出合理的解释。即使朝廷的户部尚书对此也表示无法解释。……应该说,只有在中国,才会有人在买东西时,宁愿以高于本票 15% 的价格用铜钱去支付。^①

光绪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李慈铭在他的日记里写道:

自去年六月下旬,户部尚书阎敬铭私议欲改复铜制钱,于是银价骤贱,钱铺废歇三十余家……近日银一两易票钱十四千五百。松江银减二百。若易现钱则十六千五百,以钱肆不肯出票也。^②

光绪十二年一月四日,李慈铭记云:

是日市中复禁小钱不行。银价易票钱每两十二千有奇,易现钱十七千有奇。自昔年孔宪毅、张佩纶等条陈钱法后,各钱铺遂不肯出

① 《真正的中国佬》何天爵,中华书局,2006年,第272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年,第243页。

票。诸肆之有力者皆效之。惟盐、米、油、烛小肆行票钱。于是市中易银，票钱与现钱遂有二价。^①

光绪十三年四月六日，李记云：

民间窃议制钱一出，大钱将废，各铺所开钱票，恐将来亏折，纷纷收回，遂致钱票现钱价值悬殊。^②

从以上的原始记载里，我们知道，危机的一个主要后果是钱铺力求用高价收回已开出的钱票，不愿意出新钱票，从而导致一两银子换现钱十七吊，而换钱票只有十二吊。美国佬何天爵认为这不可思议。怎样用现代经济学的观点来解释以上这些现象呢？

这些现象之所以奇怪，从表面上来看，它们的存在会导致大量的套利机会(arbitrage opportunities)。假设我们回到 1884 年的北京，有一家信用良好的钱铺，它的资产负债表如下：

资产项目	负债项目
现银 10 万两	资本 10 万两

从李慈铭的日记中，光绪十二年一月四日，我们知道一两银子兑当十钱十七吊，兑票钱十二吊，我们可以开票 10 万吊，为此，我们将收回现银 8 333.3 两($100\,000 \div 12 = 8\,333.3$)，然后再用 5 882.4 两银子去购买 10 万吊当十钱($5\,882.4 \times 17 \text{ 吊} = 100\,000 \text{ 吊}$)。在完成了这些交易后，钱铺新的资产负债表如下：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43 页。

② 《秘密结社与社会经济》，魏建猷著，上海书店出版社，2007 年，第 404 页。

资产项目		负债项目	
现银	102 450.9 两	钱票	10 万吊
当十钱	10 万吊	资本	102 450.9 两

如果我们比较两个资产负债表的话，我们发现资本增值了 2 450.9 两，钱票的数字增加了 10 万吊，当十钱也增加了 10 万吊。这个小小的例子告诉我们，当钱票贵于现钱的时候，钱商应该更愿意开票。那么，为什么光绪九年至十四年，北京钱商不但不愿开票，反而要用高价来赎回已开出的钱票呢？

回答这一问题的关键是钱票的单位，如果钱票上写的是当十钱，钱商没有任何风险。即使当十钱作废，当十钱仍在钱商的钱柜里，凭票取钱（当十钱），不会有麻烦。

如果钱票上写的是京钱，问题就复杂了。假设“当十钱”作废，铜制钱恢复流通，京钱一吊就便成了 500 枚制钱。这样一来，10 万吊京钱票折成 5 000 万枚铜制钱。按银子一两兑 1 670 枚铜制钱来算，10 万吊京钱票就要抵 29 940 两银子。我们可以为钱商算一算他的损失。如前所述，10 万吊京钱抵 29 940 两银子。钱商的钱柜里还有 490 万枚当十钱（10 万 \times 49）。按当十钱一枚抵制钱 2 文，490 万枚大钱折合 980 万枚制钱。按银价 1 两兑 1 670 文制钱，980 万文制钱折合银子 5 868 两。钱商的持银数为 108 318.9（5 868 + 102 450.9）。减去负债（29 940 两），还剩 78 378.9 两。资本损失为 21 621.1 两（100 000 - 78 378.9）。

综上所述，如果钱铺开票以京钱为单位，那么我们就可以明白为什么在制钱要取代当十钱的时候，钱商就会不肯开票了。尚绶珊于光绪

年间在北京从事金融工作，他在回忆北京的钱铺运作情况时，这样写道：“在清朝期间，北京最大钱铺为东四牌楼之‘四大恒’，即：恒利号、恒和号、恒源号及恒兴号（四家联号）……此项银票、钱票，由出票家用纸条书写：凭条付北京市秤银或公砵银若干两，也可以带零，如几钱几分，加盖本号图章。钱票则写：凭条付京钱若干吊，也能带零，如几百文，加盖本号图章。”^①上文明确地告诉我们北京钱票是以京钱为单位的。

京钱的双重性是解读光绪九年至十四年北京货币危机的关键。如果读者还是不太相信这一解释的话，我们一起来读一读当时户部尚书阎敬铭的奏折：

本月初三日，臣翁同龢仰蒙召对，面奉皇太后懿旨：现在民间银价日落，钱票日贵，总由商民等未知大钱与制钱如何折抵，观望怀疑，尔部速筹办法，明白晓谕等因。钦此。

臣等即日遵旨会商。查现在市间每银一两，易当十钱十四吊零，而票钱止易九吊有零，低昂过甚。且物价不减，兵民实受其病。……窃见自本月初三以后，钱铺续有关闭，钱票、现钱涨落不常，狡狴情形，实难揣测。总之，钱票之贵，由于钱票之少，而钱票之少，由于民间窃议，以为制钱一出，大钱将废，各铺所开钱票，恐人持票索取制钱，必致亏折，于是豫先将票收回，遂致钱票日稀日贵。^②

① 《北京炉房、钱铺和银号琐谈》，尚绶珊著，《文史资料选辑》第四十四辑，第259页。

② 《户部尚书阎敬铭等折——北京大钱跌价钱票日贵亟宜宣示折抵章程——光绪十三年四月初六日》选自《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一辑，中华书局，1964年，第530页。

在这篇折子里，所云“恐人持票索取制钱”是指京钱一吊等于 500 文制钱。当大钱作废，持票人就可以向钱铺索取制钱，这样一来“必致亏折，于是（钱铺）豫先将票收回”。

光绪九年至十四年的货币危机还让我们间接地发现清朝的另一个问题，户部尚书与钱铺商人没有沟通。早在光绪九年时，钱票贵于现钱的现象就很普遍。据何天爵的报道，当时朝廷的户部尚书（按：阎敬铭）也不明白为什么。其实，钱商是知道什么的。如果户部尚书去问一问大钱商，就会明白危机的原因了。然而阎敬铭好像一直没有去问，一直等到光绪十三年以后，奉旨会商，才把问题搞明白。

（三）19 世纪银两与英镑的汇兑率

张国辉写了一本《晚清钱庄和票号研究》。^①笔者在书中曾讨论胡光墉（雪岩）在 1881 年囤存生丝的经过：

大约从 1881 年 5、6 月间新丝上市以后，胡光墉便陆续收购大量生丝。不过他对于国际市场生丝行情却缺乏可靠的情报。因此，他的经营不免带有一些主观性和盲目性。比如 1882 年 9 月底，上等丝每包在伦敦的售价仅仅 16 先令 3 便士，但上海的丝价，由于胡的收购和操纵，折合英镑竟达 17 先令 4 便士。到 1883 年 5 月，胡所囤存的生丝已达 14 000 包，为此他已垫付资本约 2 000 万两。^②

我们知道，1881—1883 年每英镑兑 3.9 两银子。假如胡收购生

① 《晚清钱庄和票号研究》张国辉著，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7 年。

② 同上，第 145—146 页。

丝的价格为每包 17 先令 4 便士,即每包 3.38 两。他收购了 14 000 包,应该占用资本 47 320 两,怎么会变成张先生所说的 2 000 万两呢?这不是错了 423 倍吗?

还有,在书中的 147 页,张先生写道:

1883 年 9 月初,上等 4 号辑里丝每包价格为 427.5—428.5 两。

这里每包 427.5—428.5 两和上一段里每包 17 先令 4 便士相矛盾。17 先令 4 便士还不到 1 英镑,而 427.5—428.5 两银子却等于 110 英镑左右。

我的感觉是,张先生对晚清的汇率不甚明了,而且对数字好像也不太敏感。

(四) 清朝江南的煤价与“能源荒”

著名经济史专家李伯重教授的研究重点是明清江南工业化的问题。为了说明明清时期江南存在的能源荒,李教授引用了乾隆三十三年(1768)陈宏谋编辑的《物料价值则例》。书中记载了当时官府在上海等 5 个县采购煤炭的价格:每斤付银 3.4 分,即买 100 斤(老秤)煤付 3.4 两银子。^①如果这个价格是当时的真实价格,那么在江南煤比米贵许多。

我在写这本书时,找到了四处关于煤价的记载:

第一,在日本僧人小栗栖香顶的书中,记载了 1873 年北京的煤价,每 100 斤煤(旧秤)要大钱 4 吊 200,即“当十”钱 206 枚,折银 3 钱

^① 《江南的早期工业化》,李伯重著,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 年,第 298 页。

4 分 6 厘；^①

第二，光绪二年，李慈铭一家买煤 2 255 斤，折银 3.7 两。由此推算，光绪二年京师的煤价为每 100 斤要 1 钱 6 分银子；^②

第三，乾隆二十七年正月十一日，兼管工部的大学士史贻直奏称：

“往年京城煤价每斤市钱不过 5 文，今月每斤钱 7 个有零。”^③

乾隆二十七年（一两银子兑 833 文钱）^④，买 100 斤煤需要花 8 钱 4 分银；

第四，1674—1676 年间，耶稣会传教士鲁日满（比利时人）在江南常熟传教。他的日记里记载了当时煤的价格：当时煤 1 斤值 7.5 文钱。^⑤同期一两银兑 2 500 文。每 100 斤煤折合银两 3 钱。

如果我们对以上的四个煤价加以平均，得到每 100 斤煤（老秤）值银子 4 钱 1 分。这个平均数仅为李伯重教授所引用的煤价的 12%。

由此看来，清朝江南到底有没有能源荒是一个值得深入讨论的问题。

①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陈继东、陈力卫整理，中华书局，2008 年，第 42 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159 页。

③ 《老北京的煤业》，袁树森著，学苑出版社，2005 年，第 193 页。

④ 《清代货币金融史稿》，杨端六著，武汉大学出版社，2007 年，第 173 页。

⑤ 《清初耶稣会士鲁日常熟账本及灵修笔记研究》，[比利时]高华士著，大象出版社，2007 年，第 527 页。

附录

清朝京师“京钱”考

邵 义

在清朝北京,大部分商品和劳务的价格(包括银钱比价)是以京钱为单位的。因此要真正地读当时北京的社会经济史,就必须准确地了解“京钱”的内涵。然而,“京钱”是一个复杂的概念:“京钱”一吊(1000文)既等于500枚制钱,又等于50枚当十钱(1853—1905年间),而50枚当十钱的市场价值并非等于500文制钱,只抵100枚制钱。于是,摆在我们面前的是以下一个逻辑问题:A(京钱一吊)等于B(500枚制钱)和C(50枚当十钱)。而B却不等于C(50枚当十钱兑100枚制钱)! 本文将为解决以上问题而展开。在第一节中,我们将考证京钱与制钱的关系;第二节中,我们将讨论京钱与当十钱的关系;在第三节中,我们将对清朝京师“京钱”下一个合理的定义,并用它来解读19世纪京师的物价、银钱比价和光绪九年至十四年在京师发生的货币金融危机。

“京钱”与制钱的关系

“京钱”的出现远早于 1853 年大钱的出现，笔者看到的最早关于京钱的记录为乾隆三十年（1765）。“蒙此，当即差传季三到案，讯据供称：小的是采育延寿营民人，旗人常亮的地原是小的承种。上年（乾隆三十年）八月内，常亮亲到小的家里，说要每年租京钱一百千。”^①

有记载说顺治时就有京钱，乾隆时代的葛祖亮在《皇朝经世文新编》卷五三中《钱法议》中说京钱始于顺治、康熙之时。^②但笔者没有读过此文。

清人陈森所著小说《品花宝鉴》讲的是京师道光年间的事。书中有许多关于京钱的记录。在书中的第三回第 38 页，卖烟壶老王说道：“这位爷闹脾气，整的不要要碎的。如今索性拉交情，整的是六两银，碎的是六吊大钱，十二吊京钱。”^③

在书中的第八回，陈森写道：“元茂便皱着眉，拢着袖子闲踱，踱了一会道：‘我们俩听戏，三百大钱就够了。’聘才道：‘若论三百呢，我还打算出来，就是冷清清的听那几出戏，也无甚趣味。你

① 《户部为常亮呈控民人季三霸地捐租事致内务府咨文，乾隆三十一年九月》，《清代档案史料丛编》第五辑，中华书局，1980 年，第 91—92 页。

② 《中国古近代金融史》，叶世昌、潘连贵著，复旦大学出版社，2001 年，第 128 页。

③ 《品花宝鉴》，陈森著，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 年，第 38 页。

不见人家带着垫子坐官坐，一群相公围着，嘻嘻笑笑的，好不有趣。听了几出，便带他们上馆子饮酒。那陪酒的光景，你自没见过，觉得口脂面粉，酒气花香，燕语莺声，伪嗔佯笑，那些妙处，无不令人碎心荡魄。其实所花也有限，不过七八吊京钱，核起银子三两几钱，在南边摆一台花酒，也还不够。我就没有这几吊钱，作不起个东道①。””

京钱与制钱如何兑换？这个问题较容易回答。京钱 100 文折合制钱 50 文(枚)，清人福格在《听雨丛谈》卷七京钱篇写道：“今都中无以三十文为百之说，率以制钱五十文谓之京钱一百，以四十九文谓之九八钱一百。讲说钱数，自一文至十一文，皆按制钱数言；由十一文再加一文，则按京钱言，曰二十四文，相沿通行，殊不为异。”②

笔者请读者注意上文中的三点：(1)京钱一百文合制钱五十文，京钱一吊(1 000 文)折合制钱五百文。这一定义被当今绝大多数清朝货币金融专著所选用；(2)在 19 世纪京师，还有一种九八京钱说法，它以 490 文(枚)制钱为京钱一吊；(3)在 19 世纪的北京，京钱最小的数字是二十四文。换句话说，如果一件商品的价格小于 12 文制钱，那么人们在报价时只说制钱而不用京钱。

为什么京钱 1 000 文(一吊)折合 500 枚制钱？这一问题较复杂。

① 《品花宝鉴》，陈森著，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 年，第 108 页。

② 《听雨丛谈》，福格著，中华书局，2007 年，第 151—152 页。

传统的解说如下：京钱最初代表一种重量较轻的小制钱。这种小制钱含铜量约为制钱的一半。在交易中，京钱则表示小制钱，以区别于制钱，两枚京钱等于一枚制钱。彭信威先生是持京钱等于小制钱说法的代表性学者。他曾写道：“康熙四十一年又恢复（按：制钱）一钱四分的重量，另外铸造一种七分的轻钱……京师以小钱为主，外省以大钱为主，所以大钱在北京以五十为一百，京钱二百，实际上是一百。”^①

山东大学历史学家黄冕堂先生也持有同样的观点。他在《中国历代物价问题考述》中写道：“清代各朝都由官府铸造铜钱，名曰制钱或大钱，制钱每枚大小和轻重不一，但以每枚一钱二分者居多。康熙时曾一度铸造一种小钱，每枚重量仅八分，名曰‘京钱，’主要流行于京津和山东一带。一般规定：京钱二枚换制钱一枚。”^②

笔者认为，传统的京钱表示小制钱的说法不太可信，其理由如下：在清朝京师，小民的日常交易金额在 12 文制钱以下的数目甚多。比如：一斤菜值二、三文制钱，一个鸡蛋卖三文制钱，一块烧饼和一个菜包子各值二文制钱，茶馆的茶资为二文制钱等等。以烧饼为例，制钱二文一块折合小制钱四文一块。如果京钱曾代表小制钱，那么我们应该看到四文京钱的报价。然而清人福格明确地告诉我们在清朝京师没有京钱 1 至 23 文的说法。换句话说，京钱最小的数字为 24

① 《中国货币史》，彭信威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第 606 页。

② 《中国历代物价问题考述》，黄冕堂编著，齐鲁书社，2008 年，第 9 页。

文的事实，排除了京钱曾经代表过小制钱的可能性。

既然京钱不代表小制钱，京钱又代表什么呢？笔者认为，京钱的产生应该是满足一种虚的报价方式的需要。京钱从来没有代表过任何一种真实的铜钱。京钱与制钱的兑换率（京钱二文折制钱一文），应该是发明这一虚的报价方式的人所决定的。关于以上的观点，笔者没有足够的证据，但有一条线索。何天爵（Chester Holcombe）是美国人，同治，光绪年间在北京的美国驻华使馆任翻译、头等参赞和代办等职务，何君喜欢交际，与晚清大学士文祥、户部尚书阎敬铭、户部侍郎曾纪泽交往甚密。他对晚清的货币金融问题也很有兴趣。大概是受到了当时高人的指点，何君曾这样解释京钱的产生：

“曾有一位聪明的皇帝将朱笔一挥，下令国内的铜钱贬值一倍。他规定现在两文铜钱等于以前一文铜钱的价值。大部分地区乖乖服从了那位无上威严的天子的意志。但也有一些地方拒绝接受如此荒唐滑稽的做法。然而大部分地区服从归服从，但其服从的方式却是皇帝老儿始料不及的。按照这条规定，如果现在要买一两银子，那么所用的铜钱应当恰好是以前的两倍。如果有人不了解这些，那么当他在帝国各地游历时，他会遇到的一些事情感到大惑不解。比方说，在一个村子，他可以用三千六百文铜钱兑换一两银子；而到了另外一个也许相距不到十二里路的村子，他却发现一千八百文铜钱便能兑换一两银子。而如果在两个地方他把一两银子卖掉，他会发现两处得到的铜钱是相等的。在上面的例子中，虽然一个村子接受了铜钱贬值的命令，但所有商品的价格同时也上涨了一倍。结果，所有

的生意都还是老样子，根本未受影响。另一个村子里的东方人更加理智和务实，他们悄悄地自行其是，不与皇帝合作。”^①

从上文中我们可以得到以下三条信息：第一，文中所说的接受了铜钱贬值命令的村子（或地方）显然是使用“京钱”的地方。那些没有接受贬值命令的地方则是使用制钱的地方；第二，这位皇帝下令贬值铜钱的目的应该是扭转银贱钱贵的局面；第三，因为京师使用“京钱”，我们有理由相信那位聪明的皇帝在发布铜钱贬值命令时应该住在北京。很遗憾，何君并没有告诉我们那位聪明的皇帝是哪一位。我们还需要进行更深入的研究，以确定京钱产生的时间和原因。

“京钱”与当十钱的关系

咸丰三年（1853 年），清政府开始在京师回收制钱改铸大钱。所谓大钱，其实也是一种铜钱，其形状与制钱一样，圆形方孔，而区别在于：普通制钱的价值以个数计算，而大钱却在铜钱上加了两个字：当几（即当几枚普通制钱使用）。比如，大钱有当十钱（即一枚大钱当十枚普通制钱），“当百”（即一枚当一百枚制钱）等等。然而，在各种大钱中，流通面最广和时间最长的是当十钱。当十钱在京师又称为大钱或大个儿钱。光绪 31 年（1905 年），北京停止铸造当十钱。

京钱与当十钱的关系如何？京钱与当十钱的关系如下：（1）先按

^① 《真正的中国佬》，（美）何天爵著，中华书局，2006 年，第 268—269 页。

京钱二文合制钱一文把京钱的数目折合成制钱的数目；(2)再按当十钱一枚抵制钱十枚的兑换率将制钱的数目折成当十钱的枚数。例如：怎样计算京钱一百文应该等于多少枚当十钱？我们知道，京钱一百文等于制钱 50 文(枚)。再因 1 枚当十钱(理论上)兑十枚制钱，我们则得到京钱一百文等于当十钱五枚。例二：京钱一吊(即 1 000 文)代表多少枚当十钱？京钱一吊折合制钱 500 文，而 500 文制钱则等 50 枚当十钱(一枚当十钱抵制钱十文)，所以京钱一吊等于当十钱 50 枚。这里，我们提醒读者，九八京钱一吊则等于 49 枚当十钱。为什么呢？九八京钱的定义是京钱一吊等于制钱 490 文。再为当十钱一枚抵制钱十枚，所以九八京钱一吊等于当十钱 49 枚。下面，我们来看一看上述京钱与当十钱关系的证据。

徐珂编《清稗类钞》记述：“光绪庚子以前(1900 年以前)，京师钱市通行之物凡四种：一、生银。银锭、碎银。二、大个儿钱，虽有当十字样，实不过抵制钱二文。三、银票。四、钱票。……钱票宽二寸许，长约五寸，中记钱额，盖方印，左角又盖发行各铺之图记。票额至不等，都凡七种：有一吊者、二吊者、三吊者、四吊者、五吊者、六吊者，并有十吊者。(吊者，等南方之所谓百。一吊合大个儿钱(当十钱)五十枚)。”^①

这里的一吊指的是京钱一吊。尚绶珊光绪年间在京师炉房工作。他在回忆光绪年间京师钱铺运作情况时写道：“此项银票钱票，

^① 《清稗类钞》，徐珂编撰，第五册，中华书局，2003 年，第 2292—2293 页。

由出票家用纸条写。……钱票则写：凭条付京钱若干吊，也能带零，如几百文，加盖本号图章。”^①

从尚绶珊先生的文章中，我们可以知道徐珂文中的吊数都是指京钱吊数。因此，徐先生所说的一吊合大个钱五十枚，应该是指京钱一吊折合当十钱五十枚。这是京钱与当十钱兑换率的证据之一。

日本人小栗栖香顶 1873 年到北京。在他的回忆录中，他曾描述了第一次见到大钱的情景：“我不知道一吊钱怎么算，叫伙计拿一个洋钱上钱店去卖，伙计拿来当十钱八吊五百，回票曰：‘京都当十钱、四十九个为一吊。’我才见当十钱，钱面有咸丰重宝或有同治重宝的字，背有当十的字……他（按：伙计）云：‘当十钱五个叫一百，六个叫一百二，七个叫一百四，八个叫一百六，九个叫一百八，十个叫二百。当十，四十九个为一吊，五十个为满钱，你细细算算’。”^②

上文中的数字皆为京钱，当十钱五个叫一百，是说当十钱五个为京钱一百，这是京钱与当十钱关系的证据之二。从小栗栖香顶的书中，我们知道同治年间北京流行的是九八京钱，即当十钱四十九枚为京钱一吊。在本文中，为了论述方便，笔者皆以 50 枚当十钱为京钱一吊，从而忽略九八京钱与京钱 2% 的差别。

① 《北京炉书、钱铺和银号琐读》，尚绶珊著，《文史资料选辑》第四十四辑，第 259 页。

② 《北京纪事、北京纪游》，[日]小栗栖香顶著，中华书局，2008 年，第 31—32 页。

京钱的合理定义和应用

在本文的第一节中,我们得出京钱一吊等于制钱 500 枚。在第二节中,我们又按照一枚当十钱等于 10 枚制钱的关系推算出京钱一吊等于 50 枚当十钱。我们还引用了当时人的记录证明在咸丰、同治、光绪年间京钱一吊的确等于当十钱 50 枚。

读到这里,细心的读者将会提出以下一个尖锐的问题:根据徐珂的记载,晚清当十钱一枚在市场上只抵制钱两文。按照一种算法,京钱一吊等 500 文制钱,按别一种算法,京钱一吊等于 50 枚当十钱而 50 枚当十钱在市场上只能兑换 100 文制钱。显然 500 文制钱不等于 100 文制钱。为了解决这一矛盾,有必要对京钱下一个合理的定义。为此,笔者假设以下两个条件成立:(1)京钱 1 吊等于 500 文制钱还是等于 100 文制钱,由付钱的一方决定。比方说,卖家告诉买家某件商品的价格是京钱一吊,那么买家有权决定是给卖家 500 文制钱,还是给他 50 枚当十钱(折合 100 文制钱);(2)付钱的一方总是希望少付钱。如果这两个条件成立,那么晚清的京钱定义如下:

京钱一吊 = {500 文制钱(当“当十钱”不流通时); 50 枚当十钱(折 100 文制钱)(当“当十钱”流通时)}

换句话说,京钱一吊总是由较便宜的付款方式所决定的,50 枚当十钱比 500 文制钱便宜,所以当“当十钱”流通时,京钱一吊等于 50 枚当十钱。当“当十钱”被取消时,京钱一吊则等于 500 文制钱。

以上的定义是否合理要看它是否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第一，能够合理解释所有的用京钱表示的物价、银钱比价，以及与京钱有关的货币金融现象；第二，是满足上一条件定义中最简单的。

读到这里，细心的读者也许会问：为什么不采用以下的更简单的京钱定义：

(1) 在 1853 年以前，京钱一吊等于制钱 500 枚；

(2) 从 1853 年至 1905 年，京钱一吊等于 50 枚当十钱（折合制钱 100 枚）。

笔者的回答是：以上的定义简单明了，也可以解释所有用京钱表示的价格。但它不能合理地解释与京钱有关的货币金融现象。例如：这个定义不能解释光绪九年至十四年京师的货币危机。所以，笔者采用了另一种较为复杂的京钱定义。

例一：京钱的定义与光绪九年至十四年京师货币金融危机。

在这一例子里，笔者将试用复杂的京钱定义来合理解释京师光绪九年至十四年所发生的与京钱有关的一系列被当时人认为奇奇怪怪的货币金融现象。为此，笔者将进行以下一个试验：1. 假设十九世纪下半叶的钱商面临一定的运作条件，并用 a_1, a_2, \dots 来代表它们；2. 假设京钱的定义和钱商行为的理智性，我们将用 c_1, c_2, \dots 来代表它们；3. 引入政府政策的改变（用字母 b 来表示），这些政策的变化将影响钱商对未来运作条件改变的预期；4. 然后，将证明在（1）—（2）的条件下，为了适应 b ，钱商必然采取一系列措施，并用 d_1, d_2, \dots 来代表它们；5. 最后，将用原始资料来证明 $a_1, a_2, \dots, b, d_1, d_2, \dots$

等的确存在或属实,以此来证明 c1、c2、c3(即京钱的定义)是合理的,甚至是必要的。

(1) 十九世纪下半叶京师典型钱商所面临的运作条件:

a1: 当十钱与制钱可以自由兑换,兑换的比率大约为 1 枚当十钱兑 2 枚制钱;

a2: 钱商开出的钱票以京钱为单位;

a3: 京钱票在京师广泛流通,用京钱支付的交易额可以大到几十吊京钱;

a4: 钱商开出的京钱票通常在一年之内不能兑现。

(2) 京钱的定义及钱商的经济行为:

c1: 京钱一吊既等于 500 枚制钱又等于 50 枚当十钱;

c2: 用哪一种货币支付由付钱人决定;

c3: 对钱商来说,回报率越高越好;同样高的回报率,风险越小越好。

(3) 政府政策变化:

b: 朝廷议论或决定将在京师恢复制钱,取消当十钱。

(4) 钱商应变的措施:

d1: 钱商不肯出钱票,而愿意付当十钱,从而导致市中易银,票钱与现钱遂有二价;

d2: 钱商愿意用高价收回尚未到期的京钱票;

d3: 钱商决定歇业,并出告示让持票者限期兑换(到期的和尚未到期的)京钱票。

为了让读者更清楚地理解钱商为什么有以上的三招(d1, d2, d3),笔者请读者在想象中回到十九世纪京师钱铺,以伙计的身份在那里工作一天。

一位顾客进了钱铺,希望用银子换钱。作为伙计,你需要给顾客报价,你从同事那里知道在京师以外(天津、通州等地)一两银子兑1500文制钱。因为市场上两文制钱抵一枚当十钱,1500文制钱抵750枚当十钱。京师的银钱兑换均用京钱报价,你还要把750枚当十钱翻译成京钱的数字。用一吊京钱等于50枚当十钱(c1, c2, c3),你算出750枚当十钱等于京钱15吊,于是,你给顾客的报价是银一两兑京钱十五吊,顾客同意兑换价格,并说愿意拿钱票,这样用起来方便。于是,你收了他一两银子,给了他一张15吊京钱票,并告诉他这一张钱票在一年之后才可以兑换现钱(a4)。顾客说这不要紧,反正你们的钱铺信用好,未到期的钱票也可以在市场上流通。

当你刚完成这一交易后,突然有人叫你去见掌柜。

“请坐,突然让你来是有一些重要的事情想和你商量。据我收到的可靠消息,朝廷正在议论在京师取消当十钱,恢复制钱的计划。我们还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执行这个计划,半年、一年、或二年以后?总之,这个决定对我们的钱铺带来的威胁是巨大的。你想一想,现在顾客来卖一两银子,我们开多少京钱票?”

“十五吊。”

“十五吊京钱票折750枚大钱,万一朝廷动作快,短时期内出制

钱,并且收尽大钱,一年后,客人持票兑钱,我们又没有当十钱给他,只好付制钱。照规矩,京钱一吊等于 500 枚制钱,这十五吊钱票折 7 500 枚制钱,按现在的银钱比价,7 500 枚制钱等于 5 两银子($7\ 500 \div 1\ 500 = 5$)。你想想,今天收客人一两银子,开 15 吊京钱票,朝廷政策一变,一年后我们要还他五两银子,这是什么生意?照这样,不是所有京师的钱铺都要倒闭?”

“这真的很糟糕,不过,现在也还只是议论,没有实行,我们得提前想办法应付。”

“是啊,今天找你来,就是要你想想办法,你在这里做了多年,人聪明,又有办法,你觉得我们应该怎么办?”

“我们可做三件事。”

“请说。”

“第一个办法是从明天开始,顾客来卖银子,我们争取付给他当十钱,而不能再出京钱票了。”

“如果顾客坚持要钱票呢?”

“顾客一定会要钱票,因为这样他们方便。不过我们可以使用两种银钱价格,比方说:客人卖银子取当十钱,一两银子我们照样付他 750 枚当十钱(即京钱十五吊);如果他坚持要钱票,那我们只给十吊京钱票。这样一来,大部分的客人都会要当十钱,这就不用我们再出新票了。”

“这是一个办法,那我们在外的未到期的钱票怎么办呢?”

“我们要做的另一件事是,用高于票面价值的钱去兑换那些未到

期的钱票。比方说，今天我开给客人的十五吊京钱，我会托人告诉他，如果他同意立即兑现的话，我会多付他 15%，收回他的十五吊钱票，给他 $750 \times 1.15 = 863$ 枚大钱。也许他会同意立即兑现。这样我们可以收回一部分未到期的钱票。然后，再听风声。如果钱票收不回来，朝廷那边又要立即取消当十钱，我们还有第三个办法，不过这个办法很极端，非到紧急时……”

“你是说……”

“歇业。当然，我说的不是欠客人的钱票不兑现，溜之大吉。这种事我们不能做，我是说迫不得已，我们只好用歇业来强迫顾客提前兑现未到期的钱票。比方说，我们可以出告示，因某某原因，钱铺决定歇业，但我们将给客人 1 个月的时间来钱铺兑现未到期的钱票。这样做，我们失去了生意，但至少可以避免巨额的损失。”

显然，以上这段对话纯属想象，想象与历史研究并不矛盾，丰富的想象力应该是成功的历史研究特点之一。著名历史学家陈寅恪曾这样写道：

“盖古人著书立说，皆有所为而发。故其所处之环境，所受之背景，非完全明了，则其学说不易评论……吾人今日可依据之材料，仅为当时所遗存最小之一部，欲藉此残余断片，以窥测其全部结构，必须备艺术家欣赏古代绘画雕刻之眼光及精神，然后古人立说之用意与对象，始可以真了解。所谓真了解者，必神游冥想，与立说之古人，处于同一境界，而对于其持论所以不得不如是之苦心孤诣，表一种之同情，始能批评其学说之是非得失，而无隔阂肤廓

之论。”^①

上文中,陈先生所说的道理虽然是针对古人著书立说,其实这些道理也应该适用于古人的所作所为。

证据:

1873年,日本小栗栖香顶在描述京师货币情况时写道:

“问:‘外省当十(按:当十钱)行不行?’

答:‘外省人,不要当十,但要小制钱。……’

问:‘当十一个换小钱(按:制钱)几个?’

答:‘当十一个卖小钱三个,所以当十一吊卖津钱二百五十文,(按:津钱二百五十文等于一百二十五枚制钱。当十一枚换制钱2.5枚。a1的证据。)’^②

尚绶珊光绪年间在京师从事金融工作,他在回忆当时京师钱铺运作情况时写道:

“在清朝期间,北京最大钱铺为东四牌楼之‘四大恒’即恒利号,恒和号,恒源号及恒兴号……此项银票钱票,由出票家用纸条书写……钱票则写:凭条付京钱若干吊,(a2的证据),也能带零,如几百文,加盖本号图章”。^③

齐如山先生在回忆晚清京师听戏时写道:

① 《金明馆丛稿二编》,陈寅恪著,三联书店,2001年,第279页。

② 《北京纪事》,[日]小栗栖香顶著,中华书局,2008年,第31页。

③ 《北京炉房、钱铺和银号琐读》,尚绶珊著,《文史资料选辑》第四十四辑,第259页。

“因为倘买票(按:听戏)则合约九吊五六百钱,给他(看座的茶房)十吊票,其余四五百钱便算是赏他的钱(按:a3 的证据)”。^①

何刚德在《春明梦录》中写道:“(相公)其出色时,多在二十岁以下。其应召也,便衣穿小靴,唱曲侑酒,其家名为下处。下处者,京中指下朝憩息之所为下处,故借以名之也。若就饮其家,则备十二碟以下酒,酒后啜粥而散,名曰排酒。酒钱给京票(按:a2 的证据)四十千,又下走十千,按银价不及四金也(a3 的证据)。”^②

光绪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1883 年)给事中周鹤折请规复制钱并陈北京钱市紊乱情况记云:

“近来物价日昂,钱价日低,民间购物,大钱一千仅敌制钱二百之数,是名虽当十,而实则当二矣。夏秋之间,风闻有改铸制钱议……(b 的证据)。”^③

何天爵写道:

“1883 年(光绪九年),在北京出现了一个奇特的金融现象:由于两家实力雄厚的钱铺相继破产而引起社会上一阵不大不小的恐慌。其导致的主要后果之一,是其他信用良好的钱铺和银号,在人们用银子兑换钱币时,它们宁愿用铜钱支付,而不愿给出自己发行的纸币(d1 的证据),他们甚至还许诺可以高于本金 15% 的利息,将自己以前发行的纸币赎回(d2 的证据)。而他们以前发行纸币的条件是一

① 《齐如山回忆录》，齐如山著，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 年，第 87 页。

② 《春明梦录》，何刚德著，北京古籍出版社，1995 年，第 139 页。

③ 《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一辑》，中华书局，1964 年，第 516 页。

年之内持有者不得要求兑换硬币(a4 的证据)。对于这一稀奇古怪的现象,没有人能够做出合理的解释。即使朝廷的户部尚书对此也表示无法解释。”^①

李慈铭光绪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日记云:

“自去年六月下旬,户部尚书阎敬铭私议欲改复铜制钱(b 的证据),于是银价骤贱,钱铺废歇三十余家(d3 的证据)。近日银一两易票钱十四千五百,松江银减二百,若易现钱则十六千五百,以钱肆不肯出票也(d1 证据)”。^②

户部尚书阎敬铭等折(光绪十三年四月初六日):

“本月初三日臣翁同龢仰蒙召对,面奉皇太后懿旨:现在民间银价日落,钱票日贵,总由商民等未知大钱与制钱如何折抵,观望怀疑,尔部速筹办法明白晓谕。等因钦此。臣等即日遵旨会商。查现在市间每银一两,易当十钱十四吊零,而票钱止易九吊有零(d1 的证据),低昂过甚,而物价不减,兵民实受其病。……窃见本月初三以后,钱铺续有关闭(d3 的证据),钱票现钱涨落不常,狡狴情形,实难揣测。总之,钱票之贵由于钱票之少,而钱票之少,由于民间窃议,以为制钱一出,大钱将废(b 的证据),各铺所开钱票,恐人持票索取制钱,必致亏折(京钱一吊兑 500 枚制钱),于是豫先将票收回(d2 和 d3 的证据),遂致钱票日稀日贵。”^③

① 《真正的中国佬》,何天爵著,中华书局,2006 年,第 272 页。

②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43 页。

③ 《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一辑》,中华书局,1964 年,第 530 页。

我们还可以从现代金融理论的角度来分析晚清京师京钱票。从这一观点来看，晚清京师京钱票是一种奇异衍生产品(exotic derivative product)。具体地说，京钱票是买方预付 100% 保证金的场外奇异远期商品合约(otc exotic commodities forward contract)。当顾客卖了一两银子，取 15 吊京钱票时，其实他买了一份远期商品的合约。他现付出的银子可被看成是 100% 的买方保证金。一年以后，他凭票换取铜钱(铜钱即是这远期合同的标的资产 underlying assets)。我们之所以说远期合约是奇异的(the forward contract is exotic)，是因为合约预定两种不同品质的交割商品(7 500 枚制钱或 750 枚当十钱)和卖方(钱铺)的任意选择某种品质商品进行交割的期权(seller's option)。显然，合约并没有预定品质不同的商品的价格补偿机制(即制钱和当十钱的转换因子—conversion factors 均为 1)。所以用当十钱交割总是比用制钱便宜，当朝廷要废大钱时，卖方将面临失去最便宜交割商品的风险，所以远期合约(京钱票)的市场价格大幅上涨。

综上所述，复杂的京钱定义可以合理的解释光绪九年(1883—1888)京师货币金融危机中的主要现象。这一期间朝廷货币改革的失败是因为京师京钱供应量大大幅度下降，于是银价骤贱，严重地破坏了京师经济的正常运转。回过头来看，这一结果是可以避免的。早在光绪九年就有钱商不愿出京钱票的迹象，如果当时户部尚书阎敬铭能立即调查研究，找出问题的关键，对症下药，明文规定改京钱一吊等于 500 枚制钱为 100 枚制钱，再立即出台醇亲王奕譞等

光绪十二年七月十四日提出的六条措施，^①我们有理由相信京师货币改革是有机会成功的。但遗憾的是，朝廷户部堂官们（阎敬铭，翁同龢等）一直没有明白摆在钱商面前的问题是京钱一吊兑 500 枚制钱太高（所以政府要公开贬值京钱即规定京钱一吊等于 100 枚制钱），而错误地以为京师货币市场混乱是因为商民不知制钱如何抵当十钱！其结果是，政府不断地出告示强调一枚大钱抵二枚制钱。这些措施不但没有解决问题，相反使状况更加恶化。一枚大钱兑多少制钱早已由市场所决定。彼时，头路当十钱（上好的官铸大钱）抵三文制钱，二路当十钱抵制钱二文，三路当十钱（私铸钱）在市场上只抵一文钱^②。政府告示一出；当十钱一枚抵制钱二枚，头路钱立即退出市场。三路钱在市场上遭拒，使市场混乱加剧。李慈铭在光绪十三年一月十六日记云：“是日市中以昨见谕旨，将行制钱，今日小钱（三路当十钱）屏遏不行。细民觅食不得，号泣满路，饼师菜佣，相率闭门，至有求死者。”^③

晚清户部经济决策之荒谬，的确让今天的人感到吃惊。

例二：京师银钱比价。

当今学者对 19 世纪用制钱表示的银价较为习惯，而对京师用京钱表示的银价较为陌生。

① 参看《醇亲王诤等折》，选自《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一辑》第 520—523 页。

② 参看《顺天府尹潘祖荫等折》，选自《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一辑》第 535 页。

③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44 页。

著名经济史专家彭信威著有《中国货币史》^①一书。该书被认为是中国货币史的权威性著作。彭先生在书中第 614—615 页和第 623 页列举出同治、光绪年间用制钱表示的银两价格。

年 份	白银一两合制钱数
同治元年(1862 年)	1 500—1 650
六年	1 500—1 600(各省)
九年	1 856
十年	1 856
十一年	1 856
十二年	1 782
十三年	1 787
光绪元年	1 760
光绪二年	1 705
光绪三年	1 660

彭先生还在第 621 页注 9 中解释：“除了注明京钱的数字外，都是大制钱。清末京钱只是一种价格标准，支付时用普通制钱，京钱两文合制钱一文。”

张德昌先生是近代著名经济史专家，早年毕业清华，并留学英国。张先生对以上的银钱比价表及彭先生的注 9 却很不以为然。张先生写道：“(上表银钱比价和注 9) 颇与事实不符。一、京钱折合制钱数，商人照铜价折算，各年各月数字不同；二、北京所用之钱，大钱，票钱，铁钱甚为紊乱，非全用大制钱。同治元年至光绪年间(表三)系根

^① 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

据梁启超《各省滥铸铜元小史》，银钱比价系由海关统计数折算而得，与北京银钱比价情形不合。《慧因室杂缀》（不著笔者姓名，《满清野史五编》）载：咸丰四年，其时盗铸钞之案蜂起，严刑不能禁……先后奏止（大钱、铁钱、铅钱），唯留铜钱当十一种，谕令大钱与制钱并行，而京城乃不用制钱。出城数十里，又复不用大钱……先是咸丰初年，银一两易钱七千八。同治初易至十千。光绪初到十七千。十四年以年，渐减至十二千。二十年以后，更减至十千零。大钱渐绝，市面稍定。”^①

张先生在上文中告诉我们，彭先生所引用的银钱兑价以及京钱两文合制钱一文的说法，在咸丰三年以后遇到了很大的麻烦。以光绪元年为例，彭著中的银钱比价为 1 760 文，而根据张先生引用的《慧因室杂缀》，京师光绪元年的银钱比价为 17 000 文，张先生应该知道这 17 000 文是京钱。如果照彭先生的说法，京钱两文合制钱一文，那么 17 000 文折合制钱 8 500 文（ $17\,000 \div 2$ ），这一数字是彭所引用的 1 760 文的 4.8 倍，所以张先生才会说彭的银钱比价与京师情况不符。是彭先生错了，还是张先生说得不对？其实，这两位老先生都读不懂晚清京师京钱。彭先生所说的京钱两文合制一文，只适用于咸丰三年以前。到光绪元年，京钱一吊（即 1 000 文）应该等于 50 枚当十钱。银一两兑京钱 17 000 则表示一两兑 850 枚当十钱（ 17×50 ）。再按当十钱一枚抵制钱二枚，850 枚当十钱折合制钱 1 700 文（ 850×2 ），非常接近彭

^① 《清季一个京官的生活》，张德昌著，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70 年，第 237 页。

先生所引用的光绪元年的银价(1 760 文)。换句话说,银一两兑制钱 1 700 文与银一两兑京钱 17 000 文并不矛盾。张先生认为矛盾,那是因为他不知道 1853 年至 1905 年京师京钱一吊等于大钱 50 枚的缘故。

邓云乡先生是著名红学专家,他对清朝的货币物价也很有兴趣,著有《清代物价三百年述略》。在这篇论文里邓先生这样写道:“明白了北京钱数上的虚数,才能正确地计算北京的钱价。为什么说‘五十京钱为一吊呢’? 这是指五十枚‘咸丰当十大钱’一枚‘当十’,名义上是十枚制钱,五百枚制钱一吊,所以五十枚大钱也叫一吊了,而实际一枚当十大钱只当两文钱用,因而这一吊钱的实际价值只是‘一百文制钱’。”^①

上文中邓先生对咸丰朝以后京师京钱的定义是正确的。据笔者所知,邓先生是清朝以后(1911 年后)出生的极少数知道京钱一吊等于 50 枚当十钱的学者。然而,知道定义是一回事,正确的应用又是另一回事。在同一篇论文中,邓先生写道:“同书(李慈铭《越縕堂日记》)咸丰十年三月十四日记北京钱价云:‘换银十九两一钱,付赎百廿四吊四百文。’每两折合约六吊五百五十文,这是京陌计算方法。按当十折算,只六百五十五枚当十大钱,而一个大钱折合外地制钱以一比二计算,仍合一千三百枚小制钱,同绍兴钱价近似。”^②

邓先生在上文中把六吊五百五十文折合成当十大钱六百五十五

① 《水流云在丛稿》,邓云乡著,中华书局,2001 年,第 380 页。

② 同上,第 374—375 页。

枚是不对的,按先生自己的定义(即一吊等于五十枚当十大钱),六吊五百五十文应该代表当十大钱 327.5 枚。

例三:京师其他用京钱表示的价格。

著名作家老舍 1899 年出生于北京。他在自传体小说《正红旗下》中对京师 1898—1899 年的货币和物价有以下的描述:

“他(肉铺老王掌柜)注意到,老主顾们,特别是旗人,越来买肉越少,而肉案子上切肉的技术不能不有所革新——须把生肉切得片儿大而极薄极薄,像纸那么薄,以便看起来块不小而分量很轻,因为买主儿多半是每次只买一二百钱的(北京是以十个大钱当作一吊的,一百钱实在是一个大钱)。”^①

显然,这里老舍写错了。在晚清北京,大钱应该是 50 枚为京钱一吊,五枚为京钱一百,而不是老舍所说的“北京是以十个大钱为一吊的,一百钱实在是一个大钱”。其实,彼时一个大钱(按老舍的说法为一百钱)是不够买猪肉的。据笔者估算,晚清京师一市斤(500 克)猪肉为制钱 60 文,^②折合大钱 30 枚,一个大钱只能买到 17 克的猪肉。

学者高中华在描述咸丰十一年咸丰宝钞贬值情况时写道:“咸丰十一年八月,有御史陈奏京城市肆宝钞一千文仅值当十京钱一百余文。按照京城惯例,京钱二文等于制钱一文,合制钱五十余文,仅当票面百分之五。”^③

① 《正红旗下》,老舍著,人民文学出版社,北京,1980 年,第 51 页。

② 参看本书正文第 41 页。

③ 《肃顺与咸丰政局》,高中华著,齐鲁书社,2005 年,第 85 页。

这里一百文京钱应该代表当十大钱五枚，折合制钱十文，而不是高先生说的五十余文制钱。所以宝钞的实际流通价值仅当票面的百分之一(10/1 000)。

台湾学者邱仲麟发表了一篇题为《水窝子——北京的供水业者与民生用水(1368—1937)》的论文。在讨论晚清京师水价时，邱先生写道：光绪元年(1875)三月十一日的《申报》“谈到北京的水价：‘甜水每担京钱八十文，苦水减半。’但至六月，北京因干旱，水价涨了一倍，当时的《申报》就指出这与井户的把持，哄抬有关：‘京师水值昂贵，已列前报，近来旱干数月，水价有加无已，前三门一带，甜水每担当十钱一百六十文……’”^①

《申报》报道了三月份甜水每担京钱八十文，六月份甜水每担涨至当十钱一百六十文，按照本文对京钱的定义，光绪元年北京流通当十钱，所以京钱八十文代表当十钱四枚。当十钱一百六十文代表当十钱八枚，所以水价涨了一倍。这里笔者提醒读者，京钱八十文并不代表制钱四十文。六月份的水价是八枚当十钱，折合制钱十六文，如果三月份的水价是四十文制钱的话，那么水价不但没有翻倍，反而下跌了 60%。显然，这一结果与报道的原义不符。所以，上文中的京钱八十文代表当十钱四枚。

从以上的例子中，我们可以看到清朝京师京钱的概念较复杂，所以许多当时人和后来人对京钱的概念认识模糊。正如光绪初李虹若

^① 《中国的城市生活》，李孝悌编，新星出版社，2006 年，第 231 页。

《朝市丛载》京钱诗云：^①

“皇都徒把好名辜，大话连篇他无处。五十京钱当一吊，凭谁敏慧也糊涂”。

笔者希望本文能够帮助今天的读者彻底地读懂清朝京师的京钱。

^① 《水流云在丛稿》，邓云乡著，中华书局，2001年，第379页。

后 记

这本书能够出版是因为上海人民出版社李伟国编审的大力支持。在此，笔者谨向李伟国老师表示衷心的感谢。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岑岭博士仔细阅读了全文并提出过恳切的建议。南京大学陈传明教授在成书期间对我帮助很大。我的老同学周腾山先生还为我的书设计了封面。在此，谨向以上各位先生表示感谢。

为了论述观点的需要，除了原始资料以外，拙著还引用了很多前贤和当代学者的论述以及相关的图片，引用时均已标明出处，在此亦谨表谢意。《清朝京师“京钱”考》是我的一篇专论，内容虽与本书有重复之处，但仍可供同好参看，现收入作附录。

最后，我还要特别感谢著名历史学家茅家琦教授。茅先生年事已高，并和我素不相识。茅先生不但仔细阅读了书稿，还向笔者提供了几千字的修改意见手稿。对茅先生的鼓励和帮助，我将终生难忘。

邵 义

2010年7月于香港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过去的钱值多少钱 细读19世纪北京人、巴黎人、伦敦人的经济生活

作者=邵义著

页数=198

SS号=12735649

出版日期=2010.12